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不死药


eBOOK
网络资源 中英双语

序

“不死药”的故事，在卫斯理故事中，相当突出，它基本上是一个结构相当严谨的推理小说，十分之曲折离奇，而不死药的构想，只是使故事看来更离奇而已。

从古代开始，人类就一直在追寻“长生不老之药”，卫斯理故事有一贯的主题思想：人类普遍观念之中，值得追求的事，没有一件在得到了之后是真正幸福的，在不死药之前，有透明人，有预知能力，等等，在以后，也还有许多。

这种观点，是想说明，人是很愚蠢的，花尽了心血在追求的事，都是因为求不到，真正求到了，结果都是痛苦，最幸福的人，是不追求什么的人，没有得着，没有损失，心平气和，喜乐知足！

这个故事的写作时间，可能相当早，因为丈内提及了白素是“新婚妻子”，正确的日子，记不得了。

第一部：死囚的越狱要求

这是一件十分令人不愉快的事情，春光朗媚，正是旅行的好季节，而我也正计划了次旅行，可是，早上，在我还未曾出发的时候，警方的特别工作组负责人杰克，却突然打土个电话给我，说支个余菟我，他的名字是骆致逊。

换了别的人，我或者可以拒绝，或者可以干改变我的旅行计划，等我旅行回来之后再见他，可是对骆致逊，我无法推延。因为骆致逊的生命口有几小时了，他只能活到今天下午四点钟。

这绝不是什么秘密，而是每个人都知道的事情，几乎每张报纸都登载着这个消息！

骆致逊是一个待处决的死囚！

他因为谋杀他的弟弟骆致谦而被判死刑的。那是件轰动时的案子，骆致逊曾经不服判决而上诉，但是再审的结果是维持原判。

由于这件案子有许多神秘莫测的地方，是以特别轰动，甚至连和这件案子绝无关系的我，也曾经研究过那件案子的内容，但是却不得要领，当然，我那时研究这件案子的资料，全是报纸上的报导，而未曾和骆致逊直接接触，所以也研究不出什么名堂来。

我认为这是一件十分奇怪的案件，因为骆致逊全然没有谋杀的动机。

骆致逊是一个十分富有的人，他不但自己有着一份丰厚的遗产，而且，还替他的弟弟，保管着另一份丰厚的遗产。他的弟弟骆致谦很早就在美国留学，第二坎世界大战期间，是美国军队中的一个军官，在作战之中失踪，军方认为他已绝无生还的希望。

在这样的情形下，骆致逊如果是为了谋夺财产，那么他根本可以顺理

成章地将他兄弟的财产据为己有。但是他却不，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近三十年，仍然坚信他的兄弟还在人间。

他派了很多人，在南太平洋各岛逐岛寻找着他的兄弟，这件事情是社会上很多人知道的。许多南太平洋的探险队都得到骆致逊的资助，条件之一就是他们找寻骆致谦的下落。

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最惨烈的战役，便是太平洋逐岛战，牺牲的军人不知凡几，要找寻一个在那样惨烈的战事之中失踪了二十年的人，那实在和大海捞针一样的困难。

许多人都劝骆致逊不必那样做了，但是，骆致逊却说，他和他的弟弟，自小便有着深厚的感情，只要还有一线希望，他就非将他找回来不可！

搜寻工作不断地进行着，美军方面感于骆致逊的这份诚意，甚至破例地将当时军队中行动记录借给骆致逊查阅，使骆致逊搜寻范围缩小。

终于，奇迹出现了，骆致逊找到了他的弟弟！

当他和他弟弟一齐回来时的时候，这也是轰动社会的一件大新闻。

但是，更轰动的新闻还在后面：在回来之后的第三天，骆致逊就谋杀了他的弟弟。

他是在一个山崖之上，将他的弟弟硬推下去的，当时至少有七个人看到他这种谋杀行动，和二十个人听到他弟弟骆致谦在跌下悬崖时所发出的尖锐的叫声。

骆致访的尸体并未曾被发现，专家认为鼓海水冲到遥远的不可知的地方去了。

而骆致逊在将他的弟弟推下山去之后，只是呆呆地站立着，直到警员替他加上手铐。

骆致逊被捕后，几乎不替自己申辩，他什么也不说，他的妻子替他请了好几位最好的律师，但是再好的律师也无能为力！

不但有七名证人目击骆致逊行凶，而且，三名最著名的神经病专家和心里医生，发誓证明骆致逊的神经，是绝对正常的。

骆致逊被判死刑。

这件案子最神秘的地方在于：骆致逊的杀人动机是什么？

骆致逊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对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来说，尤其是去杀死另外一个人，去杀死自己的亲兄弟，这是一件非同小可的大事，绝不能没有动机的。

那么，骆致逊的动机是什么呢？

他费了那么多的金钱、时间、心血，将他的兄弟从太平洋的一个小岛的丛林之中，找了回来，目的就是将他带回来，然后从山上推下么？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就是疯子。

但事实上，专家证明了他绝不是疯子。

这案子在当时会使我感到兴趣的原因也在此，我搜集了一切有关这件案子的资料，而由于案发之后，骆致逊几乎什么也不说，骆致逊的夫人，柏秀琼女士，便成了访问的对象。

柏女士发表了许多谈话，也都力证她丈夫无辜的，她将她丈夫历年来寻找兄弟的苦心，以及两兄弟回来之后，她丈夫那种欢欣之情，形容得十分动人。

而且，在许多次谈话之中，她记得起一切细节来。柏女士所讲的一切，

都证明骆致逊没有谋杀他兄弟的动机，绝没有。

但是柏女士的谈话，也没有可能挽救骆致逊的命运。

当时，我曾经有一个推断，我的推断是：骆致逊从荒岛中带回来的不是他的弟弟，而是另一个人，当骆致逊发现了这一点的时候，陡地受了刺激，所以才将他带回来的那个人杀死的。

但是我的推论是不成立的，各方面的证据都表明，骆致逊带回来的那人，就是当年失踪的美军军官，骆致谦中尉。指纹相同、容貌相同，绝不可能是第二个人的。

因此，骆致逊究竟为什么要杀他的弟弟，就成了一个谜。

我以为这个谜是一定无法解开的了，但是，警方却通知我说，骆致逊要见我！

在他临行刑之前的几小时，他忽然要见我。

我并不是什么大人物，只是一个普通人，但是我曾解决过许多件十分疑难重重，荒诞莫测的事，骆致逊之所以在行刑前找我，当然是他的心中有着极难

解决的事情了。

我答应了杰克，放弃了旅行。

在杰克的办公室中，我见到这为曾与之争吵过多次的警方高级人员，他张大了手：“欢迎，欢迎，你是垂死者的救星。”

他分明对我有些示满，我只是淡然一笑：“我看骆致逊的神经多少有些不正常，他以为我是什么人，是牧师么？”“那我也知道了，他的生命时间已然无多，我们去看他吧！”杰克并不欣赏我的幽默。我们离开了警局，到了监狱，在监狱的门口，齐集了许多新闻记者，进了监狱之后，城中流的律师，几乎全集中在这里，使这不像监狱，倒像是法律会议的会场一样。那些律师全是柏女士请来的，他们正在设法，请求缓刑，准备再次地上诉，看来他们的努力，已有了一定的成绩。在监狱的接待室中，我第一见到了骆致逊的妻子，柏秀琼女士。她的照片我已看过不止次了，她本人比照片更清瘦，也更秀气。她脸色苍白，坐在张椅上，在听着一个律师说话。我和杰克才走进去，有人在她的耳际讲工句话，她连忙站起来，向我迎了来。她的行动十分之温文，一看便令人知道她是一个十分有教养的女子。而且，可以看得出来，她是一个十分有克制力的人，她正竭力地在遏制她的内心的悲痛，在这样的情形下，使人更觉得她值得同情。

她来到了我的面前，低声道：“卫先生？”

我点了点头：“是的，我是卫斯理。”

她苦笑了一下：“对不起得很，打扰了你，他本来是什么人也不想见的。甚至连我也不想见了，但是他却要见你。”

我的心中，本来或者还有多少不快意，但是在听了柏秀琼的那几句话之后，我却连那一点不愉快的感觉都没有了，因为我在她的话中，听出了骆致逊是多么地需要我的帮助！

骆致逊是一件如此离奇的怪案的主角，他若是没有什么必要的理由，是绝不会在妻子都不见的情形之下，来求见我这个陌生人的。所以，我忙道：“别客气，骆太太。我会尽我一切所能去帮助他。”

柏秀琼的眼中噙着泪……“谢谢你，卫先生，我相信他是无辜的。”

在这样的情形下，我实在也想不出有什么话可以安慰柏秀琼。而且，

杰克也已经在催我了，我只得匆匆地向前走去。死囚室是监狱之中，戒备得最严密的一部份，我们穿过了密密层层警卫，才算是来到了监禁骆致逊的囚室之前，一名狱卒一看到杰克，便立即按下了电钮，打开了囚室的门。囚室中相当阴暗，门打开了之后，杰克只是向前一指，道：“你进去吧。”我一面向前走，一面向内看去，囚室是没有什么可以形容的，世界上每一个囚室，几乎都是相同的。当我踏进了囚室，门又自动地关上了之后，我以完全看清了这件怪案的主角了！他和柏秀琼可以说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他看来极是疲弱，脸色苍白，但是却不给人以可怜的感觉，而使人感到他艾质彬彬，十分有书卷气。他的脸型略长，他相当有神的眼睛，说明他不但神经正常，而且还十分聪慧，他坐在囚床之上，正睁大了眼睛打量着我。我们两人互望了好一会，他才先开口：“你，就是我要见的人？”我点了点头，也在床边坐了下来，我们又对望了片刻，他不开口，我却有点忍不住了，不客气地道：“别浪费了你的时间——”

他站了起来，踏前了一步，来到了我的面前，俯下身来，然后以十分清晰的声音道：“帮助我逃出去！”

我陡地吓了一跳，这可以说是我一生之中听到的最简单的一句话，但也是最骇人听闻的一句话了。我问道：“你，你可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他连连点头：“我知道，我知道，我知道向你提出这个要求是迟了一点！”

他不说向我提出这个要求是“过份”，而只是说“迟了一点”，真不知道他这样说法是什么意思，也不明白他心中在想些什么！

我瞪着他，他又道：“可是没有办法，我直到最后关头，才感到你可以相信，请你帮助我逃出去，你曾经做到过许多次人所不能的难事，自然也可以帮助我逃出这所监狱的。”

我叹了一口气，对于他的神经是不是正常这一点，我实在有重新估计的必要了。

我摇了摇头：“我知道有七百多种逃狱的方法，而且也识得不少逃狱的专家，对他们来说，可以说是没有一所不能逃脱的监狱的！”

他兴奋地道：“好啊，你答应我的要求了？”

我苦笑着：“我是不是答应你，那还是次要的问题，问题是在于，在你这样的情形下，实在是没有可能逃出的！”

骆致逊疾声道：“为什么？他们对我的监督，未必见得特别严密些。”

我叹了一口气：“你怎么不明白，逃狱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它需要周详的计划，有的甚至要计划几年之久，而你——”

我实在不愿再讲下去，所以我看到这里，便翻起手来，看了看手表。我这个动作，表示什么意思，他实在是应该明白的，我是在告诉他，他的生命，只有散小时又四十分了。而事实上，他至多只有二小时的机会。因为到那时候，牧师、狱卒、狱长，都会将他团团围住，他是更加没有机会出狱的了。

他为什么要逃狱，这是我那时心中所想的唯一的问题，因为他逃狱的行动，是无法付诸实行的，所以我实在想知道，他为什么要逃狱！

他的面色变得更加苍白，他用力地扭曲他的手指，令得他的指骨，发出“拍拍”的声音，他有点尖锐地叫道：“不，我必须逃出去！”

我连忙道：“为什么？”他十分粗暴地道：“别管我，我来请求你，你

必须帮我逃出去。”

我无可奈何地站了起来：“对不起，这是一个任何人做不到的事情，我实在无能为力，我看，你太太所请的律师们，正在替你作缓期执行的请求，如果可以缓期两个月的话，那或者还有机会。”

“如果缓期执行的要求不被批准，”我摇了摇头，道：“那就无法可施了！”

他突然握住了我的手，他的手比冰还要冷，冷得连我也不由自主地在发抖，他颤声道：“卫先生，请你利用这三小时，我一定要逃出去，请相信我，我实在是非逃出去不可，请你帮助我！”

我十分同情地望着他：“请你也相信我，我实在是做不到！”

骆致逊摇着头，喃喃自语：“是我杀死他的，我不是无辜，他是我杀死的，可是……可是我实在非杀死他不可……请你帮助我！”

我挣脱了他的手，退到了门口。

我在囚室的门口，用力地敲打了三下。

那是事先约定的暗号，囚室的门立时打了开来，我闪身退了出去，骆致逊并没有向外扑出，他只是以十分尖锐的声音叫道：“帮帮我！你必须帮助我，只有你可以做到，你一定可以做到！”

他的叫声，几乎是整座监狱都可以听得到了，我只好在他的叫声中狼狈退出，囚室的门又无情地关上，将我和他分了开来。

我在囚室的门外，略停了一停，两个警官已略带惊惶地向我奔来，连声问道：“怎么样？怎么样？可是他伤害了你么？”

这时候，骆致逊的叫声，已经停止了。

我只感到出奇的不舒服，我只是道：“没有，没有什么，我不是那么容易受到伤害的。”

那两个警官又道：“去见快要执行的死囚，是最危险的事情，因为他们自知快要死了，那是什么事情都可以做得出来的。”

我苦笑了一下，可不是么？骆致逊总算是斯文的了，但是他竟要我帮助他越狱，这种异想天开的要求，不也就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一类的么？

我向监狱外面走去，在接待室中，我感到气氛十分不对头，所有的律师都垂头丧气地坐着，他们只在翻阅着文件而不交谈。

这种情形，使人一看便知道，请求缓刑的事情，已经没有什么希望了。

虽然，缓刑的命令，往往是在最后一分钟，犯人已上了电椅之后才到达的，但是不是成功，事先多少有一点把握的。

我知道，律师们请求缓刑的理由，是和上诉的理由是一样的，他们的理由是：骆致谦的尸体，一直未被发现，如果他没有死呢？

如果骆致谦没有死，那么骆致逊的谋杀罪名，就不成立，律师们就抓住了这一点而大做文章。本来，这一点对骆致逊是相当有利的，如果骆致逊是用另一个方式谋杀了他弟弟的话。

而如今，骆致逊是将他弟弟，从高达八百九十二尺的悬崖之上，推下去的，有七个目击证人，在距离只不过五尺到十尺的情形下亲眼看到的。

辩护律师的滔滔雄辩，给主控官的一句话，就顶了回去，主控官问：“先生们，你们谁曾听说过一个人在八百九十二尺高的悬崖上跌下去而可以不死的？悬崖的下面是海，尸体当然已随着海流而消失了！”

骆致逊的死刑，就是在这样的情形下被定下来的。

如今，律师又以同样的理由去上诉，成功的希望自然极小。

我在囚室出来之后，心中感到了极度的不舒服。因为我也感到，骆致逊的“谋杀”行动，是带着隐情的，是带着极大的曲折的。

而我也愿意帮助他，愿意使他可以将这种隐情公开出来，但是我却无能为力！

我有什么法子，可以便他在行刑之前的两小时，越狱而去呢？所以，我的心情十分沉重，我急急地跨过接待室，准备离去。但是，就在我来到了门口之际，我听到有人叫我：“卫先生，请等一等！”

我转过身来，站在我前面的是骆太太。

她的神情十分凄苦，那令得我的心情更加沉重，我甚至想不顾一切，便转身离了去的，但是我却没有那样做，我只是有礼貌地道：“是，骆太太。”

骆太太眼睛直视着我，缓缓地道：“我们都听到了他的尖叫声。”

我苦笑道：“是的，他的尖叫声相当骇人。”的谋杀罪名，否则，我就得逃亡十八年之久-因为刑事案的最高追诉年限，是十八年。十八年的逃亡生涯，那实在比坐监狱更加可怖！

而且，如今我不是一个人，我还有白素-我的新婚妻子，我们有一个极其幸福的家庭，幸福像色彩绚丽的灯光一样，包围在我们的四围，我怎能抛下白素去坐牢、去逃亡？

不，不，这是不可想像的，我当然不会傻到不顾一切地将骆致逊救出来。

我连忙偏过了头，不和骆太太的目光相接触。

骆太太低叹了一口气：“卫先生，很感谢你。他是没有希望了。”

我不得不用违心言去安慰她：“你不必太难过了，或许缓刑有希望，那么，就可以再搜集资料夹上诉的。”

骆太太没有出声，转过了身，我望着她，她走出了几步，坐了下来。

她只是以手托着头，一声不出。杰克在这时候，向我走来：“怎么哩。死囚要看你，是为了什么！”

我张开了口，可是就在这时候，骆太太抬头向我望来，我在那一瞬间改了：“对不住，我暂时不能够对你说。”

杰克耸了耸肩，表示不在乎。

但是，我却看得出，他是十分在乎的。

他在陪我来到这里的时候，就已经有十分不快的神情了。

我是知道他究竟为什么不开心的，那是因为，骆致逊要见的是我，而不是他。他在警方有极高的地位，在他想来，不论死囚有着什么为难的事情，都应该找他来解决的，而今骆致逊找的是我，他当然不高兴了。

我也不想和杰克解释，只是向外走去，可是杰克却仍然跟在我的身后，道：“卫斯理，如果你和警方合作的话，应该将骆致逊要见你，究竟是为了什么，讲给我听。”

我心中十分不高兴，杰克是一个极其优秀的警官，但是他却十分骄妄，许多地方，都惹人反感，我只是冷冷地回答：“第一，我一向不是和警方合作的人；第二，骆致逊已经是判了死刑，即将执行的人，他和警方，已没有什么多大的关系了！”

第二部：不顾一切后果的行动

杰克碰了我一个软钉子，面色变得十分之难看，可是他仍然不放弃，又向我问道：“他究竟向你要求了一些什么，告诉我。”

这时，我已经来到监狱的大门口上了，我站住了身子：“好，我告诉你，他要我帮他逃狱。”

杰克呆了一呆：“你怎么回答他？”

我没好气道：“我说，逃狱么，我无能为力，如果他想要好一点的牧师，替他死亡前的祈祷，使他的灵魂顺利升到天堂上去，我倒是可以效劳的！”

我这几句，已经是生气话了，事实上我并未曾这样对骆致逊讲过。可是杰克却听不出那是生气的话来，他仍然紧钉着问道：“他怎么说？”

我叹了一口气：“杰克，他说什么，又有什么关系？”

杰克不出声了，我继续向前走去，他仍然跟在后面，走出了不几步，他又问道：“卫，凭良心而言，对这件案子，你不觉得奇怪么？”

我道：“当然，我觉得奇怪，但是总不成我为了好奇心，要去帮他逃出监狱？”

杰克望了我好一会，才道：“如果我是你，我会的。”

他讲完了那句话，转过身，回到监狱中去了。

我呆呆地站在监狱的门口，一时之间，我的脑筋转不过来，我不明白杰克这样说，是甚么意思。他是鼓励我犯法么？还是他在怂恿我犯法，藉此以泄私愤呢？因为我和他始终是有一些隙嫌的。

我想了好一会，然后我决定不再去考虑它，因为我根本不会去做这件事，何必多想？

我一直向前走去，但是，杰克的话，却一直在我的脑中徊旋，骆致逊那种近乎神经质的要求，骆太太那种幽怨的眼光，也都使我的心中十分不舒服。

我走出了二十步左右，停了下来。

那是一家杂货铺的门口，我犹豫了一下，走了进去，拿起了电话，拨我自己家中的号码，听电话的是白素。

我略想了一想，才道：“如果我现在开始逃亡，要逃上好几年，你会怎样？”

我的问题实在太突兀了，所以令得白素呆了好一阵子，但是她却并没有反问我什么，因为她可以知道，我绝对不会无缘无故这样问她的。

而我既然问了她，当然是有原因的，所以她先考虑这个问题的答案，她给我的答案很简单：我和你一齐逃。

我拿着电话机，心中在踌躇着，我无目的地四处张望着，突然，我看到了骆太太，她一个人走出了监狱，她在监狱门口略停了一停，抬起头来，我想不给她望到，可是她已经看到我了。

她向我走了过来。

白素在电话中道：“卫，你怎么不说话？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我将声音压得十分低，急急地道：“素，骆致逊要我帮他越狱！”

“天哪，他快要上电椅了，你做得到的么？”

“做是可以做得到的，可是这样一来，我明目张胆地犯法，你认为怎样？”

“我想，骆致逊是无罪的，你只不过暂时躲一阵子，就可以没有事情了，”

我可以和你在一起，我知道你想帮他，别顾虑我。”

我看到骆太太已跨到了杂货铺内，我连忙道：“如果一小时之内，不见我回来，就是已干出事来了，你立即到东火车站见我，带上必要的东西。”

我匆匆地讲完，立即挂了电话，骆太太也在这时，来到了我的面前。

这时候，我的心中，实在是混乱和矛盾到了极点。当骆致逊向我提出要我帮他逃狱的时候，我基于直觉，立时拒绝了他。

但是，在离开之后，我的好奇心，使我觉得这件事也不是全然不可为。我又想到，骆致逊的心中一定有着十分重大的秘密，如果我不帮他，那么他心中的秘密，就绝无大白于世的机会。

我的心本来已有一些活动，再加上骆太太绝不开口求我，使我连加强拒绝信心的机会也没有，而更令人可恼的，便是杰克的那一句话，杰克的那一句话，无异是在向我挑战！

如今，再加上了白素的回答，我的心中已然十分活动了！

骆太太来到了我的前面，仍然直望着我，然后，她说了一句我实在意料不到的话，她道：“卫先生，你什么时候开始行动，时间不多了。”

我张大了口，但是不等我说出话来，她已然道：“别问我怎知你一定会答应。因为我知你一定会答应的，你不是一个在紧急关头推托别人性命关要求的人！”

她给我的恭维，令我有啼笑皆非的感觉，我道：“骆太太，你可知道，我如果帮助了你的丈夫，我自己可能一生陷入一个困境之中么？”

“我当然知道，但是，你已经答应了，是么？”我无话可说，骆太太是如此异特的一个女人，她几乎什么都知道，而且，能在这样的情形下，保持冷静，这实在是非常不容易的事。

我叹了一口气：“好，他会驾车么！”

“会的，驾得很好。”

“我不但帮他逃狱，而且要弄明白他这件案子的真相，在他出狱之后，我要你们两夫妇充份的合作，你能答了我么！”

“当然可以，我们可以一齐逃走，我将我所知的一切告诉你，而且劝他也讲出真相来。”

我又叹了一口气，我实在是一个傻子，这是一件明明不可做的事情，我心中也清楚地知道这一点，可是，在种种因素的影响下，我还是要去！

我道：“我在一小时内会回来，你等我。”一讲完，我就大踏步走了开去。

我走向公共汽车站，等候了十分钟，在这十分钟之内，我已有了一个十分可行的计划，可以使骆致逊逃出监狱。

车来了，我上了车，十五分钟之后；我下车并穿过了几条小巷，在一幢屋子前停了下来。

这幢屋子，属于我的一个朋友所有，那个朋友是一个极怪的怪人，可以说是一个第一流的“犯罪者”。但是却不要被这个衔头吓退，他是一个千万富翁，凡是千万富翁，大都有一些奇怪的嗜好的，有的喜欢搜集名种兰花，有的喜欢蓄养鲸鱼，我那朋友，他喜欢犯罪。他的所谓犯罪，全是属纸上谈兵形式的。

正确一点说，他喜欢在纸上列出许多犯罪的计划来，今天计划打劫一间银行，明天计划行劫国库，后天又计划去打劫邮车。

他在计划的时候，全是一本正经的，不但实地勘察，而且拟定精确的计划，购买一切的必需品，但是，到了真正计划中应该行动的时候，他却并不是去进行犯罪，而是将一切有关这计划的东西，全都在一间房中锁了起来，然后，在那间房间的门口，贴上“第X号计划”等字样，如果在他暂时还没有新计划的时候，他仍会走进陶醉一番。

他就是这样的一个怪人，在他的一生之中，可能未曾犯过一次最小的罪。但是如今，我却真的要拖他去犯罪了，因为只有他，才能有那么齐全的犯罪道具，使我不必再浪费时间去别的地方找。

当然，我不会连累他，在一路前来的时候，我早已计划好，他在事后是可以完全无事。

在门口停了下来，按铃，由于他喜欢*犯罪*，因之他的屋子也是古里古怪的，我一按铃之后，门上的一个小方格就打了开来。

但是，从小方格中显露的却不是人，而是一根电视摄像管。

在他的屋子中，不但到处都有着电视接收机，而且，他的手腕之上，像我们普通人戴手表一样，是经常佩戴着一具萤光屏只有半英寸的超小型电视接收机，所以只要有人一技门铃，只要他在屋子中，他是立即可以看到是谁在门口。

我将身子贴得对准那个小方格，好让他看清楚站在门外的是我。

我立即听到了他充满了欢欣的叫声：“是你，太好了，卫，我新进行的一个计划，正缺少了一个像你那样的助手，你来得太合时了。”

我笑了笑：“当你知道我的真正来意之后，你一定更骂我来得合时了，快开门！”

门立时打了开来，并没有人为我开门，门是自动打开的，那是无线电操纵的结果，我来这哀已不止一次了，当然不会因之感到奇怪的。

“我在楼下第十七号房间中，你快来。”他的声音又传了过来。

我知道所谓“楼下”，那是这幢屋子的地下建筑，我沿着一度扶梯，来到了下面，走到第十七号房间的门，房间自动打开，我看到了我要见的人：韦锋侠。

别被这个名字迷惑，以为他是一个侠客型，风流潇洒的人。事实上，他虽然家财千万，却无法使人家见到了他不发笑。

他除了身形还算正常之外，一切全是十分可笑的，他脑袋很大，五官挤在一起，颈却又细又长，心理学家说颈细而长的人富于幻想，那么韦锋侠可以说是这一方面的典型人物了。

他正伏在一个大砂盘上，那砂盘上的模型是极其逼真的，那是闹市，街道上的车辆，都在移动着，而且移动的速度，和车辆的种类完全是相称的，他手中执着一根细而长的金属棒。

金属棒的一端，这时正指在一幢大建筑物的下面。

由于模型是如此逼真，以致我一看就知道，他所指的是国家银行的银库。

他抬起头来望着我，我迳自向他走去：“不错，这里是现金最多的地方，但是，如今我来找你，不是空想去抢劫一个银库，而是要在最短的时间内，去将一个将要临刑的死囚，从死囚室中救出来。”

韦锋侠呆了一呆，他面上突然现出了十分兴奋的神色来，他五官可笑地抽动着：“这是多么好的主意，这太新鲜了，来，让我们来计划！”

我知道，如果我一上来就讲出我们是真的要去做这件事，而不是“计划”时，他是一定会大吃一惊的，所以我先不说穿。

我只是道：“那就要快准备了，你有没有一套不论什么宗教的长老服装？”

“有，有，我那时计划过一件事，是用到东正教长老的服装的。”

“你有没有尼龙纤维的面具？”

“当然有，太多了。”

“那你就快将你装扮起来，东正教长老大多数是留须的，你可别拣错了小白脸的面具！”

韦锋侠像是受了委曲也似地叫了起来：“笑话，你以为我会么。。”

我催道：“快，快去装扮，十分钟之内，必须赶来这里见我，快！”

他兴致勃勃地冲了出去，一面向外面走，一面还在不住地道：“有趣，有趣！”

我几乎忍不住大笑了起来，韦锋侠啊韦锋侠，等一会儿，你才知道真有趣呢！

他的动作十分快，不愧是一个“第一流的犯罪家”，不到七分钟，他已经回到我的面前来了，他的身上穿着黑袍，头上戴着大而平顶的帽子，面上套上了虹髯的面具，颈上还挂着一大串珠子，连着一个十字架。

我笑了起来：“真好，真好，我们快走。”

韦锋侠呆了一呆：“你说什么？”

我重复了一遍：“我们快走。”

他张开了双手：“走？走到什么地方去？你一直在开玩笑。”

“谁和你在开玩笑！我们去救那个死囚啊，他的名字，你也一定听说过的，他叫骆致逊，再过两小时，他就要上电椅了，我要去救他出狱。”

韦锋侠的声音甚至发抖起来：“卫，这算什么，我……只不过计划一下……而已。”

“不行，这一次非实际参加不可，你在事后不会受到牵累的，因为一进死囚室，你就会被我一拳击昏，这件事，非要你帮忙不可，你想想，明天，所有的报纸上，都会刊登你的名字，在表面上看来，你是一个无辜受害的，但实际上，你却正是这件事情的主谋人之一，这是多么快乐的事！”

我可以说是名副其实地在“诱人作犯罪行为”，但是正所谓病急乱投医，我找不到别的人可以帮我的忙，当然只好找他了！

韦锋侠给我说得飘飘然了，因为他这一类的人，心理多少有些不正常，我这样说，可以说正合他的心意。

他犹豫了一下……“那么，至少要让我知道整个事情的计划才好啊！”

我连忙道：“不必了，你知道得大多了，便会露出口风来，你只需记得三件事就够了。

第一，你说是我来求你扮一个东正教神父，因为死囚提出了这个要求。第二、当我打你的时候，你别反抗。第三、当狱警要拖你上电椅的时候。最紧要在电流接通之前，声明你是韦锋侠，不是死囚。”

他吃惊地大叫了起来：“啊！”

我道：“怎么，你又想退缩了！”

他口吃地道：“我……我看这计划不怎么完美，我们不妨回去详细地讨论一下。”

我笑道：“不必了，等到计划讨论得完美的時候，人也上了电椅了，你的计划也只好束诸高阁，无人知道，快走！”

我几乎将他塞进了车子，我驾着车，向监狱直驶，到了监狱门前，韦锋侠居然不要我搀扶，而能够自己走进去，这的确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监狱接待室中的情形，和我刚才离去的时候，并没有什么两样。但是，由于骆致逊所剩的时间又少了许多，是以气氛也紧张了不少。

我的再出现，而且在我的身边，还有个东正教的神父，这便使得监狱方面惊讶，几乎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我们的身上。

我先看杰克是不是在。他不在。

杰克不在，这使我放心得多，因为他究竟是非同小可的警务人，我的把戏，瞒得过别人，可能会瞒不过他，我既然已不顾切地做了，当然要不顾切地成功，而不希望失败。

我再望向骆太太，我用眼光鼓励她镇定一下，因为她是知道她丈夫向我要求，自然也可以联想到我去而复回的用意。我立即发现我望向骆太太这个举动是多余的，因为她十分镇定。

我来到了狱长的面前，死囚行刑的时候，狱长是一定要在场的，这时，距离行刑的时候，只有一小时多一点了，狱长已开始准备一切了。我指着韦锋侠，向狱长道：“我刚才来看过骆致逊。”

狱长道：“是的，是杰克上校带你来的。”

我点了点头：“骆致逊要我带一个东正教的神父来，他要向神父作忏悔，请你让我带神父去见他。”

狱长向韦锋侠打量了几眼：“可以，死囚有权利选择神父。”他向一名狱警扬了扬手，道：“带他们进去。”

我们很顺利地来到了死囚室的门口，当狱警打开了电控制的门后，骆致逊一抬头，我便道：“你要的神父，已经来了。”

这句话，是在门还未曾关闭之前讲的，当然，那是讲给狱警听的。

然后，门关上了。

我一步跨到了骆致逊的面前：“快，快除了囚衣，你将改装为神父走出去，你可以径自走出监狱，希望你不要紧张，我将跟在你的后面，外面有车子，我们立即可以远走高飞。”

骆致逊的反应十分快，他立即开始脱衣服，韦锋侠到这时才开口：“我不想——”

然而，他只有机会讲出工二个字，因为我已一拳打在他的头部，把他打昏过去。我拉下他的面具，和帽子，抛给骆致逊。

然后，我背靠门站着，遮住了门口的小洞。

我大声道：“骆致逊，你应该好好地向神父忏悔，这是你最后的机会了……”我又低声道：“你只消向外走就行了，绝不要回头！”

骆致逊点着头，他的动作相当快，不一会，便已然装扮成一个东正教的神父了。

虽然，他比韦锋侠粗壮了些，但是在宽大的黑袍，帽子和面具的遮掩下，他和韦锋侠扮出来的东正教神父，几乎是分不出来的。

我示意他将囚衣穿在韦锋侠的身上，在这段时间中，我变换了几种不同的声音，施展着我的“口技”本领，使得在门外的狱卒，以为死囚室中正在进行忏悔。等到一就绪了之后，我才低声道：“好了，你可以开始骂神

父了，越大声越好，你要赶神父走，知道么？”

在一听得我这讲法之际，骆致逊显然还不怎么明白，但是立即领会我的意思了，他在我的肩头之上拍了下：“我没找错人，你果然有办法的，我真不知怎样感谢你才好。”

骆致逊依着我的吩咐，叫了起来：“，走，你替我滚出去，我不要你替我忏悔！”我也大声叫道：“这是什么话，你特意要见我，不就是要我找个神父来么？”

骆致逊又大叫：“快滚，快滚，你们两个人都替我滚出去，快！”

骆致逊的叫声，一定传到了死囚室之外，不等我们要求开门，狱卒便已将门打了开来。门开，骆致逊便照着我的吩咐，向外冲了出来，他是冲得如此之急，几乎将迎面而来的狱卒撞倒！我连忙跟了出去，将门用力拉上，叫道：“神父，你别发怒，你听我解释！”

我们两人一先一后，急匆匆地向外冲去。这是最危险的一刻了，因为我虽然已关上了门，但是那狱警还是可以在门上的小洞中，看到死囚室之内的情形的。如果他看出死囚室中的人已不是骆致逊的话，那么我这个逃狱计划，自然也行不适了。

而且，由于时间的紧迫，我也没有可能再去实行第二个计划了！

那狱警果然向小洞望了一望，但是我将韦锋侠的身子，面向下，背向土地放在囚床之上的，那情形很像是他在激动之后，伏在床上不动，我回头看了一眼，只见那狱警并没有进一步的表示，我才放了心。

骆致逊在前，我在后，我们继续急急地向外定去，一路上，不断有警员和警官问：“怎么一回事？他怎么了？想伤害你们？”我则大声回答：“他一定是疯了，是他自己要我请神父来的，却居然将神父赶走，这太岂有此理了-神父，请你别见怪。”

骆致逊什么也不说，只是向外走去，我则不住地在向他表示抱歉，我们几乎是通行无阻地出了监狱，骆致逊在事先，已经知道了车子的号码，是以他直向车中走去。

我是一直跟在他后面的，可是，这时，在我也快要跟上车子之际，忽然骆太太在我身后叫我，道：“卫先生，请你等一等。”

我转过头来一看，不但有骆太太，而且还有好几名律师和警官，狱长也在，我自然不能说她的丈夫已然成功地越狱了，我只是道：“对不起，我要送神父回去，我十分拖欠！”

就在这时候，我听到了身后传夹了汽车引擎发动的声音，我连忙转过头去，那实在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骆致逊在上了车之后，竟发动了车子！

他显然绝没有等候我，和我一齐离去的意思，在那一刹间，我更怀疑骆太太在我可以追上骆致逊的时候叫住我，是不是一个巧合。因为骆致逊才一发动车子，车子的速度极高，向前疾冲了出去！

我追不上他了！

骆致逊在一逃出了监狱之后便撒下了我，这实在是出乎意料之外的事，受了如此重大的欺骗，刹那之间，我实在是不知道怎样做才好！

但我的头脑立即清醒了过来，我想到：若是我再不走，那就更糟糕了！

我不再理会在监狱门。的那些人，向前了开去，奔出了两条街，召了一辆街车，来到了火车站。这时，距离我打电话给白素时，早已超过一小时了，白素一定已然带了他要的东西在车站等我了。

我匆匆地走进了火车站，白素果然已经在了，她向我迎了上来：“怎么样？”

我满脸愤怒：“别说了，我被骗了，我们快要找地方躲起来，你有主意么？”

本来，我并不是没有主意的人，但是骆致逊出乎意料之外的过桥抽板，令我极其愤怒，我已无法去想进一步的办法了。

白素想了一想：“我们一齐买两张到外地去的车票，警方会以为我们离开了，但我们还可以匿居在市区之中，我父亲的一个朋友，有一幢很堂皇的房子，我们躲在他家中，是没有问题的。”

我道：“你可得考虑清楚，我的案子十分严重，他肯收留我们么？”

“一定肯的，当年他就是靠了我父亲的收留，才在社会上有了一定的地位，成了闻人。”

我道：“那么，我们这就去！”

白素和我一齐去买两张车票，我们特地向售票员讲了许多话，使他对我们有印象，我知道，在所有的晚报上，我的相片一定是玻故在最瞩目的地位，那么，售票员自然可以记起，我曾向他购买过两张车票。然后，白素和那社会闻人，通了一个简短的电话，我们在车站中等着。

那位父执，是亲自开着车子前来的。我在未登上车子之前，又道：“黄先生，我无意连累你，如果你认为不方便的话——”

可是不等我讲完，他老先生已然怒气冲冲地斥道：“年轻人若是再多废话，我将你关到地窖中去！”

我笑了笑，这位黄老先生，显然也是江湖豪客；我至少找到了一个暂时的栖身之所了。

车子驶进了黄老先生的花园洋房，那是一幢中国古代的楼房，十分幽邃深还，在那样的房子中，不要说住多两个人，即使住多二十个人，也是不成问题的。

黄老先生还要亲自招呼我们，但是我们却硬将他“赶”走了。

当地走了之后，我才倒在沙发上：“白素，骆致逊将我骗得好苦。”

白素望了我一眼：“他怎样了。”我一摊手：“才出监狱，哼，他就溜走了，不但我倒霉，韦锋侠更给我害苦了，我帮他的忙，就是为了想在他身上弄明白奇案的经过，却不料甚么都得不到，还要躲起来。”

白素轻轻叹了一口气：“你若是一直发怒的话，事情更不可扭转了。”

我心中陡地一震，是的，白素说得对，我太不够镇定了。事情已然发生，我发怒又有甚么用？我不是没有办法可以扭转局面的，我必须去找骆致逊！

我要找到骆致逊，找到了骆致逊，我至少可以将他送回监狱去，这可恶的家伙，我绝不值得为他而逃亡！

当然，即使我将他送回监狱去，我仍然难免有罪，但是那总好得多了，而且，凭我和国际警方的关系而论，或者可以无罪开脱。如今，最主要的问题便是：找到骆致逊。

可是，我该上哪里去找他呢？

第三部：十九层

在黄老先生为我们所准备的华丽卧室中（这卧室华丽得远在我自己的卧室之上，与卧室相连的浴室，磁砖地下有暖水管流过，目的是使磁地砖变成温暖，以便冬天在洗完澡之后赤足踏上去，不觉得冷），我来回地踱着步，白素看着我那种样子，笑了起来：“你已经上了当，光生气有什么作用？”

我握着拳：“我非找到骆致逊不可！”

白素柔声道：“那你就去找，别在这里生气，更别将我当作了骆致逊！”

我笑了起来，握着她的手：“你真是一个好妻子，懂得丈夫处在逆境的时候，用适当的词句去刺激和安慰丈夫。”

白素妩媚地笑着：“这件事，一定已成为最热门的大新闻了，你虽然心急要去找骆致逊，但是还不宜立即行动，且等事息“冷”一些的时候再说。”

我摇了摇头：“不行，或者到那时候，警方已将他找到了。”

白素也摇着头：“我相信不会的，这个人居然能够想到利用你，而且如此干净俐落地将你摆脱，我相信在一个短时期内，警方找不到他。”

我反驳她的话：“警方可以在他的妻子身上着手调查。”

白素笑了起来：“我相信，在帮助丈夫这一方面而言，骆太太才是真正的好妻子。”

我愕然：“这是什么意思？”

“你已将经过的情形向我说过，我想，若是说骆太太事前竟绝不知道她的丈夫为什么要行凶，若是说骆太太事前绝不知她的丈夫向你提出了什么要求，这未免难以令人相信了。”

白素的话大有道理，我不禁陡地伸出手来，在脑门之上重重地拍了一下！

在我发觉骆致逊驾看车子疾驶而去之际，我本来是还有一个机会：可以立即监视骆太太，如果他们夫妇两人是合谋的话，那么我监视了妻子，当然也容易得到丈夫的下落。

但当时我却未曾想到这一点，以致我错过了这个机会，如果白素的估计属实的话，那么，骆太太如今当然已经也“失踪”了。

为了证实这一点，我立时打了一个电话到监狱去，自称是一名律师，要与骆太太通话，可是我得到的回答，却是一阵不堪入耳的咒骂声，最后则是一句：“这女人或者已进地狱去了，你到地狱中去找她吧！”

对方愤怒地放下了电话，我虽然未曾得到确实的回答，但是我也可以知道，那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简而言之，就是，骆太太已不在监狱中了！

而且，骆致逊逃狱一事一定也已被发现了，监狱发现了骆致逊逃狱之后，会产生如何的混乱，那是可想而知的，在这样的情形之下，我还要打电话去询及骆太太的下落，招来一连串的咒骂，可说是咎由自取！

白素笑道：“我们且在这衰做一个时期“黑人”再说，你不是常叹这几年来没有时间供你好好看书么？这里有十分具规模的藏书，你可以得偿素愿了，还唉声叹气作甚？”

我苦笑了一下：“只好这样了。”

我们又再谈了一阵，正当我想休息一下之际，黄老先生又来了，他带来了一大叠报纸，那是晚报和日报的第二版，全是以骆致逊逃狱的事情为主题的。他放下报纸之后，便匆匆地离去。在他离去之前，他告诉我们，一个

空前庞大的搜索网，已然展开，警方出了极高的赏格，来捉我和骆致逊两人，所以我不露面为妙，而且，他决定亲自担任我们两人的联络。

也就是说，除了一个根本不识字的女佣之外，只有黄老先生一个人担任和我们接触。

因为警方的悬红数字太大，大到了使他不敢相信任何亲信的人。

黄老先生走了之后，我打开了第一张报纸，触目惊心的大字：惊人逃狱案，神秘杀弟案主角，临刑前居然越狱。

内文则记载着，在将要行刑时，监狱方面发觉死囚昏迷，起先是疑心死囚自杀，但继而知道，那是另一个人，乃是殷商韦某人之子韦锋侠，死囚已然逃去，而死囚之所以能以越狱，显然是得到一个名叫卫斯理的人帮助。接下去，便是骆致逊和我的介绍。

在报纸的介绍文字中，我被描写成一个神出鬼没的人，幸而我以前曾经帮助国际警方做过事，那些铲除匪徒和大规模犯罪组织的事，都是报界所熟知的，是以在提及我的时候，“口碑倒还不错，有几家报纸甚至认为，我可能是在凶犯的要胁之下，才不得已而帮助凶犯逃出监狱的。”

当然，没有一家报纸是料到我是在被欺骗的情形下，帮助了骆致逊逃狱的。

报纸也刊登了警方高级负责人杰克的谈话，杰克表示，任何提供线索而捕获致及骆致逊两人的人，都可以得到奖金两百万元，只能提供捕获一人的线索，则可得奖金的一半。

这的确是空前未有的巨额奖金，报上也登了杰克在发表谈话时的照片，他洋洋得意的神态，溢于纸面，我顿时感到，我不但上了骆致逊的当，而且，我还上了杰克的当。

因为，若不是当日在监狱外地那一句话，我或许不致于冲动地作出帮助骆致逊的决定！

我和白素两人看完了所有的报纸之后不久，黄老先生又来了，这次他带来的，是晚报第二次版。晚报的第二坎版登载着，一切和我有关的人，都被传问了，我的住所也被搜查，标题是：两双夫妇一起失踪。

骆致逊和柏秀琼也一齐不见，他们不知上哪里去了，韦锋侠在问话后被释放，他的车子，在通往郊区的一条僻静公路上被发现……

这一切报导，在别人看来，全是曲折离奇，津津有味的，但是我自己却是读些事的当事者，我看了之后，却是哭笑不得。

但是我的哭笑不得还未曾到达最高峰，最高峰是当我在电视机上，看到了警方搜查我住所的经过之际。

我和白素结婚之后，曾经合力悉心置我们的住所，几乎每一处地方，都有我们的心血在，但如今，我们劫眼看着这一切，遭受到了破坏。

我还可以忍受，因为我究竟是男人，坦白素却有点忍不住了，不论她多么坚强，她总是女人，而家庭对于一个女人来说，是远比生命还重要的。

我发现白素的双眸之一中，饱孕着泪水，便立即关掉了电视机：“一切都会好转的，我们可以从头来过。”

白素点了点头，同时也落下了眼泪。

我觉得如今既不是生气，也不是陪她伤心的时刻，我决心立即开始行动，我来回踱了几步，先将我所需要的东西，列了出来。

这张单子上，包括了骆致逊一案的全部资料，和必要的化妆用品等等。

我之所以要骆案的全部资料，是因为如果我不能出门一步，那么我要利用我做黑人的时间，再一次研究这件神秘如谜的案子。

由于如今我对于骆致逊夫妇，多少有了一些认识，我相信若是详细研究的话，不致于像上次一样，一点结果也没有。

而我也当然不能真的在这所大宅中不离开，我要改头换面，出去活动。

直到这时候，我才真正相信，“好人难做”这句是十分有道理的，我为骆致逊作了那么大的牺牲，可是如今却落得互这样的下场，这不是好人难做么？

幸而白素找到这样一个妥善的暂时托庇之所，要不然不知要狼狈到什么程度了。

黄老先一定是连夜替我准备的，因为第二天早，当我还在惊奇，做梦梦见我双手插进了骆致逊的脖子，逼他讲出为什么要杀害他的弟弟之际，黄老先生已经来了。

他的确给我带来了骆案的全部资料，而且，不仅是报纸上的记载，居然还有一份警方保存的全部档案的复印。这的确是出乎我意料之外。

我想，这大概是黄老先生在警方内部有着熟人的缘故，或者，他是出了相当高的代价换来的，我并没有去深究它。除了资料之外，他还给了我一样十分有趣的东西，那是一只小小的提包。

这只提包是男装的公文包，但是将之一翻转来，却又是一只女装的手袋。

这提包虽然不大，但是内容却着实丰富，宛若是魔术师的道具一样，其中包括三套极薄的衣服，折成一叠，和三个面具。

这三个面具和这三套衣服是相配的，那是两男一女，也就是说，我只消极短的时间，就可以变换三种不同的面目，包括一次扮成女子在内。

在提包中，还有一些对于摆脱追踪，制造混乱十分有用的小道具，这些小道具都是十分有趣的，以后有机会用到的时候，将会一一详细介绍。

我的要求，黄老先生已全部做到了，为了他的安全起见，我请他立时杂去，以免人家发觉他窝藏着我们-我不得不用“窝藏”两字，是因为我和白素，正是警方在通缉的人！

那一天，我化了一整天的时间，在研究着警方的那份资料。

一天下来，我发觉自己对这份资料的期望，未免太高了。因为它实在没有什么内容。

这份资料内容贫乏，倒也不能怪警方的工作不力，而且因为案子的主角，根本什么话也不说的缘故。

警方记录着，对骆致逊曾经进行过三十六小时不断的盘问，如果不是法律不许可，警方人员一定要动手打骆致逊了，因为在这三十六小时内，骆致逊所讲的话，归根结蒂只不过是三个字：不知道。

警方也曾采取半强迫的方式盘问过骆致逊的太太柏秀琼，但是柏秀琼却是一个十分厉害的女子，她的回答使警方感到狼狈，因为她指出警方对她的盘问是非法的。

我觉得这份资料最有用的，是案发后警方人员搜查骆致逊住宅的一份报告。

在这份报告中，我至少发现了几个可疑之点。

第一、这份报告说，骆致逊将他的弟弟自南太平洋接了回来之后，骆

致逊和他的弟弟，是住在一间房间中的。

本来，兄弟情深，阔别了近二十年，生离死别，忽尔重逢，大家亲热一些，也没有什么值得奇怪的，但是报告书上却提及，在他们两人的房间之中，发现了一件十分奇异的东西。由于骆致逊坚持不开口，骆致谦又死了，所以这东西究竟是什么人的，有什么用处，也没有法子知道。这件东西是竹制的。

简单地来说，那只是一个一尺长短的粗大的竹筒，在竹筒的内部，却有很多黑色的微粒，和一种鲜红色的纤维。这两种东西，一重夹一重地塞满了竹筒，而竹筒的底部，则有一个小孔，因之使得这一竹筒，看来像是一具土制的滤水器。

这东西可能是骆致谦从南太平洋岛上带回来的，但是竹筒上所刻的花纹却十分特别，经过专家的研究，也不知道什么意思，而且，和南太平洋各岛土人习惯所用的花纹，也大不相同。

第二、除了这件东西玻怀疑是骆致谦所有的之外，几乎没有别的东西了，他是只身回来的。

第三、骆致逊有记日记的习惯，可是案发之后，他的日记簿却不见了，日记簿是如何消失的，这是一个谜，因为骆致逊在案发之后，立时被擒，连回家的机会也没有，他不能在事后去销毁日记簿。如果说，他在事前就销毁了日记簿，那么他杀害骆致谦的行动，就是有预谋的了，可是，动机又是为了什么呢？

看了这份报告书之后，我感到那个用途不相的竹筒，和那本失了踪的日记簿，是问题的焦点。

还有引起我疑惑甚深的，便是骆致逊亲赴南太平洋去找他的兄弟，忽然他和骆致谦一齐出现，但是究竟他是怎样找到，在什么地方找到骆致谦的，这件事却是异常的暧昧不清。

可以说一句，这件事除了他们两兄弟之外，没有人知道。只有一份游艇出租人的口供，说他曾将一艘性能十分佳的游艇，租给骆致逊，而在若干天之后，骆致逊就和他的弟弟一齐出现了。

当时，社会上对这件事，也是注意兄弟重逢这一件动人的情节上，至于他们兄弟两人是在什么样的情形下重逢的，竟然被忽略了。

我坚信，这也是关键之一。

化了一整天的时间，我的收获就是这一点，我并不感到气馁，因为我有的是时间，而且，正如我事先所料那样，我有了新的发现。

晚上，当白素和我一齐吃了晚饭之后，我才将考虑了相当久的话讲了出来。我道：“我要出去活动。”

白素低着头：“你上哪里去？”

我道：“我不但要找到骆致逊，而且，我要从查清这件奇案着手，所以我要到南太平洋去，我先要弄清，骆致逊是怎样找到他弟弟的，这和他杀死他弟弟之事，一定有极大的关连！”

白素带着很大的忧虑望着我：“你想你离得开么？警方封锁了一切交通口！”

我耸了耸肩，笑道：“那全是官样文章，我认识一打以上的人，这一打以上的人，可以用一百种以上的方法，使一个人神不知鬼不觉地进出，而不需要任何证件，也不必通过什么检查手续。”

白素轻轻地叹了一口气，道：“你不要我陪你一起去么？”

我握住了她的手：“如果我们两个人一起行动，那么逃脱警方耳目的可能便减少了一半。”

白素仍然不肯放心，又道：“那么，我们分头出发，到了目的地再会合呢？”

我苦笑了一下：“好的，我们分开来行动好了，犯罪的是我，你是没有罪的，就算落在警方的手中也不要紧，但是你仍然要化装，行动要小心，而且，我们两个人要找不同的人帮我们出境。”

白素十分高兴我答应了她的要求，她雀跃着：“我也要准备一下了。”

我忙道：“一切由我替你安排好了！”

我要安排的第一步，是我们要有两个不同的人帮助我们出境，但是第一步已经行不通了。

我以电话和那些可以帮助我离境的人联络，可是他们的答覆几乎是一致的：“卫先生，你太热了，热得烫手，我们接到严重的警告，不能帮助你，请你原谅，实在请你原谅。”

我一连接到了七八个这样的答覆，不禁大是气恼。可是我气恼的却不是那些人不肯帮助我，他们接到了警方严重的警告，不敢再来帮我，那是人之常情，我恼的是杰克，这一切，自然都是他的安排！

最后，我几乎已经望了，但是我还是打了一个电话给一个外号叫‘十九层’的人。

他这个外号之得来，是因为传说中的地狱是十八层，而他却是应该进第十九层地狱去的人。另一是说他是有办法，可以便地狱从十八层变为十九层，不论如何，他就是这样一个对什么事都有办法的人。我和他并不是太熟，只是见过两坎而已。

我打了好几个电话，才找到了他，当我讲出了我的名字之后，他呆了半晌。

然后，他才道：“是你啊，卫先生，全世界的警察都在找你！”

我苦笑了一下：“不错，我也有这样的感觉，所以，我想先离开这里，请你安排，你要多少报酬，我都可以答应的。”

十九层忙道：“我们是自己人，别提报酬。”

他竟将我引为“自己人”，这实在令我啼笑皆非，我是想进天堂的，谁想在十九层地狱中陪他？但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我却也只得忍下去，不便反驳，我又问道：“你可有办法么？”

十九层道：“你太‘热’了——”我不等“十九层”讲完，便打断了他的话题：“我知道这点，不必你来提醒我，你能不能帮助我，干脆点说好了！”在我怒气冲冲地讲出了这几句话之后，我已经不存希望。

可是，十九层的回答却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想是可以的，但是要用一个十分特殊的方式，你可知道警放对你的措施已严厉到了什么程度。甚至远洋轮船在离去之际，每一个人都要作指纹检查，看看是不是正身！”

我心中苦笑工下，警放这对待我，那么骆致逊夫妇，自然也走不了的了。我一想道，心中陡地动，忙问道：“十九层，除了我之外，还有人要你帮助离开本市么？有没有？”

十九层笑了起来，他笑得十分之诡秘！在电话中，我自然看不出他的神情如何，但是从他的笑声之中，我却听出了他一定有什么事情瞒着我，不

让我知道。

我立时狠狠地道：“十九层，你笑什么，有什么好笑的？告诉我，骆致逊夫妇，是不是也通过了你的安排而出境了？”

十九层仍然在笑着，但是他的笑声却很快地便十分勉强，只听得他道：“先生，我认为你在如今这样的处境之中，不宜再多管闲事！”

他对我居然用这样的口气讲话，这实在是令得我大为生气的事情。但是我的脾气却未曾在电话中发出来。我决定等见到他的时候再说。如果他答应我离去的话，那么我是一定可以见到他的。

所以，我只是打了一个“哈哈”：“你说得不错，你作什么样的安排？”

十九层停了片刻，才道：“现在，唯一可以离开的方法，硬是将你当作货物运出去，因为警方现在注意所有的人，但是还未曾注意到所有的货物。”

我苦笑了一下：“不论什么方法，就算将我当作僵尸都好，我应该怎样？”

十九层给了我一个地址：“你到那地方去，见一个叫阿汉的人，你必须听从他的每句话！”

我忙道：“那么你呢？我们不见面了么？”

他又十分狡佻地笑了一笑：“我们？我们有必要见面么？”

我又道：“不见面也好，可是你得——”却不料我才讲到这里，便突然被他打断了话头，他道：“行了，我和你通话的时间太长了，你快照我的吩咐去做。”我呆了片刻，我断定十九层一定知道骆致逊的消息的，我在离开之前，必需去见他，他以为我的处境不妙，就可以欺负我，那是大错而特错了！我放下电话，便开始化装，然后，在黄家巨宅的后门离开去。刚才，我和十九层通电话的号码，我知道是一个俱乐部的电话，那是一个三山五岳人马豪赌的场所，我到那里去，大约可以找到十九层。他见了我的面，再想敷衍我，可没那么容易！我离开了黄宅之后，在街上大模大样地走着，由于化装的精妙，我这时看来，是一个十分有身份的中年人，当然不会有人疑心我的。而在外面，街头巷尾，几乎人人都在谈论着骆致逊越狱一事，我上了街车。司机也喋喋不休地向我说着他“独有”的“内幕消息”，我也只好姑妄听之。车子到了俱乐部门口，那是限于会员和会员的朋友才能进入的地方，我来到了门口，贴墙站着，等到另外有两个人坐着华丽的汽车来了，我才突然向他们一招手。“喂，好久不见了！”

由于他们有两个人，所以他们相互之间，都不知我究竟是在招呼哪一个，以致两人都向我微笑地点了点头，我也顺理成章地和他们走了进去。

进了俱乐部之后，我就不陌生了，因为这是我来过好几次的地方了。

我知道十九层最喜欢赌轮盘，我就直向轮盘室中走去，还没有看清人影，就已经知道十九层在什么地方，因为他正在大声叫嚷！

他在大声叫嚷，就表示他赢钱了，他赢钱的时候，对于四周围的一切，都不加以注意，只是兴奋之极地高声叫嚷着，连我到了他的身后，都不知道。

直到我一只手，重重地搭到了他的肩头之上，他才回头来。

他当然是认不出我来的，当他以欲目瞪着我之际，我低下头去，低声道：“我是卫斯理，你不想我对你不利，就跟我走。”

他呆了一呆，突然像受了无比委曲也似地怪叫了起来：“要我跟你走？我正在顺风中，再让我押三次。”

我摇头道：“不行。”

他哀求道：“两次，一次！”

我仍然摇头，道：“不行，如果你再干起身，你就真的要到第十九层地狱去了。”

他是叹一声，站起了身子来。我一直紧靠着他而走，出了那间房，我和他齐进工闲休息室之中，他道：“别做得太过份了，我吵架起来，你没有好处的。”

我冷笑道：“你根本没有机会出声，我的手中有支特制的枪，这支枪中射出来的，是种染有毒的针，这种针不能置人于死，但却可以使人的脊椎神经遭到破坏，人也成为终身瘫痪，你可要试试？”

十九层坐了下來：“你明知我不愿意试的，何必多此一问。”

我道：“我还是非问不可，因为或者你不够聪明，那就等于在说你要试一试了，我问你，你安排骆致逊夫妇去了何处？”

十九层道：“我……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他们。”

我不去理他，逐自数道：“一——二——三——”

他忙摇手道：“慢，慢，你数到几？”

我冷冷地道：“你以为我会数到几？”

十九层摊了摊手：“你这样做，其实是十分不智的，你知道，只有我，才有力量使你离境，而你竟这样在对付唯一可以帮助你的人！”

我沉声道：“我要知道骆致逊夫妇的下落，你说不说，我限你十秒钟！”

我一面说，一面还狠狠地搥了他两个耳光！

（这实在是我十分不智的一个行动，日后我才知道因之我吃了大亏！）

十九层捂住了脸：“好了，我说了，他们是昨天走的，他们被装在箱子中，当着是棉织品，是坐白驼号轮船走的。”

“目的地是什么地方？”

“是帝汶岛。”

我吸了一口气，这和我的目的地是相同的，帝汶岛在南太平洋，从帝汶岛出发，可以到达很多南太平洋的岛屿。可是我的心中，同时又产生了另一个疑问：他们为什么要再到南太平洋去呢？

我站了起来：“行了，现在我去找那个人，你仍然要保证我安全出境，要不然，你仍不免要吃苦头的，请你记得这句话。”

我不再理会他，转身走了开去，出了那俱乐部，便找着了十九层要找的人。到了那利，一个瘦削的人，自称姓王，说他可以为我安排。

他带我来到了码头附近。

在一个仓库之中，他和几个人交头接耳，然后，他又交给我一个一小木箱，低声道：“这里面有着食水和干粮，你将被放在这样的箱子之中。”

他向前指了一指，那是一种大木箱，这木箱是装瓷器的，因为上面已漆上了“容易破碎，小心轻放”，和一个向上的箭头，表示不能颠倒。

但是这个木箱却只不过一公尺立方，我自然可以不怕被闷死，因为木箱的制造很粗，木板和木板之间是有缝可以透气的，但是，在这样的木箱中，我却只能坐着，那无异是不舒服到极点的了。

我摇了摇头：“没有第二个办法了么？”

那家伙摊了摊手：“没有了，事实上，你也不必忍受大多的不舒服，一上了船，你就可以在夜间利用工具撬开木箱出来走动的了，如果你身边有足够的钞票，那你甚至可以成为船长的贵宾，但是在未上船之前，你可得小心。”

我问道：“这批货物什么时候上船？”

那家伙道：“今天晚上，你如今就要进箱子，祝你成功。”

我还想再问他一些问题，但是那家伙却已急不及待地走了。几个工人则来到了我的身边，将我领到了一只木箱之前，要我进去。

我没有第二个选择了，只好进去，那几个人立时加上了箱盖，“砰砰”地将箱盖用钉子钉上去，我彷彿自己已经死了，躺在棺材中，由人在钉棺盖一样！

第四部：漫长航程

我相信，世界上人虽多，但是尝过像我如今的滋味的人，却一定寥寥可数。

我抱着膝，坐了下来，将工具和食物放在前面，箱子之中居然还有空隙可以让我伸伸手，反正时间还早，我不妨休息一下。

我居然睡着了，等到我醒来的时候，我听到一阵隆隆的声音，我从板缝中望出去，看多架起重机，正在吊着大木箱：和我藏身相同的木箱，有数百个之多，全披起重机吊型辆大卡车，而大卡车在装载了大木箱之后，便向外驶了出去。

快到船上去了，我心中想，到了船上之后，我就可以设法出来走动走动了，我相信只要船启了航，那就算我被发现，也不要紧了。

我十分乐观，约莫等了小时左右，我藏身的木箱，也被吊了起来，在半空之中，摇摇晃晃，然后，被放上了大卡车，大卡车向前驶去，不一会来到码头。

我藏身的箱子，又被起重机吊了起来，这一次吊得更高，当我在半空中的时候，我从木缝中看下去，看到码头上，警察林立，戒备得十分森严，我的心中不禁暗自庆幸。

直到如今为止，事情十分顺利。

我被放进了船舱之中，等到几个人将木箱放好之后，我便觉得有点不对头了。

果然，几乎是立即地，“砰”地一声响，我的上面又多了一只箱子。我几乎要大叫了起来，他妈的，十九层难道竟未曾安排好，将我藏身的箱子放在最外面么？

我当然是不敢叫出声来的，我只好焦急地希望我的上面虽然有木箱，但是左近却不要有才好。

可是，半小时之后，我绝望了。

我的上下左右，四面全是木箱，我藏身的木箱，是在数目只大木箱之中！那也就是说，在漫长的旅途中，我将没有机会走出木箱去！

这怎么成？这怎么可以？我心中急促地在想着：我是不是应该高声叫嚷呢？

如果我叫嚷，我当然可以脱身，但是也必然会落到了警方的手中！

而如果我不叫嚷，我能够在这个木箱中经过二十天的海上航行么？这

实在是难以想像的！

我终于叫嚷了起来，因为我想到我会被活埋也似地过上一个月，这实在太可怕了，我宁愿被人发觉，落到了警方的手中再说。

我大声地叫着，可是，在五分钟后，我立即发觉，我这时来叫喊，已经太迟，在我的四周围，已经堆上了不少大木箱，这些大木箱，一定已阻住了我的声音，而且，即使我的声音还能传出去，那也一定十分微弱，起重机的喧闹声定将我的叫声遮盖了过去，而没有人听到。

我只听得“砰砰”的大木箱在大木箱之上的声音，在不断地持续着，可知在我的上面和四周，仍然在不断地被叠上大木箱。

我由大叫而变成狂叫，我取出了工具，那是一柄专用撬钉子的工具，我轻而易举地便撬开了木箱，可是我却走不出去。

因为在我的面前，是另一只木箱。

我用力去推那木箱，我希望可以将木箱推倒，那么我就可以引起人家的在意，和脱出这重重的包围。

然而，我用尽了力，却依然不能使大木箱移动分毫！我着亮了电筒，我必须小心地使用电筒，因为这是我唯一的照明工具了。

我向前面的木箱照了一照之后，又撬开了那只木箱，将木箱中一包一包的东西拉出来，我在感觉上知道那是棉织品。

我披数以百万件计，装成了箱子的棉织品，包围在中间。

我费了许多功夫，才将前面大木箱中的棉织品，塞进了我原来藏身的木箱之中，由于我可以活动的空间十分之小，所以等到我终于搬清了前面箱子中的货物，而我人也到了前面的箱子中的时候，可以说是已经筋疲力尽了。

但这时候，我的心情却比较轻松。

因为我发现，使用同样的方法，我可以缓慢地前进，开出一条“隧道”来。

开“隧道”的办法，便是撬开我面前的箱子，将前面的箱子中的货物搬出来，而我人就可以向前进一步了，这就像是一种小方格的迷踪游戏一样，我必须化费很多功夫，才能前进一格。

但就算我的面前有十层这样的大木箱，我只有经过十次的努力，就可以脱身了！

刚才那一坎，化了我大约两小时，也就是说，我如果不断地工作，二十小时就可以脱身了，而且，事实上，大木箱也不可能有十层之多！

我一想到这里，精神大振，立时又跳了起来，开始“挖掘”我的“隧道”。

世界上有许多隧道，但是在堆积如山的棉织品中“开挖”而成的“隧道”，只怕是只此一家，别无分行。我连续地前进了一只木箱，才休息了片刻，吃了些干粮，又继续工作。

当我弄穿了第六只木箱的时候，我不禁欢呼了一声，因为外面已没有木箱了！但是，当我用电筒向前去照明之际，我不禁倒袖了一口冷气。

的确，我的“隧道”已然成功，我应该是可以脱身的了-如果不是在棉织品之旁，又堆有其它货品的话。可是如今，当我在撬下了木板之后，我却看到外面另外有货物堆着。

而且；那是我无法对付的，它们是一大盘的铁丝！我有什么办法来对付铁丝呢？除非我有一柄“削铁如泥”的宝剑。

然而，我当然没有这样的宝剑。

我也不会愚蠢到想去推动那些铁丝，因为每一盘铁丝可能有一吨重，而我可以看见，至少有数百盘铁丝在我的前面。

我颓然地坐了下来，这连续不断的十几小时的操作，令得我的骨头，根根都像是散了开来一样，而尤其当你在经过了如此的艰辛，竟发觉自己的努力，一点用处也没有之际，那就会更加疲倦。

我像死人一样地倒在木箱之中，不知过了多久。

由于我不动，我倒觉出，船身像在动，而且，也没有规则的机器声传了过来，我知道，船已经启航了，而我则被困在货舱之中。

我一动也不想动，像死人一样地坐着，在极度的疲乏之中，我慢慢地睡了过去。

等我睡醒的时候，我看了看手表，等到我肯定手表未曾停止之时，我才知道，自己已睡了十小时之多！

我只觉得浑身酸痛，我只想直一直身子，在那一刹那间，我忘记自己是在箱子之中了，我的身子挺了起来。

可是，我的身子只向上一挺开，头顶便已“砰”地一声，撞在箱子上去了。

这一撞，使我痛得大叫了起来，但是也使我的头脑，反而清醒了一阵，同时，陡地一亮……我并不绝望！

我的“隧道”来到这里，被铁丝所阻，我无法在铁丝之中揩洞出去，但是，“隧道”不一定要直向前的，我可以使“隧道”转而向上！

通常，货物装在船的货舱之中，是不会一直碰到船舱的顶部的，总有空隙，那么，只要我能弄破最上的一只木箱，我就有机会爬出去，爬过铁丝或其它的货物而脱身了。

我又过始工作了，而且，我发觉我这次工作，要比上次容易得多，因为我一弄破箱子，箱子中的棉织品，便会自动向下落来，使我省却了不少搬运的气力。

我在又弄穿了六只箱子之后，终于，我爬上了一大堆木箱的顶。顶上的空位，比我想像的还要多，我可以站直身子。

我着亮了电筒，在铁丝上走了过去，铁丝过去，是一麻包一麻包的货物，我是被“埋”在货舱的角落的，我当然已经想到，我之所以会有这样的遭遇，绝不是因为十九层的疏忽之故。那一定是十九层故意安排的。他并不是想害死我，但却要使我吃点苦头。

我不是一个有仇不报的人，当我走过麻包，沿着麻包爬下来之际，我心中已然决定，只要有机会，我一定要报复，一定要使十九层试试他被埋在地下的滋味！

我攀下了麻包之后，便站在货舱中仅有的一些空隙之中了，我很快地便发现了这一道铁梯，铁梯是向上通去的。大货轮在航行中，货舱当然是加上了锁的，但是也会有人来定期检查。

我本来是想等有人夹货舱检查时再作打算的，但是我立即改变了主意。

因为我不知道究竟要等多久才会有人下来；而如今，我已经十分迫切地希望呼吸一口新鲜空气了。

我攀上了铁梯，到了舱盖之下，在我用力向上顶的动作之下，舱盖出现了一道缝，我用一片十分锋利的薄锯片，从缝中伸了进去，锯动着。这薄

锯片，是我随身携带的许多小工具之一。

幸而这艘货船是十分残旧的老式的，所以我才能锯断了锁，从舱中脱身。

当我推开了舱盖，呼吸到了一口新鲜空气之际，我身心所感受到的愉快，实在是难以形容的。外面十分黑，正是午夜时分。

我顶开了舱盖，翻身上了甲板。

我一跃上了甲板之后，又深深地吸了几口新鲜空气，然后我向前走出了十来步，在一艘吊在船舷之旁的救生艇中，坐了下来。

那地方十分隐秘，即使在白天，也不容易被人发现约，何况现在是晚上。

我开始作下一步的打算了。

如果不是货舱中的货物，给我弄了个一塌糊涂，那么我现在已可以公开露面了。我可以直接去见船长，要他收留我，在海上，船长有着无上的权威，我的要求可以满足一个船长的权利欲，多半可以获准的。但因为货舱中的大木箱被我毁坏了十二个之多，那十二个大木箱中的棉织品，也成了 - 团糟，如果我一讲了出来，船长一定立时将我扣留！

所以，我必须要想别的办法，来渡过这漫长的航程。

我必须取得食水，食物倒还不成问题，因为我的干粮还在，食水的最可靠来源，当然是厨房了。

我想了没有多久，便向船尾部份走去，听得前面有脚步声和交谈声传了过来，我身子一闪，闪到了阴暗的地方。

向前走来的是两个水手，他们可能是在当值，因为他们的手中都执着长电筒，但这时，他们并没有亮着电筒，所以他们也没有发现我。

他们一面走，一面在交谈，我听得其中一个道：“船长室中的那一男一女，你看是不是有点古怪？”

另一个道：“当然，见了人掩掩遮遮，定然是船长收了钱，包庇偷渡出境，他妈的，做船长就有这样的好处，我们偷带些东西，还要冒风险！”

那一个“哈哈”笑了起来：“当然是做船长的好的，我看这一男一女两人一定十分重要，要不然船长何必下令，除了侍应生之外，谁也不准进船长室？”

另一个又骂了几句，两人已渐渐走远了。

他们两人的交谈，听在我的耳中，不禁引起了我心中莫大的疑惑。

在船长室中有两个神秘的客人，这两个人是一男一女，那是什么人呢？难道就是骆致逊和柏秀琼？

我一想到这一点，不禁怒气直冲！

因为如果就是他们的话，那十九层既然有办法安排他们在船长室享福，为什么却要我在货舱中心吃苦？

我决定去看个究竟，而且这时候，我又改变了主意，既然船长是公开受贿偷运人出境的，那么我等于已抓到了他的小辫子，这件事如果公开出来，他一定会受到海事法庭的处罚的。

那也就是说，就算我弄坏了十二箱棉织品，他也将我无可奈何了。

我一想到这里，立时从阴暗之中闪了出来，叫道：“喂，你们停一停！”

那两个水手，突然听得身后有人叫他们，连忙转过身来，而这时，我也已大踏步地向前，迎了上去。

那两个水手看到了我，简直整个呆住了，直到我来到他们的面前，他们才道：“你……你是什么人？”

我沉声道：“你别管，带我去见船长！”

那两个水手互望了一眼：“我们不能这样做，我们必须先告诉水手长，水手长报告二副，二副报告大副，大副再去报告船长。”

我笑了起来，取出了两张大额钞票，给他们一人一张：“那好，你们不必带我去见船长，只要指给我看船长室在什么地方就可以了。”

那两个水手大喜，伸手向一度楼梯之上指了指：“从这里上去，第一个门，便是高级船员的餐室，第二个门，就是船长室了。”

我向那两个水手一挥手，向前直奔了出去，我一直奔到了楼梯附近，然后迅速地向上升去。上了楼梯，是船上高级人员的活动地点，一般水手，如果不是奉到了船长召唤而登上楼梯，是违法的。

我只向扶梯登了一半，便听得上面有人喝道：“什么人，停住！”

我当然不停，相反地，我上得更快了。

那人又喝了一声，随着他的呼喝声，我已听到了“卡咧”一下拉枪栓的声音。但是那人却未曾来得及开枪，因为我已经飞也似地窜了上去，一掌砍在他的手臂上，他手中的枪“拍”地跌了下来。

我的足尖顺势钩了一钩，那柄枪已飞了起来，我一伸手已将枪接住了！

那被我击中了一掌的家伙向后退出了几步，惊得目瞪口呆：“这……这是干什么？你……你是要叛变么？快放下枪。”

我向他看去，那人年纪很轻，大概是航海学校才毕业出来的见习职员，我也不去理会他的身份，只是冷冷地道：“你错了，我不是水手。”

他的眼睛睁得更大了：“那么，你……你是什么人？”

我冷冷声：“你来问我是什么人？你为什么不问问在船长室中的一男一女是什么人？”

那家伙的面色，顿时变得十分尴尬：“你……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压低了声音，将手中的枪向前伸了一伸：“快带我去见他们！”

那人大吃了一惊：“船长有命令，谁也不准见他们的。”

我笑了起来，这家伙，现在还将船长的命令当作神圣不可侵犯，这不是太可笑了么？我道：“现在我命令你带我去见他们。”

他望了我的枪口一眼，终于转过身，向前走去。

我跟在他的后面，来到了第二扇门前，那人举手在门上“砰砰”地敲着。

不到一分钟，我便听到了里面传出来发问声：“什么人？我们已经睡了。”

那是骆致逊的声音！

我一听就可以听出，那是骆致逊的声音！

我用枪在那人的膘眼之中，指了一指，那人忙道：“是我，是我，船长有一点事要我来转告，请你开门，让我进来。”

我在那人的耳边低声道：“你做得不错。”

那人报我以一个苦笑，而那扇门，也在这时，慢慢地打了开来。

门一开，我一面用力一推，将那人推得跌了开去，一面肩头用力一顶，“砰”地一声，已将门顶开，我只听得骆致逊怒喝道：“什么事？”

我一转身，已将门用脚踢上，同时，我的手枪，也已对准了骆致逊了。

舱房中的光线并不强，但是也足可以便他看到我了。

在骆致逊身后的，是柏秀琼，船长的卧室相当豪华，他们两人的身上，也全穿着华丽的睡衣，那狗养的船长一定受了不少好处，所以才会将自己的卧室让出来给他们两人用的。

我望着他们，他们也望着我，在他们的脸上，我第一次发现一个人在极度的惊愕之中，神情原来是如此之滑稽的。

我会突然出现，那当然是他们做梦也想不到的事！

而这时，我心中的快意，也是难以形容的。

我抛着手中的枪，走前两步，在一张沙发上坐了下来，扬了扬枪：“请坐，别客气！”

骆致逊仍是呆呆地站着，倒还是他的太太恢复了镇定，她勉强地笑了一笑：“卫先生，你……现在是在一艘船上。”

我呆了一呆，一时之间，还想不通她这样提醒我是什么意思。我当然知道我自己是在一艘船上！

我只是冷笑了一声，并不回答她。

她又道：“在船上，船长是有着无上的权威的，而我们可以肯定，船长是完全站在我们这一边的！”

我一听得她这样说法，忍不住“哈哈”地笑了起来，原来她想恐吓我！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她还以为可以凭那样几句话吓退我，这不是太滑稽，太可笑了么？

我放声大笑：“船长可能站在犯人栏中受审，你们也是一样，那倒的确是站在你们这一边了！”

这时候，我听得门外有声音传出来，当然是我的声音已经惊动船长了。我对着舱门喝道：“滚开些，如果你不想被判终身监禁的话！”

门外的声响果然停止了，骆太太的面色，也开始变得更加灰白起来，她已经明白，如今，在这艘船上，有着无上权威的是我，而不是船长！

我再度摆了摆手枪，道：“坐下，我们可以慢慢地谈，因为航程很长，同时，我希望我们可以谈出一个好一点的结果来。因为在船长而言，你们两个人若是失踪了，他是求之不得的——那样，等于他犯罪的证据忽然不见了——一样！”

骆致逊终于开口了，他道：“我们先坐下来再说，别怕，别怕。”

我笑了笑：“你说得对，如今的情形，对你而言，的确是糟得透了，但是也绝不会再比你在死囚室中等待行刑时更糟些！”

骆致逊苦笑着：“卫先生，你应该原谅我，我不是存心出卖你的。”

我斜着眼：“是么？”

骆致逊道：“真的，你想，我从死囚室中逃了出来，当然希望立即逃出警方的掌握，我自然不想多等片刻，所以我立即驾车走了，而事后，当我再想和你联络，却已没有可能了。”

骆致逊的解释，听来似乎十分合理。

但是，我既然可以肯定我已上了他的一次当，当然不会再上第二坎的了。我不置可否地道：“是么？看来你很诚实。”

骆致逊夫妇互望了一眼，骆太太道：“那么，卫先生，你现在准备怎样？”

我道：“这个问题，比较接近些了，我准备怎样，相信你们也知道的，

我要知道，你，为什么会杀死了你的弟弟！”我在说这话的时候，手指是直指骆致逊的。骆致逊还未曾开口，骆太太已尖叫了起来道：“他没有杀死他的弟弟。”我冷冷地道：“我是在问他，不是问你！”骆致逊在我的逼视下，低下头去，一声不出。这正是那件怪案发生后，他的“标准神态”，因为在他将他的弟弟推下崖去之后，他一直低着头，一声不出，来应付任何盘问。他这种姿态的照片，几乎刊在每一家报纸之上，我也见得多了。我冷笑道：“你不说么？”骆致逊仍然不出声。我站了起来：“我去见船长，我要他立时回航，想他一定会答应的。而骆先生，在法律上而言，你是早已应该被人处死的人，你一上岸，便会立即被送进电室中去！”骆致逊依然不出声。使替意料不到的是，骆太太却突然发作了起来，只见她转过身去，对准了骆致逊，叫道：“你该说话了，你为什么不说？我肯定你未曾杀人，你你为什么替自己辩护？为什么？你也该开口了！”

我忙道：“骆太太你不知道其中的内幕么？”

骆太太怒容满面地摇着头：“我什么也不知道，我只知道他的心肠极好，他绝不是一个会杀人的人，这是我可以肯定的事情！”

“可是，当时有许多人见他将要推下崖去的！”

“不错，我也相信，但那是为了什么。致逊，你说，是为了什么？”

骆致逊终于开口了，他摊开了双手，用十分微弱的声音道：“我……非这样不可，我非这样不可！”

骆致逊一开了口，我的问题立时像连珠炮一样地发了出来，我忙问：“为什么你非杀他不可？你费了那么多的心血，将他找了回来，在他回来之后的几天中，他和你又绝未争吵过，为什么你要杀他？”

骆致逊张大了口，好一会才道：“没有用，我讲出来，你也不会……相信的。”

我连忙俯下身去，几乎和他鼻尖相对：“你讲，你只管讲，我可以相信一切荒诞之极的事情，只要你据实讲！”

骆致逊望了我好一会，我只当他要开。讲了，可是他却摇了摇头，叹了一口气，又低下了头去。

这时候，意料不到的事又发生了，平时看来，十分贤淑文静的骆太太，这时忽然向前跳了过来，而且毫不犹豫地重重一掌，掴在骆致逊的脸上。

那一下清脆的掌声，使我陡地一震，我还未曾表示意见，骆太太已经骂道：“说，你这不中用的人，我要你立即就说！”

我早已说过，骆太太是一个十分坚强、能干的女子，而骆致逊则是一个相当懦弱的人。

这也正是问题的症结所在：为什么一个性格懦弱的好人，会将他的弟弟，推下山崖去呢？

如今，我可以朗顛地看出来，骆太太是在刺激骆致逊要他坚强起来，将真情讲出来。

那绝不是做戏给我看的，这种情形，至少使我明白了一点，骆致逊为什么要杀人，这一点，是连骆太太也不知道的。

骆致逊被掴了掌之后，他的脸色更难看了，一忽儿青，一忽儿白，他的身子在发着抖，突然间，他的双手又掩住了脸，可是就是不开口。

我感到世界上最难的事情，莫过于要从一个人的口中套出他心中的秘密，只要这个人不肯说，你是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的。

骆致逊双手掩住脸，他的身子在发抖，过了足足有几分钟，他才以几乎要哭的声音道：“好，你们逼我说，我就说，我就说——”

骆致逊讲了两遍我就说，但是仍然未曾讲出究竟来，我焦急得紧紧地握着拳，因为他可能突然改变主意，那我就前功尽弃了！

他停顿了足有十分钟之久！

那十分钟的时间，长得使人觉得实在难以忍受。

总算骆致逊开口了，他道：“我说了，我是将他推下去的，因为，他……他，他已经不能算是人！”

我呆了呆，我不明白他这样讲是什么意思，我向骆太太望去，只见她的脸上，也充满了惊诧之色，显然她也不明这是什么意思。然而，如果骆致谦是一个不会死的“人”，他谋杀骆致谦的罪名当然也不成立了。因为他的罪名正是“杀死”了骆致谦，而骆致谦是“不会死”的，又怎会有“杀死”这件事？

第五部：失败

我脑中乱到了极点，千头万绪，不知从何问起才好。这时候，我厅得骆太太道：“致逊，你讲得明白一些，你，未曾杀死他？”

“我……杀死他了！”

“可是，刚才你说，他是不会死的。”

“我将他从那样高的崖上推了下去，我想……我想他多半已死了，我……实在不知道。”

“你慢慢说，首先，你告诉我，他何以不会死？”

“他……吃了一种药。”

“一种药？什么药？”

“不死药。”

“不死药？”

骆致逊和他的太太，对话到了这里，我实在忍不住了，我大声道：“别说下去了，这种一点意义也没有用的话，说来有什么用？”

骆太太转过头来，以一种近乎责备的目光望着我：“卫先生，你听干出他讲的话，正是整个事件的关键所在么？”

我冷笑一声：“什么是关键？”

骆太太道：“不死药。”

我猛地一挥手，以示我对这种话的厌恶：“你以为骆致谦得到了当年秦始皇也得不到的东西？”

我这句问话，当然是充满了讥刺之意的。可是骆太太的词锋，实在厉害，她立即回敬了我一句：“我们如今已得到了许许多多，秦始皇连想也不敢想的东西，是不是？”

我翻了翻眼，那倒的确是，是以令我一时之间无话可说。

骆太太又道：“所以，这并不是没有意义的话，卫先生，我是他的妻子，我自然可以知道他这时候讲的，是十分重要的真话！”

我已完全没有反驳的余地了，我只得道：“好，你们不妨再说下去。”

我一面讲，一面向骆致逊指了指，我的话才出口，骆致逊已经道：“我要讲的，也已讲完了。”

骆太太忙道：“不，你还有许多要说的，就算他吃过了一种药，是不死药，你为什么又非要把他从崖上推下去不可呢？”

骆致逊痛苦地用手掩住了脸，好一会，才道：“他要我也服食这种不死药。”

“他有这种药带在身边么？”

“不是，他要我到那个荒岛上去，不死药就在那个荒岛上的，而那个荒岛，正是他当年在战争中，在海上迷失之后找到的。”

事情总算渐渐有点眉目了。

骆致谦在一次军事行动中失了踪，他是飘流到了一个小荒岛之上。这个小岛，当然是大海之中，许多还未曾被人注意的小岛屿之一。

在那个岛上，骆致谦服下了不死药，直到他被骆致逊找回来。

他们兄弟两人的感情，当然是十分好的，因为骆致谦要他哥哥也去服食不死药。

事情可以很合理解释到这里，接下去，又是令人难以解释的了。

骆致逊如果不愿意长生不老，他大可拒绝骆致谦的提议，他又何必将骆致谦推下崖去呢？

所以，我再问道：“你拒绝了？”

骆致逊不置可否，连点头和摇头也不，他只是呆若木讷地坐着。

骆太太问了几句话，可是骆致逊只是不出声。

骆太太叹了一口气，向我道：“卫先生，你可否先让他安静一下？反正在船上，我们也不会逃走的，你先让他安定一下，我们再来问他，可好么？”

我表示同意，骆致逊如今的情形，分明是受刺激过甚，再继续讨论这个问题，恐怕他会受不了。再则，在船上，他是无法逃脱的，航程要接近一个月，我大可以慢慢来。

所以，我立即退到了门口：“骆先生，你先平静一下，明天见。”

我打开了舱门，退了出去，将门关上。

当我转身去的时候，我才看到一个中年人，面青唇白地站在身后。

我到他身上所穿的衣服，便可以看出，他就是这艘船的船长了。

我冷笑了一下：“生财有道啊，船长！”

船长几乎要哭了出来一样地：“你……是什么人？我们来讨论一下……”

我不等那船长讲完，便道：“讨论什么？讨论我是不是受贿？”

我并不说我是什么人，只是问他是不是想向我讨论我是否受贿。这是讲话的艺术，因为在这句话中，我给以对方强烈的暗示，暗示我是一个有资格受贿的人！

船长苦笑了一下：“是……是的。”

我点了点头，大模大样地道：“那么，要看你的诚意如何了。”

船长忙道：“我是有诚意的。”

我道：“那好，先给我找一个好吃好睡的地方，最好是将你现在的地方让出来。”

船长道：“可以，可以。”

我又道：“然后，慢慢再商量吧。”

船长苦笑了一下：“先生，我想你大概是不准备告发我的了，是不是？”

我笑道：“看来是，但还要看我在这里是不是舒服而定，你明白么？”

船长连连点头，将我让进了他的卧室。

他这间卧室一样豪华，我老实不客气地在床上倒了下来，他尴尬地站在一旁。

我像对付乞丐一样地挥了挥手：“你自己去安排睡的地方吧，这里我要暂时借用一下了。”

船长立即连声答应，走了出去。

我躺在床上，心中十分舒畅，我这样对待这混蛋船长，而我又找到了骆致逊夫妇，这使我高兴得忍不住要吹起口哨来。

不一会，我便睡着了。

我是被“砰”地一声巨响惊醒的。

当我睁开眼睛来看的时候，我简直以为自己是在做梦，我难以明白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只见在我睡着之前，还在对我恭敬异常的船长，这时穿着笔挺的制服，手中还握着手枪，凶神恶煞地站在门口。

在他挥动手套之下，四五个身形高大的船员，向我冲了过来。

那四五个海员向我冲来，再明显没有，是对我不利的，我自然也知道这一点。

但是，我刻不明白为什么一觉之间，船长忽然强硬起来，要对我不利了？难道他总是怕我将他的秘密泄露出去，是以要来害死我？

可是，如果他在动这个脑筋的话，他就应该在我睡熟之际将我杀死，而不应该公然叫四五个壮汉来对我了，但不是这样，他又有什么依仗呢？

在我心念电转间，那四五个壮汉，已经冲到了我的床前了。

船长举枪对准了我，叫道：“将他抓起来！”

我一伸手：“别动！船长先生，你这样做，不为自己着想一下么？”

船长向我狞笑：“你是一个受通缉的逃犯，偷上了我的船只，我要将你在船上看管起来，等到回航之际，将你交给警方！”

我“嘿”冷笑了起来：“你是扣押我一个呢，还是连另外两个也一起扣押？”

我“另外两个”的意思，自然是指骆致逊夫妇而言的。我的话也等于在提醒他，别太得意忘形了，他还有把柄在我的手中！

可是，出乎意料之外地，船长听了我的话之后，竟“哈哈”大笑了起来，分明他是有恃无恐的，他对着我咆哮道：“闭嘴！”

我呆了一呆，同时迅速地考虑着目前的情形。他的手中有枪，而又有四五个人在我的床前。然而他说要将我扣起来，这使我断定，他不敢杀我，那么我暴起发难，事有可为。

我摊了摊手：“闭嘴就——”

我只讲了三个字，身形一躬，猛地从床上跳了起来。床是有弹力的，是以我从床上跳起来的这个动作，也格外快和有力。

我一弹了起来，双手双脚，一齐向前攻了出去，三名大汉，被我同时击中。

他们嗥叫着，身子向后倒去，我则立时落地，一个打滚，已滚到了船长的脚边。

这时，三个被我击到的大汉，也痛得在地上乱滚，地上可以说是人影

纵横，船长根本不知道我已经来到了他的脚边了。

而当他终于知道了这一点之际，却已然大大地迟了！

因为那时，我已经抱住了他的双腿，猛地一拖，令得他仰天倒了下来。我一掌砍在他的手腕上，夺过了手枪，然后一跃而起，“砰”地关上了舱门，背靠着门而立，喝道：“统统站起来，将手放在头上！”

那四五个大汉见枪已到了我的手中，自然没有抵抗的余地，只得乖乖地手放到了头上，退了开去。

船长仰天那一交，跌得着实不轻，他在地面上赖了好一会才站了起来，摸着后脑，狠狠地望着我：“你是逃不了法律制裁的。”

我道：“也许，我们可能被关在一个监房之中。”

他叫道：“我为什么要坐监？”

我道：“你的记性太坏了，就在对面的房间中，你私运了两个要犯出境，其中的一个，还是已经被判了死刑的了，你忘了么？”

船长吸了一口气：“你要胁不到我。”

我呆了一呆，道：“什么意思？”

“他们两人走了。”

我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失声道：“走了？”

船长虽然狼狈，但是他的神情，却还是十分得意：“走了，他放下了救生艇，偷偷地走了，你什么证据也没有了！”

我不禁真正地呆住了！

这个消息，对我的打击，实在大大了！打击之大，倒不是由于他们两人一走，我便不能再要胁船长了，因为我的目标并不在于船长。而是由于他们两人一走，我的处境，可以说糟糕极了。

本来，我有两个途径，可以改变我的处境的。

一个办法，是我能以证明骆致逊没有罪。第二个办法，便是将骆致逊带回监狱去。

除了做到这两点中之一点之外，我都没有办法改变我的处境，我势将永远被通缉下去！

但是，要做到这两点中的任何一点，必须有骆致逊这个人在！

如今，骆致逊走了，我怎么办？

我呆了足足有一分钟之久，才道：“这是不可能，如今我们在大海中，他们下了救生艇，生存的机会是多少？他们为什么要冒这个险？”

船长道：“那我怎么知道？”

我厉声道：“是你将他们两人藏起来了！”

船长笑了起来，他笑得十分镇定：“如果你以为这样，那么在船到了港口之后，你可以向当地警方指控我，但当当地警方在船上找不到人的时候，你可麻烦了。”

我在船长的那种镇定、得意的神情中，相信骆致逊夫妇真的走了！

他们宁愿在汪洋大海中去飘流，那当然是为了想逃避我，而当地他们逃走的时候，我却正在呼呼大睡，我真想用手中的枪柄重重地敲在自己的头上，我实在是太蠢了，竟以为在船上，他们是不会离去的！

他们离去了，这给我带来的困难，实在是难些以言喻的，老实说，我实在不知该怎样才好！

船长阴鹜地向我笑着：“把你手上的枪放下，其实，如果你想离去的话，

我可以供给你救生艇、食水和食物的。”

我心中实在乱得可以，骆致逊夫妇已不在船上了，我留在船上当然没有意义，但是，如果我在海上漂流，又有什么用呢？

海洋是如此之广大，难道两艘救生艇，竟会在海洋中相遇么？

我的一生之中，可以说从来也没有遭遇到过连续的失败，像如今一样。

而且，如今我的对手，严格来说，也不能算是对手，他们只不过是一个死囚，一个妇人而已。

过了好一会，我才慢慢定下神来：“船长，请你令这些人出去，我有话和你说。”

船长冷冷地道：“你先将枪还给我。”

我犹豫了一下，如果我将枪还给了他，那么，他就可以完全控制我了。但是，就算我不将枪给他的话，我现在又将控制什么呢？

我已经失败了，彻头彻尾地失败了！

船长伸出手来，向我奸笑着：“给我！”

我并没有将枪抛给他，只是道：“船长，我现在是一个真正的亡命之徒了，我想你应该明白，一个真正的亡命之徒，是什么也敢做的！”

船长的面色变了一下，他的声音有点不自然：“可是以你如今的罪名来说，你不致被判死刑的！”

事情总算有了一点小小的转机，船长果然怕我构了心会枪击他的，这样，我自然更不肯将枪脱手了，我道：“对我来说，几乎是一样的了！”

船长的面容更苍白了。

我又道：“当然，如果你不是逼得我太紧的话，我是不会乱来的。”

船长有点屈服了，他道：“那么，你……想怎样？”

船长表示妥协了，可是我的心中，却反倒一片茫然，不知该怎样回答他才好。一切都归咎我实在败得太惨了，以致我几乎没有了从头做起的决心。而没有了从头做起的决心，当然也不知该怎样办才好了。

船长又追问我：“你究竟想怎样呢？”

我不得不给了他一个可笑的答案，我道：“请等一等，让我想一想。”

船长愕然地望着我，而这时候，由于我自己的心中乱得可以，所以我也不去理会他的神态如何，我只是在迅速地思索着。

我究竟应该怎样呢？

最理想的，是我可以立即有一架直升机，和一艘快艇，那么我便可以立即在海面之上搜索骆致逊夫妇的下落了，但是在一艘已十分残旧的货船之上，当然是不会有快艇和直升机的。

那么，我是不是应该也以救生艇在海中漂流呢，如果我也以救生艇在海中漂流，那么我找到骆致逊夫妇的机会等于零！

我当然不应该那么傻，那么，我还有什么办法呢？

船长又在催我了。

我问他：“这艘货船可以在就近什么地方停一停么？”

船长连忙大摇其头：“绝不能，那绝无可能，我们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直航帝汶岛。”

我冷冷地道：“如果中途遇险呢？”

船长也老实不客气地回敬我：“如果中途遇险，那又不同了，因为这使这艘船，永远也不能到达目的地，这艘船太破旧了，不能遇险了。”

我叹了一口气，实在没有办法，我只好赌一赌运气了。我可以断定，骆致逊夫妇摆脱我，下了救生艇，在海上飘流，并不是想就此不再遇救的，他们是有计划地下救生艇的，可能他们带了求救的仪器。

那么，他们获救的可能就非常大了。

既然，他们选择了一艘到帝汶岛去的货船，那么他们获救之后，可能仍然会到帝汶岛去的，我可以那个岛上，等候他们。

当然，这一连串，全是我的假定。只要其中的一个假定不成立，那么我没有机会再见到他们了。

我说我要赌一赌运气，那便是说，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我必须当我的假定完全是事实，依着假定去行事！

我对船长道：“那么，我的要求很简单了，我要在船上住下去，要有良好的待遇，等船到了目的地之后，你必须掩护我上岸。”

船长想了一想：“你保证不牵累我？”

我道：“当然，我还可以拿什么来牵累你？”

船长点了点头：“那么，你在船上也不要生事，最好不要和水手接触。”

我收起了手枪，道：“我可以做得到，希望你也不要玩弄花样，因为在下船的时候，我将用枪指胁着你，不给你有对我不利的机会。”

我讲完之后，就退了出去，退到了骆致逊夫妇占据的房间中，在床上倒了下来。

我觉得头痛欲裂，我逼得自己要紧紧地抱住了自己的头，才稍为觉得好过一些。

接下来的那二十多天的航程，可以说是我一生之中最最无聊的时刻了。

我借了一架收音机，日日注意收听新闻，希望得到一些骆致逊的消息。

因为他们两人如果被人发现，而又知道他们身份的话，那一定是震动世界的大新闻了。

但是，我却得不到什么消息，我几乎每天都闷在这闲舱房之中。

船终于到达目的地了！

我相信，若是再迟上几天到达的话，我可能就会玻这种无聊透顶的日子逼得疯了，在办完了入港的手续之后，船长和我一齐下船。

船长是帝汶岛上的熟人了，葡萄牙官员和他十分熟，船长知道我的目的只是想离开，而不是想害他，所以他也十分镇定。

等到他将我带到中国人聚居的地方，我也确定他不想害我的时候，我才将手枪还了给他，他迅速地转身离去，我则走进了一家中国菜馆。

菜馆中的侍者全是中国人，当我提及我有一点美钞想换一些当地货币，宁愿吃一点亏时，他们都大感兴趣，我换了相当数量的钞票，吃了一餐我闭着眼睛烧出来也比这美味的“中餐”，在街尽头的一家中级旅店中，住了下来。

我已到了帝汶岛，我要开始工作：我很快地就结识了十来个在街上流浪，无所事事的少年，我许他们以一定的代价，叫他们去打听一对中国人夫妇的下落，当然，我将骆致逊夫妇的外貌形容给他们听，同时，我又要他们日夜不停，注意各码头上落的中国人。

我的这项工作发展得十分快，不到三天，为我工作的流通少年，已有一百四十六个之多，但是我却没有得到什么消息。

我又打了一封电报给黄老先生，告诉他我已到了帝汶岛，要他先汇笔

钱来给我应用。

这笔钱，在第二天便到了当地的银行。

我自己，也每天外出，去寻访骆致逊夫妇的下落。帝汶岛是一个十分奇妙的地方，我不必多费笔墨去描写它，总之它是一个新旧交织，天堂和地狱交替的怪地方，它是葡萄牙的殖民地，在葡萄牙或是它其他属地上的犯罪者，会被充发到这里来做苦工，但是，它却也有它繁荣美丽的一面。

在海滩上，眺望着南太平洋，任由海水卷着洁白的贝壳，在你脚上淹过，那种情调，是和夏威夷海湾度假，没有多大分别的。

一直等了半个月，我几乎已经绝望了。

那一天黄昏，我如常地坐在海滩上，忽然看到两个流浪少年，向我奔了过来，他们上气不接下气地奔到了我的近前叫着：“先生，先生，我们相信，我们可以得到那笔奖金了！”

谁发现骆致逊夫妇的下落，谁便可以得到我许下约一大笔奖金，这是我向他们作出的诺言，我一听得他们这样讲，大是兴奋。

我忙道：“你们找到这个人了，在什么地方？”

他们齐声道：“在波金先生的游艇上！”

我在帝汶岛上的时候，虽然不长，只不过半个月光景，但是我在到达的第二天起，便知道波金先生这个人了。

他是岛上极有势力，极有钱的人，是以我听得这两个少年如此说法，不禁一呆，问道：“你们没有认错人？”

他们两人又抢着道：“没有，我们还知道这两人是怎么来的！”

我忙问：“他们是怎么来的？”

那两个少年十分得意：“码头上的人说，他们是在海中飘流，被一艘船救起来的，他们在船上便已打电报给波金先生，波金先生是亲自驾着游艇，去将他们接回来的，先生，我们可能得到那笔钱？”

我已从袋中取出了钱来：“当然可以。”

我将钱交到他们两人的手上，他们欢天喜地，又补充道：“我们夹的时候，波金先生的游艇已经靠岸，大概是到波金先生的家中去，先生，你知道波金先生的天堂园在什么地方吗？”

波金先生的花园中，有着十只极其名贵的天堂鸟，是以他住的地方，便叫作“天堂园”，这是岛上每一个人都知道的。

第六部：大量白痴

而且，岛上的人，也几乎毫无例外地知道天堂园是在什么地方。

我已开始行动，离开了海滩，那两个少年仍然跟在我的后面，我道：“我知道天堂园在什么地方，我还要请你们合作，不要将这件事宣扬出去。”

那两个少年奔了开去，高声道：“好的。”

我先来到了游艇聚集的码头上，我看到了艘“天堂号”游艇。那艘可以作远洋航行的大游艇甲板上，有几个水手在刷洗。

从这情形看来，游艇的主人，显然是已经不在这艘游艇上了。

我并没有在码头耽搁了多久，便转向天堂园去。

从码头到天堂园，有相当长的一段路程，但是我却并不心急，我一路之上，吹着口哨，十分轻松。

因为我知道，骆致逊夫妇绝想不到我还会在岛上等着他们，我可以想像得到，当我又出现在他们的面前之际，他们将如何地惊愕！

我心中暗自打定了主意，等到我再见到他们的时候，无论如何再不上当了！

当我来到天堂园的时候，天色已完全黑了下來。

我当然不会去正式求见，门口的守卫是一定会将我赶走的，我只是趁守卫不小心之际，快步奔到了围墙之下，藏匿在阴影之中。

然后，我才利用一条细而韧的，一端有钩子的绳子，钩住了墙头，迅速地向上爬去，当我快爬到墙头之际，我呆了一呆。

墙头上有着一圈一圈的铁丝网，那绳子一端的钩子，正碰在铁丝网上，在不断发着“滋滋”声和爆出火花来。由此可知，在墙上的铁丝网，是通上了电流的电网。

我踌躇了一下，我的身子，是当然不能碰到那种通上了电流的电网的，我要进入围墙的唯一方法，便是跃向前去，跃过通电的铁丝网。

通电的铁丝网，不是很高，我要跃过去，倒也不是什么难事，问题就在于，我在跃过去了之后，是否能安全落地？为了寻求答案，我就必须先弄清楚，围墙内的地面上，是不是有着陷阱。

我攀上了些，尽量使我的头伸向墙面，而不碰到铁丝网，我屈起了身子，将双足的足尖，踏住了墙头，可是由于天色实在太黑，我仍然看不清围墙脚下的情形。

在那样的情形下，我不得不冒一下险了，我蓄定了力道，身子突然弹了起来，我等于是在半空之中，翻了一个空心筋斗。

我的身子迅速地向下落去，等到我估计快要落地之际，我才突然伸直了身子。

也就在这时，“呼”地一声，在黑暗之中，有一条长大的黑影，向我窜了过来！

虽然在黑暗之中，我也知道那是一头受过训练的大狼狗。

那头大狼狗在如此突兀的情形之下，向我窜了过来，我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应该是无可避免的。

但是，这时，我却不得不感谢这头狼狗的训练人了。这头狼狗的训练人，将狗训练得太好了，它不但不吠叫，而且一扑向前来，不是咬向我别的地方，而是迳自扑向我的咽喉！

如果这时，这头狼狗是咬向我的大腿，我是一点也没有办法的，但是它咬向我的咽喉，这情形却有多少不同了，我的双手，维护我的咽喉，总比较容易得多了。我在跃下来的时候，是带着那绳子一齐下来的。

这时，我右手一翻，绳端的钩子已猛地向狼狗的上颚，疾扎了上去。

那一扎的力道十分大，钢钩几乎刺透了它的上颚！

狼狗突然合上了口，我的左掌，也已向它前额，接近鼻尖的部份一掌拍了下去！

那是狗的脆弱所在，我这一掌的力道，又着实不轻，“拍”地一声过处，狼狗的身子，和我的身子，一齐向地上落去。

我在地上疾打了几个滚，一跃而起。

那头狼狗也在地上打了几个滚，但是却没有再站起来，而是伸了伸腿，死了！

直到这时，我才真正想到刚才的危险。

我身上开始沁出冷汗来。转眼之间，我的身上，竟全是冷汗，一阵风吹过，我不由得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寒战！

我紧挨着墙围，向前奔出了十来码左右，才背贴着墙，站定了身子。

也直到这时，我才有时间打量围墙内的情形。

围墙内，是一个极大的花园。那个花园，事实上便是一个山坡，只不过树木、草地全经过了悉心的整理。一幢极大的，白色的房屋，在离我约有两百步处，好几间房间中，都有灯光射出。

骆致逊夫妇，当然在这幢屋子之中！

那屋子十分大，当然不可能每一间房间中都有人的。

只要我能够进入了这间屋子，藏匿起来，将是一件十分容易的事情。

我等了一会，心知狼狗死了，我混进宅内一事，也必然会被人知道的，但是我又实在没有工具和时间来掩埋狗尸。

我藉着树木的阴暗处，向前迅速地行进着。

当我来到屋子跟前的时候，我忽然听得，有一个以日语在大声呼喝着。

我连忙转过身去，同时也呆住了。

至少有七头狼狗，正在向前窜去，而带领他们的，则是一个身子相当矮的人，那人分明是一个日本人，我立即怀疑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日本军队中的驯狗人员！

那七头狼狗是向死狗的地方扑去，我知道，我的行踪，立即会被发现了！

而在那么多的狼狗，在当地闻到了我的气息之后，我可以说是无所遁形的，我唯一可以暂时免生危机的办法，是进入宅子去！

我绕着屋子，迅速地向前奔着，在奔到了一扇窗子之前的时候，我停了下来，我用力推了推，窗子竟应手而开，我连忙一跃而入。

屋内的光线十分黑，但是我仍然可以看得清，那是一间相当大的书房，我拉开了房门，外面是一条走廊，而在走廊的尽头，则是楼梯。

当我开始向楼梯冲去的时候，我已听到大量狼狗，发狂也似地吠叫起来，而且，吠叫声正是自远而近地迅速地传了过来。

我直冲上了楼梯，已经听得那日本人叱喝声和狗吠声，进了书房。

同时，我听得二楼上一声大喝：“什么事？”

在那片刻之间，我真的变成走投无路了，因为我后有追兵，前有阻拦。幸而这时，我已经冲上了楼梯，是以我还能够立即打开了一扇门，闪身而入！

我当然知道，我是不能在这间房间之中久留的，因为狼狗一定会立即知道我进了这间房间的，是以我一进了这间房间之后，我立即寻找出路。

而当我寻找出路的时候，我才发现，眼前是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到，那是真正的黑暗，连一丝一毫的光亮也没有！

我立即断定，这间房间一定是没有窗子的，那么，我该怎么样呢？

我是不是应该立即退回去？

外面人狗齐集，我会有什么出路？我还是应该立即在这间闲房中另寻出路的！

我抬起脚，移开了鞋跟，取出了一只小电筒来，我按亮小电筒，我按亮小电筒的目的，便是想找寻出路，看看是不是有被钉封了的窗子之类的出路的。

可是，当我一按着了小电筒之间，我整个人都呆住了，电筒的光芒，照在一个人的脸上！

突然之间，发现自己的对面，一声不响地站着一个人，这实在是令人头皮发麻地可怖，在那一刹那间，我实在不知该怎么才好。

但是，那人一动也不动地站着，对于电筒光照在他的脸上，一点反应也没有。

我的心中，立时又定了下来，心想那不是一个人，只是一个人像而已。

然而，正当我想到那可能只是一尊人像，而开始放心之际，那人却动了起来。

虽然他的动作，只不过是缓慢地眨了眨眼睛，但是那也已足够了，因为这证明我前面的是一个人！因为若果是人像的话，人像会眨眼睛么。

我后退了一步，本来，我是佯以背靠住门，再慢慢作打算的。

但就在我向后退一步间，狗吠声已来到了门口，同时，门突然被推开了，在我的身后，传来了几下断喝声：“别动，站住！”

门一打开，走廊中的光线，射了进来，我也可以看病整闲房间中的情形了。

而当我看清了整闲房间中的情形之后，别说我身后有别动的断喝声，就算没有，我也是呆若木鸡，一动也不会动了。

天啊，我是在什么地方呢？

这不能算是一闲房间，这实在是一个笼子！

这间“房间”十分大，但的确是没有窗子的，全是墙壁，在我的面前，也不止一个人，只不过因为我的小电筒的光芒，相当微弱，是以才只能照中了其中一个人而已。事实上，站在我面前的人，便有四个之多。

这四个人，全是身形矮小，肤色黝黑，看来十分壮实，身上只是围着一块布的土人，一望而知，是南太平洋岛屿上的土着。

如果只是那四个人，我也不会呆住的，事实上，这间房间中，至少有着上百个这样的土人！

他们有的蹲着，有的坐着，有的躺着，有的挤在一堆，有的蜷曲着身子。

如果只是上百个土人，那也不至于令我惊吓得呆住了的。如今，我心中之所以惊骇莫名，乃是因为这些土人的神情，有着一一种说不出的诡异之感。

我说他们的“神情诡异”，那实在是不十分恰当的，因为在他们平板的脸上，他们根本没有什么神情，他们只是睁大了眼，闲中眨一眨眼睛，而身子几乎是一动不动地维持着他们原来的姿势！

这算是什么？这些是什么人？我的脑海之中，立时充满了疑惑。因为眼前的情景，实在太诡秘了，是以我竟不知道在我的身后，发生了一些什么事，直到我感到，有金属的硬物，在我的背后，顶了一项，我才陡地直了直身子，哼了一声。

这时，我听得身后有人道：“转过身来。”

我略为迟疑了一下，我已可以肯定，项在我背后的一定是一柄枪，我

是没有法子不转过身来的，是以我依言转过身去。

在我的面前，提着枪的人，后退了一步，他是一个壮汉，当然，我一眼就可以看得出，这个壮汉并不是什么主角，只不过是一个打手而已。

我又看到了那日本人，七八条狼狗，这时正伏在他的身旁，然后，我又看到了

一个穿着锡绣睡袍的大胖子，那大概就是波金先生了。

我本来，预料可以看到骆致逊夫妇的，但是他们两人却未曾出现。

我被枪指着，又有那么多头狼狗望着我，在那样的情形之下，我当然是没有法子反抗的。

那个大胖子打量了我几眼，才道：“你是什么人？”

我耸了耸肩：“我想，你是应该知道我是什么人的了。”

他仍然喝问道：“你是什么人。”

我仍然不直接回答他：“骆致逊未曾讲给你听么？你何必多问？”

这家伙的脾气可真不小，他竟然气势汹汹地向前冲了过来，扬起他的肥手，就向我的脸上掴来。

我若是竟然会给他掴中，那就未免太好笑了，在他的手掌将要掴到之际，我连忙扬手一格，同时，手腕一转，我的五指，已紧紧扣住了他的手腕。

他冲过来打我，这是他所犯的一个大错误，他要打我，当然要来到我的身前，他是一个大胖子，一来到我的身前，便将我的身子挡住，那一柄指住我的枪，当然便不发生作用了。

而且，那七八条狼狗，如果要扑上来的话，也绝不可能不伤及他的了。

为了我进一步有保障起见，我拉着他，向后推出了一步，令他的身子，堵在门口，我就更安全了。

我抓住他手腕的五指，力到渐渐加强，这令他额上，渗出了汗珠来。

我在反问他：“我是什么人，现在你可知道了么？”

他的气焰完全消失了：“知道了！知道了！”

我冷笑了一声：“你还不命令那些狼狗和枪手退下去么？”

这时候，那七八头狼狗，正发出极其可怕的吠叫声来，所以我必须提高声音，才能使对方听到我所讲的那两句话。

波金先生嗓子嘶哑：“走，你们都走！”

他的身子遮住了我的视线，我看不到门外发生的事情，但是我却听得那日本人的叱喝下，狼狗吠声已渐渐地远去了。

同时，我听得有人用十分惶急的声音在问：“波金先生，你叫我们走，那么谁来保护你？”

波金破口大骂了起来：“混蛋，你看不到如今，我不需要人保护么？还不快滚？”

他这时不需要人保护是假的，那两个枪手即使想保护他，也无从保护起，那倒是真的。

枪手答应了一声：“是！是！”

我又道：“慢着，将一柄枪放在地上踢过来。”

波金也立即道：“快照这位先生的吩咐去做。”

一柄枪从地上滑了过来，我一俯身，将枪拾了起来，同时，也松开了波金先生的手。

当我松开了他的手腕之后，这脸无人色的大胖子，脸色已渐渐恢复了

正常，他搓揉着被我抓成深紫色的手腕：“趁岛上的军警，还未曾包围这屋子之前，你快走吧。”

我双肩扬了扬：“我为什么要走，让军警来包围这里好了。”

我一面说，一面用手中的枪，在他的肚臍上顶了顶，他的面色又没有那么镇定了，他抹着汗，道：“好，那你要什么？”

“我要见两个人。”

“什么人？”

“骆致逊夫妇！”

“我不认识这两个人！”

我冷冷地道：“如果你不想在肚子上开花的话，不要浪费时间，今天傍晚，这两个人在你游艇上出现过，你的记忆力是不是恢复？”

他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但是他们不在这里，他们到我的另一所别墅中去了。”

这句话，倒是可以相信的，因为如果骆致逊夫妇是在这所屋子中的话，那么这时，他们自知避不过去，是一定会出来和我见面的了。

我道：“那也好，你带我去。”

波金狠狠地道：“你走不脱的，你绝对走不脱的。”

我也毫不客气地回敬他：“你最好现在就开始祷告，要老天保佑我走得脱，因为我如果走不脱，我比现在你肚上开一朵花。”

波金气得全身发起抖来，这时，他一定十分后悔刚才竟然冲过来打我的耳光了。

后悔是没有用的，我又何尝不后悔在死囚室中救出了骆致逊这家伙。

我命令道：“转过身去！”

波金转过了身，我道：“现在去找骆致逊，由你驾车，在我押着你离开这屋子的时候，在你驾车前往的时候，如果有什么意外发生，那么，第一个遭殃的定然是你，波金先生。”

他哼了一声，开始向前走去。

我跟在他的后面，才走出了一步，我便陡地想起一件事来，我忙道：“慢！”

波金的胖身子又停了下来，我问道：“这间房间中，那些人，是什么人？”

波金的身子震了一震，他没有回答。

我又问了一遍，可是波金却显然没有回答的意思。

这更增加了我心中的疑惑，我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那些人对于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全然视而不见，他们之中绝大多数，仍然维持着他们原来的姿势，至多也只不过于眨眼睛而已。这是一大群白痴，实在有点使我恶心！

我决定不再追问下去，因为在这时候，我看不出这些人和骆致逊，和我所要进行的事有什么关系。我只是道：“好，你不说也不要紧，你总会说的，现在，我们可以走了！”

波金漫漫地向前走着，我紧紧地跟在他的后面。

一到了楼梯口，便有四个枪手站在我们的面前，但是这四个枪手，却立即一齐向后退去。我和波金下了楼梯，出了这幢房子，来到了车房中。

我逼他坐上了一辆华贵房车的前面，我则坐在后面，我手中的枪，一直指着他的后脑：“镇定一点，别使车子撞在山石上口。”

他驾着车子，驶过了花园，出了大铁门。

一出了大铁门，我就松了一口气，因为我向后望了一眼，只看到花园中有许多人在匆忙地奔来奔去，但没有一个人追上来。

既然没有人追上来，当然也不会有人去通知当地警方的，因为他们都亲眼看到，波金先生的处境，大是不妙，若是什么风吹草动，他们会先失去了头领！

车子在山间的道路中驶着，山路有时十分崎岖，虽然波金的车子是第一流的豪华车辆，但有时也会有颠簸的感觉。

而每当车子过度颠簸之际，我手中的枪，便会碰到波金的后脑壳，令得波金不由自主地发出呻吟声来。从窗中望出去，四面一片漆黑，全是高低起伏的山影，四周围静到了极点。车子似乎仍继续在向山中驶去，终于，在前面可以看到一团灯光了。我知道，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波金性命要紧，不敢再玩弄什么花样的，见到那团灯光，和隐隐地可以看到前面房子的轮廓之后，我更相信了这一点。

车子终于在一幢别墅前停了下来，那幢别墅十分大，式样也十分奇怪，四周围没有其他的房子。

波金按着汽车喇叭，在极度的沉静之中，汽车喇叭声听夹惊心动魄。

铁门别有两个人出现，他们齐声叫道：“天，波金先生，是你来了！”

他们急急忙忙地将门打开，波金将车子驶进去，到了石阶之前停下，这时候，已可以听得楼上的窗子推开声，和骆致逊的声音问：“波金先生，有什么事？夜已如此深了。”

波金吸了一口气：“有事，你的麻烦来了，骆先生！”

我一怔，立时低声道：“你别胡言乱语。”

波金停了片刻，才又道：“我带了一个朋友来看你，你下来！”

骆致逊像是犹豫了一下，但是他立即道：“好！”

波金双手松开了驾驶盘：“我可以下车了么？”

我忽然之间，有了这样一个感觉：到了这里之后，波金似乎不再怕我了！

那是为什么？为什么波金忽然会大胆放肆起来了？

我立即向我手中的枪看了一眼，那是有子弹的，我在一拾起枪来的时候便已经检查过，确是有子弹的，但波金的态度既然有异，我自然也要加倍小心才好。

我道：“我先下车，你接着出来。”

波金笑了起来：“好，随你怎么样。”

我打开了车门，跨出了车子，就在这时候，别墅楼下，灯光亮了起来，有人打开了门，而波金也从车中，侧身走了出来。

我立即踏前一步，仍然用枪指住了他的身后。

波金并不转身，只是叫道：“骆先生！”

别墅的门打开，骆致逊夫妇一齐出现门口，波金用大姆指向我指了一指：“是什么人来找你了，你看到了没有？”

他的话说得十分轻松，就像我是多年不见的老朋友一样。

骆致逊自然也立即看清，在波金背后的是谁人了，他和他的妻子，起先是一呆，但是随即笑了起来：“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

他们这种样子，实在叫我的心中，疑惑到了极点！

骆致逊见了我之后，竟然没有一点吃惊的样子，这实在是不可思议的怪事！

照说，我这时完全占着上风，可是，我却像是完全不能控制局面一样，他们对我，全无忌惮，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原因？

我面色一沉：“骆致逊，这次，我看你再也走不脱的了。”

骆致逊摊了摊手：“笑话，我何必走？”

在那一刹那间，我的脑中，突然起了一个十分怪诞的念头：我竟然想到，眼前这个人，不是骆致逊！

第七部：从开始就跌进了陷阱

然而，那人不是骆致逊，又是什么人？

但如果说他不是骆致逊的话，那么，他的神态何以和我所熟知的骆致逊全然不同呢！

我用枪在波金的背后，指了一指：“进去，我们进去再说！”

波金摇摇摆摆地走了进去，看他向内走去的情形，更不像是有人在他身后用枪指着的样子，而波金实在并不是一个瞻大的人，他那种胆小如鼠的样子，我是早已领教过的了！

进了大厅之后，波金，骆致逊两人都笑着，不等我吩咐，就在沙发上坐了下来，他们望着我，就像是看着一个可笑的小丑一样。

只有柏秀琼，她虽然也没有什么紧张的神态，但是她却也没有笑。

我仍是不明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我扬了一扬手中的枪，我道：“我们——”我只讲了两个字，骆致逊已笑了起来：“放下你手中的枪，我们可以好好地谈谈。”

我冷冷地道：“我认为要和你这样的人好好谈谈，必须手中有枪才行。”

骆致逊像是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双掌互击了一下，只见一个土人模样的人，手中托着一只盘子，向前走了过来。

那土人是走向骆致逊而去的，而在他手中所托的那只盘子中，所放的赫然是一柄手枪！

这实是太骇人了，在我的手枪指吓下，骆致逊竟公然招来仆人，送他一柄手枪，他如果不是白痴，那还能算是什么？

我觉得忍无可忍，我立即板动了枪扣，“砰”地一声响，我的一枪，将那土人手中的盘子，只射得向上飞了出去，盘子中的枪，当然也落了下来。

骆致逊又笑了起来：“别紧张，卫先生，你首先得知道，在这里，枪是没有用的。”

我冷笑道：“我看也相当有用。”

骆致远站了起来，挺起了胸，道：“好，你认为有用，那么，你向我开枪吧，开啊！”

他那种肆无忌惮的挑衅，当真将我激怒了，我厉声道：“你以为我不会开枪么？”

“绝没有这个意思，我希望你开枪！”

我实是非开枪不可了，那可以不将他射死，但是必须将他射伤，要不然，我就没有法子继续控制局面了，我扬起了手枪，扳动了枪扣。

子弹射进了骆致逊的肩头，又穿了出来，骆致逊的身子，摇晃了一下，他的面上仍带着笑容。

我睁大了眼睛望着他，我对我的枪法是有信心的，而那一枪，的确是射中了他的肩头的，而且子弹也穿了出来，但是，他却只是微笑地站着！

而且，他的肩头上，也绝没有鲜血流出来。

我吸了一口气，骆致逊用力一扯，将他肩头上的衣服，撕破了一块。

我看到他肩头中了枪的部份了，在他的肩头上，有一个深溜溜的洞，但是没有血流出来，而且，这个洞，正在迅速地被新的肌肉所填补，大约只不过三分钟左右，已经什么痕迹也不留下了。

他向我笑了笑：“手枪是没有用的，我向你应该相信了。”

我望着柏秀琼，又望着波金，骆致逊道：“不必望了，这里所有的人，都是一样的，我们全都服食过不死药，兄弟，不死药！”

我心头猛地一震，我心头之所以震动，倒还不是为了不死药，而是他讲的话。

我失声道：“你不是骆致逊？”

他点一点头道：“其实，你早应该知道这一点的了。”

我当真几乎昏了过去，我立即又望向柏秀琼，叫道：“骆太太！”

她冷冷的道：“这件事，我看是我私人的事，没有必要和你解释的。”

我象是一只泻了气的皮球一样，颓然地在沙发上，坐了下来，我又失败了！

不但又失败了，而且败得比前两次更惨！

波金和骆致逊不，他其实是骆致谦，而不是骆致逊，他们又笑了起来。

我强自提高精神，道：“骆致谦，你谋杀你的兄长？”

我的质问，并没有使我的处境好些，我只是得到一阵放肆的纵笑。

但是，我却至少也肯定了一点，那便是，我设计将之从死囚室中救出来的那个人，我一直将他当作是骆致逊，世上所有的人也都将他当作是骆致逊，但实际上，他却不是，他不是骆致逊，是骆致谦！

这件谋杀案，也不是骆致逊谋杀了他的弟弟，而是骆致谦谋杀了他的哥哥！

在悬崖上跌下去，尸骨无存的，是可怜的好人骆致逊，他费了近二十年的工夫，在南太平洋的荒岛之中，找到了一个穷凶极恶的凶手！

一个凶手！

然而，我明白了这一点，并不等于我心头的疑惑已迎刃而解了，相反地，我心中的疑团更多了！

一个又一个疑团纠缠着，使我看不见一丝光明，我对于事实的真相，仍然一无所知！

我的心中乱成一片，这时，我心中的大疑问，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

（一）骆致逊要杀害他的弟弟，是找不出理由的，但是甫从荒岛归来的骆致谦，为什么又要杀死骆致逊呢？

（二）案发之后，人人都以为死者是骆致谦，这虽然可以说是由于他们兄弟俩人，十分相似的缘故，但是何以骆致逊的妻子柏秀琼，也分不出呢？

柏秀琼当然是故意造成这种混乱的，为什么她要这样做？

(三)“不死药”又是怎么回事，何以我一枪射中了骆致谦，而他的伤口，非但没有血流出来，反倒能迅速而神奇地愈合，这种超自然的现象，有时在什么东西的刺激下发生的？

这三个大疑点之下，又有无数的小疑点，是以我实在乱得一点话也讲不出来。

呆了许久，我才将了一句连我自己听来，也觉得十分可笑的话，我道：“你是一个外星人？”

骆致谦反倒呆了一呆，他接着呵呵大笑了起来：“看你想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当然是地球人，好了，你已经发现了我的秘密，你是必须被处死的，我看你也不必多问了！”

一听得骆致谦讲出了这样的话，我不禁陡地跳了起来，可是，骆致谦又怪笑了起来：“我们全是不会死的人，你准备怎样逃生？”

我大声叫道：“胡说，世界上没有一种生物，是不会死的！”

骆致谦阴笑道：“可惜，你没有什么机会去证明你这句大错而特错的话了。”

若是你有机会的话，你可以将这里的几个土人中的一个，使他们的骨骼接受放射性测验，那你就可以发现，他们每一个人，都至少有一千岁以上了，而且，他们还将继续活下去！”

波金满面肥肉抖动，也笑起来：“有一个最简单的事，如果照你所说，人不能超过两百岁，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对着一个人高叫万寿无疆，而且叫得那样声嘶力竭呢？”

我尽量使自己心情平定，不冲动：“喜欢人家高叫万寿无疆的，全是神经错乱的疯子！”

骆致谦转过头，问波金道：“看来很难使他相信这一切了，我们的计划，当然不会因他的破坏，我看我们可以下手了。”

波金的脸上，甚至仍带着微笑：“好，你下手吧，他曾令我吃了不少苦头，我自然不会怜悯他的。”

我连忙伸手指向柏秀琼，厉声道：“你呢？柏女士，你自事情一开始之后，便知道谁是死者，谁是生存下来的凶手，是不是？你竟将杀死你丈夫的凶手当丈夫？”

柏秀琼冷冷地道：“我可以成为世界上最有钱的女人，丈夫已经死了，还能复生么？”我不由自主地扬起手来，重重地击着我自己的额角。

现在我明白了，从事情一开始起，我便跌入了骆致谦和柏秀琼两人安排的陷阱之中，一直到现在，我是越来越深陷进去了！

我紧紧地握着拳，一步一步地向骆致谦逼过去，我纵使不能杀死他，但是我也要好好地打他一顿。

可是，在我还未曾走到他的身前之际，他作了一个十分奇怪的举动，他一翻手，拔出了一柄十分锋利的匕首来，握在手中。

一见他握了匕首在手，我便不禁停了一停。

可是，他拔了匕首在手，却不是向我刺来，而是向他自己手臂刺去的！一点也不错，“波”地一声，匕首刺进了他自己的手臂，刺进去很深。

他却仍然摇着手臂：“必须告诉你，我们是连痛的感觉也消失了的！”

我目瞪口呆地站着，我紧紧握着的拳头，也不由自主地松了开来。

我本是准备打他一顿的，但是一个连匕首刺进手臂都绝不觉得疼痛的人，会怕拳头么？

我看到骆致谦拔出了匕首，并没有鲜血流出，伤口又迅速地愈合，我的声音听来不像是我自己所发出来的一样，我问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你们获得了什么？”

骆致谦桀桀地笑了起来：“告诉过你了，不死药！”

我喃喃地重覆着：“不死药！”骆致谦道：“是的，如果你不明白的话，那么，你可以称之为超级抗衰老素。”

我仍然不明白，而且，这时候我发现，骆致谦十分好炫耀，如果我一直装着不明白，那么他是一定会将事情原原本本讲给我听。

那样，对我并没有多大的好处，但是我至少可以拖延一些时间了。

而且，我也至少可以知道整个事情的真相了。

我决定这样做，所以我摊了摊手：“我仍然不明白，真的不明白。”

骆致谦道：“我可以解释给你听。”

柏秀琼却立即道：“他是在拖延时间，你看不出这一点么？”

骆致谦道：“当然知道，但是我们怕什么？”

这里三公里之内没有一个人，他就算拖上三天，也只不过是多活三天而已！”

骆致谦的话，令得我的心中，又感到了一般寒意，我甚至是没有可能拖上三天的，但是我自有我的主意，拖上三个钟头，也是好的。

骆致谦道：“你想明白我的全部秘密，必须从头说起，你有这耐心么？”

我道：“当然有，我的目的是在拖延时间，你讲得越是详细越好。”

骆致谦笑道：“我可以满足你这个最后愿望的，我那一次失踪，是由于我的快艇，被岸上的炮火击中而发生的，弹片陷进了我的肩头，在匆忙之中，我抱住了一块木板，在海上飘流。”

“由于肩头的伤势十分重，我在海上飘流之后不久，便失去了知觉，而当我再醒来的时候，我在一个独木舟上面。”

“在独木舟中的，是他们三个人！”

骆致谦讲到了这里，伸手向侍立在侧的三个土人指了一指，那三个土人，我本来只当他们是波金的仆人，却是未曾想到他们和骆致谦是早已相识的。

骆致谦继续讲下去：“独木舟在海上飘流，我不以为我有生还的机会，他们三人中约一人，拿起一只竹筒，示意我张开口，我看到竹筒中所盛的是一种白色的液汁，我当时也不知道那是什么，我张大了口，喝了两口那种白色的液汁，苦而难以下咽约一种液汁，我几乎想将之吐出来！然而，当我喝下了这两口液汁之后，只不过一分钟，奇迹就来了：疼痛之感消失，肩头上的伤口，也迅速地愈合。”

而且，嵌在肌肉中的弹片，也像是被一种神秘的力量所推涌一样，自己跌了出来，我相信世上没有一个外科医生，能在这样短的时间之内，令得一个伤者得到这样好的待遇了。

“从那一刹间起，我知道我可以获救了，而且，我立即想到，这种奶白色的液汁，一定是土人的神奇伤药，如果我能够知道它的制造方法，或是大

量地得到它，那么，我将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人，这还成为疑问么？”

我冷冷地应了他一句：“这证明你是一个本性极其贪婪的人！”

他并不动气，只是笑了笑：“你可以这样说，事实上，谁的本性不贪婪呢？”

我躺在独木舟上，我到工个小岛上。

那一个真正的小岛，可以说完全与世隔绝的，它不会有三英亩大，岛上全是石头，而从石头的缝中，生长着一种奇异的植物。

“这种植物的茎，有点像竹子，但是它却结一种极大的果实，这种果实在成熟之后，用力榨它的皮，便会流出乳色的液汁来，就是在独木舟上，土人给我喝的那种东西，而当我在这荒岛中住下来之后，我也每日饮用这种液汁。”

骆致谦停了一会，又道：“渐渐地，我发现了一项十分奇妙的事情，这个岛上约有一百名居民，他们之中，没有小孩，也没有老人，他们经常出海捕鱼，无论怎样惊涛骇浪，他们都可以安然归来，终于，我明白了一点：他们是不会死的！”

他们的岛上，那种果实中挤出来的液汁，是“不死之药”，是超级的抗衰老药素，是功效无可比拟的人体组织复原剂！”

“我竟然发现了永生的人！”

而我自己，当然也是水生的人了！”

骆致谦讲道这里，略停了一停，他的脸色十分红，可见他的心中，极其兴奋。

他望着我，又道：“你知道衰老素是怎么一回事么？”

所有的生物，在新陈代谢的时候，都自然而然地产至衰老素和抗衰老素，抗衰老素遏制着衰老的生长和扩展，一个生物的生命史，可以说星衰老素的抗衰老素的斗争史。

如果人体内，丞抗老素消失，那么，一个十二岁的小童，就和一个八十岁的老翁没有分别，这种例子医药上屡见不鲜。

同时，如果抗表老素的力量不断得到补充，衰老素的生长，完全受到遏制，那么，人便可以长生不老！”

骆致谦一口气讲道这里，才扬了扬手：“我找到了长生不老的方法！”

听到了这里，我也不禁发怔。

骆致谦的话听来不像是假的，世上真正有长生不老的“不死药”！

这实在令人难以相信。

眼下我只能再听骆致谦讲下去，而没有法子提出什么疑问来，所以我并不出声。

骆致谦又道：“在我发现了这一点之后，我便尽我所能地搜集这种白色的汁液，当我搜集到了一大桶，而且又制成一只极大的独木舟之际，已经是四年过去了，我全然不知战事已经结束，所以我还不敢出去，但是我知道，我只要回到文明世界之中，我只消一小瓶一小瓶地出售这些汁液，我就可以成为大富翁，我终于划着独木舟出了海，我在出海的二十天，遇到了波金。

“波金那时已经是相当成功的商人，他的游艇在海中疾驶，撞翻了我的独木舟，令得那一桶宝贵的不死药，也全落进了海中，但是波金却救起了我，使我又回到了文明世界之中，是不是，波金？”

大胖子波金点了点头。

骆致谦又道：“我将我自己的遭遇讲给他听，可是他却笑我是个疯子，他说他自己对南太平洋的各岛，了若指掌，但从来也未曾听说过有这样的一个小岛，我也懒得与他争辩，我和他一起到了帝汶岛，他要将我送回到美国的军事机构去，但是我却逃走了，我是偷了他的一艘游艇逃走的，我要回到那岛上去！”

事情总算渐渐有点眉目了，我仍然一声不响，但心中同时在想：我怎么办呢？

骆致谦挥着手，续道：“当我再要去寻找这个小岛的时候，这个小岛，像是在海中消失了一样，我凭着记忆的方向驶去，只看到一片茫茫的海洋，我用尽了燃料，当游艇在海上飘流的时候，再度遇到了波金先生，他使我成为他集团中的一员。”

我问道：“什么集团？”

波金好笑着：“不怕告诉你，是走私集团。”

我并不感到什么惊奇，这是我早就料到了的，在这样的一个殖民地上，波金有着那样喧赫的财势，他的财富，当然九成九不会是循正途来的。

是以我只冷笑一声：“很好啊，你们两人可以说是臭味相投了。”

波金和骆致谦两人，并没有理会我的嘲笑，他们反倒还有点洋洋得意的样子。

骆致谦续道：“可是，在若干年之后，我终于发现那个小岛了，要到达那个小岛，必须先经过一个风浪极其险恶，虎鲨、长锯鲨、剑鲨成群出现的环形地带，那是航海人士视若畏途的地方，然而，这种恶风浪，在每一年中，却有几小时是平静的，当我上坎飘流出来的时候，恰好是风浪平静的时候。”

我又冷冷地道：“你运气倒不错！”

骆致谦无耻地笑着：“我的运气一直很好，我的好运气只是刚开始，我将成为世界上所有人的偶像，我将成为绝对第一的富翁，因为我掌握了长生不老的秘诀。

我只要坐在家中，银钱便会像潮水一样滚进来！”

我呆住了不出声，正如骆致谦所说那样，只要他们坐在家中，金钱便会像潮水般涌来了。

世上谁不喜欢长命，尤其是富有财有势的人，更想自己可以永还活下去。

但可惜死亡十分公平，它不但降临在穷苦人的身上，也一样会降临在富豪的身上，这是一切人都无可奈何的事情。

但是，如今，骆致谦和波金两人，居然能够打破了这种情形，全世界的豪富，即使要以他们的一半财富，来换取生命的延续，他们也是愿意的！

固然，这种超自然的抗衰老素，这种不死药听来十分怪诞，而且，骆致谦和波金两人，也绝不是甚么正人君子，他们惹人讨厌，使人噁心，但是平心而言、他们的这种生意，却并没有甚么不正当。

他们在一个小岛中发现了这种不死药，将之卖出去，不论订的价格多高，这可以说是一件公平交易。

但是，他们为甚么要将这当作一件秘密，甚至在一被我发现之后，就将我处死呢？

这是我心中产生的一个新疑团。

我想了一想，问道：“这是一桩公开的生意，你们为甚么要杀我灭口？”

波金，骆致谦和柏秀琼三人，互望了一眼，他们的脸上，全都出现了一种狡佻的笑容来，但是三人中却没有一个人出声。

我立即知道了，关于“不死药”，一定还有一个极度的秘密。

这个高度的有关“不死药”的秘密，便是他们必须要我灭口的原因。

然则，那秘密是甚么呢？

我苦苦思索的样子，一定引起了他们的注意，骆致谦笑了起来：“你不必想了，你想不出来的，朋友，你的时间已到了！”

他一面说，一面发出了一个十分可怕的狞笑。

我连忙摇手：“慢着，你还未曾讲到你的哥哥费尽心机找你回来，你为甚么要将他杀死？”

骆致谦的两道浓眉，“刷”地扬了起来，他的脸上也现出了十分愤怒的神情。

然而他才一张口，柏秀琼便道：“别说，为甚么要让他知道那么多！”我连忙向柏秀琼望去，她转过了头，不敢和我的目光接触。

于是，我又明白了，在她、骆致逊、骆致谦三人之间，也一定有着不可告人的秘密纠葛在！

骆致谦已走了过来，他双掌互击，一个土人又托着盘子，走了过来。

在盘子上放着的，是一柄雪也似亮，锋利之极的弯刀，有点像镰刀，他一伸手，将刀握在手中，面上也现出十分残酷的微笑来。

我连忙又摇手：“慢，我还有一个问题，你是必须回答我的。”

骆致谦“哈哈”笑了起来：“可以，死前最后一个问题，当然可以的。”

事实上，我这个问题虽是非问不可的，但是我在如今这样情形之下提出来，我却是另有作用的。

我一见他拍手召来土人，而取了那柄弯刀在手的时候，我心中不禁有了一线希望。

因为他若是用手枪来对付我的话，我绝无生路。

然而，他为了表现他自己超人的力量，竟想用力将我生生砍死！

他那样做，其实十分愚蠢，一个自以为掌握了绝对的权力，或自以为占了绝对的优势的人，往往会做出一些十分愚蠢的事。

他用刀来对付我，这无异是给我以逃生的机会！

当然，他在长期服食“不死药”之后，连手枪子弹穿过他的身子都干怕，当然更不怕我会将他弄伤，但问题不在于这里，而是在于如果他用枪的话，我连躲避的机会也没有，而他用刀，我却有机会！

这时，我向前走出了两步，来到了一只沙发之前，我的手按在沙发背上，才道：“你既然是不会死的人，那么，你为甚么怕上电椅？”

骆致谦斜眼望着我，奸笑道：“你以为是甚么理由？

你是在找我的弱点。

以为电流是我的弱点，可以置我于死地的么！”

我怒道：“可是，你却用了一个卑鄙的谎言，使我将你从死囚室中走了出来。”

“对的，我是不死之人，电椅当然杀不死我，但是，当地们发现杀不死我之后，他们会怎样？”

我没有回答，事实上，世界上还从来没有发生这样的事情过，世上可有电椅杀不死的人？

当然没有。

既然没有这样的人，我怎能知道如果坐电椅不死的人，将会受到什么样的处罚！

骆致谦又道：“他们会改判我无期徒刑，这是名义上的判处，事实上，我将变成试验品，他们说不定会将我一点一点的割开夹，来研究我为何不死的原因，这就是我为什么要你带我逃出来。”

我指了指他手中雪亮的弯刀：“嗯，这就是你报答我的东西，是不是？”

骆致谦狞笑道：“这是你咎由自取，如果你不是那样多事，当我发了财后，你一定也会有好处，我的财富之多，将使我可以建立我自己的王国，或是收买一些人来从事政变，而我自己做太上皇，到那时，你只要来到我的势力范围之中，就可以不必怕有人追捕了！”

我双手摊了摊：“可惜我不识趣，我不甘心受骗，所以才有如此的结果，是不是？”

骆致谦扬首：“是！”

他一步一步地向我逼了过来，我站着不动，心中十分紧张。

我已经打量过了形势，我只要能够在波金、柏秀琼或骆致谦未曾拔出手枪来向我射击之前，滚翻出的话，我可以撞开大门，出这大厅。

而只要一出大厅的话，四面八方，全是黑漆漆的山峦和树木，我的敌人将不再是这三个不死之人，而是毒蛇猛兽！

我能不能撞门而逃呢？

骆致谦又向前逼近了一步，我的两只手，同时按到了沙发背上。

骆致谦再向前走近一步，我已可以感到他手中那锋利的弯刀上的闪光，已经刺痛我的眼睛了，我才陡地双臂向前一伸，将那张沙发，向前推了出去！

那张沙发的四只脚，是四只圆轮，这种设计的沙发，本来是供坐的人可以随意舒适移动的，但这时候帮了我的大忙！

由于沙发的四只脚是圆轮，所以当我用力一推之际，沙发以极高的速度，和相当大的力量，向前撞了过去，正好撞在骆致谦身上！

而在我一将沙发推出之后，我也不及去观察结果怎样，我的身子立时向后，反弹了起来，一个倒翻筋斗，翻了出去！

这时候，我又得感谢我历年来勤练不辍的中国武术了，我在刹那之间倒翻而出，这一翻，至多只不过一秒多一点的时间而已。

但是这一翻，即使我翻到了门边。

我用力撞开了门，来到了穿堂上，我冲向前，再撞开了大门。

也就在这时，“飕飕”两声响，有两枝标枪，向我飞了过来。

我的身子连忙伏在地上，那两枝标枪，几乎是贴着我的脊梁飞过去的，射在前面的门口。

我一跃而起，向外跳去，顺手将两杆标枪，拔了下来，一则可以当作武器，二则，我估计我自己要在深山中生活相当时日，没有一点武器，也是不行的。

等我冲出了大门之后，我知道，我安全了！

我向最黑的地方奔去，然后，伏了下来不动。

第八部：隐蔽的世外桃源

我立即听到骆致谦和波金的咒骂声自屋中传了出来，接着，便是一下接一下，四面乱射的枪声，而我，只是伏着不动。

波金和骆致谦两人，只是漫无目的地乱射，子弹没有长眼睛，当然是不会飞到我的身上来的。

我听得波金狠狠地道：“我回去将狼狗队带来，我们展开全岛搜索。”

骆致谦道：“是，你快去，要不然，我们的计划会遭到破坏！”

直到这时为止，我仍然不明白，何以他们非将我除去不可，何以他们一口咬定我会破坏他们的计划。因为即使我将我所遇到的一切，全部如实地向全世界公布，那等于是为他们抗衰老素做广告，使人家更容易相信不死药的长命功效。

可是，他们却非将我除去不可！

不死药还有甚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呢？

这时候，我想不出来，事实上，我也没有心思去仔细想，因为目前的当务之急，便是先逃出去，我必须找到一条小溪或河流，然后来回涉水好几次，才能避开狼狗的追踪。

我悄悄地向后退去，当我认为暂时已安全的时候，我向前奔去，又滚下了一个山坡，然后站起来，继续向前走着，直到我来到了一道山涧之前。

那道山涧的水十分深，几及我的颈际，我游了过去，又游了回来，在岸上跳几下，再游过去，来回了五六次，才爬上了对岸，向前再奔了出去。

直到我再也奔不动，我就走，等到我连走也走不动时，我就将手中的两杆标枪当拐杖，撑着向前走，直到我的身子，自动倒下来为止。

我倒在地上，仍然滚了几滚，滚到了一块大石头之后，我才喘起气来。

天渐渐亮了，我开始能够看清我所在的地方。

我是躺在一个山谷之中，四面全是高山，树木和许多不知名的热带植物在我的四周。

我向我的来路看去，已没有踪迹可寻。

而到这时候，我还未曾听到狗吠声，那么，狼狗队一定未曾发现我的行踪了。

那也就是说，我安全了。

我用锋利的标枪口，割下两大张如同笋叶也似的叶子来，那两张叶子，已可以将我的全身，尽皆盖住，我就在大叶子之下，闭上了眼睛。

我太疲倦了，我需要休息，即使我不想睡，我也应该休息了。

我当然睡不着，因为我的心中，实在乱得可以。

我怎么办呢？我几乎已经得到了波金和骆致谦的一切秘密，我是不是应该设法回到有人的地方，通知警方，说骆致谦是一个逃犯呢？但是我随即否定了这个想法。

因为这是没有用的，波金在这里的势力十分大，他可以庇护骆致谦，而且，他看来不像是一个有良心的人，说不定除去骆致谦，他心中更为高兴。

那么，我应该怎么办呢？

我自己编一个木筏离去么？

这种念头，实在是太可笑，如今我所能做，只是如何不在山中被野兽吞食，不被波金和骆致谦找到，不饿死，简言之，我要活下去！

只有活着，才能做事！

我一直躺到中午，才朦胧睡去，只睡了一会，我又醒了过来。

我继续向前走去，一路上，采撷着看来是可以进食的果子，嚼吃着它们。

我一直向前走着，我希望见到海，来到了海边，我可能多一点生路。

可是一直到天黑，我还是未见到海。

等到天色完全黑下来之后，我实在已经疲乏不堪了，由于我在最后的几里陆中，发现了许多毒蛇，所以天黑了我也不敢睡觉，只是支撑着向前慢慢行走，至多在干净的石上坐上一会，但是却保持着清醒。

一直到午夜时分，四面一片漆黑，我倚着一株数，眼皮有千斤重，实在难以支撑得下去了。

可是也就在此际，我看到前面的树丛中，突然有火光，闪了一闪。

那一下闪光，使得我心头陡地一震，我连忙紧贴着树，一动也不动，同时，我扬起了手中的标枪，我看的出那是一个火把。

火把是不会自己来到这里的，当然是有人持者，那么，是不是波金和骆致谦的搜索队呢？

如果是搜索队的话，我可糟糕了。

我定睛向前望着，火光在时隐时现，但并没有移近来，而且也没有有什么特殊的声音发出来，这使得我逐渐的放下了心来。

因为若是搜索队前来的话，那么一定会出声，而绝不会静悄悄的，不是搜索队，那么又是什么人呢？难道是和我一样的逃亡者？

一想到这一点，我不禁苦笑了起来，因为这里是囚禁着许多重型犯人的，有一两个逃出来，自然也不是值得奇怪的事。而我之所以苦笑，是因为如果前面的人真是逃犯的话，那么我就真的要与强盗为伍了！

我定了定神，慢慢地向前，走了过去。

我的行动十分小心，从这个火把仍然停在原来的地方这一点来看，我的行动，虽然还未曾被手持火把的人所发觉，我一直来到了离火光只有七八步处，才停了下来，向前看去。

果然是有人持着火把，但只是一个人。

那个人身形矮小，肤色棕黑，头壳十分大，头发浓密而鬃曲，除了腰际围着一块布之外，什么也没有穿，在他的腰际，则系着一只竹筒，那是一个土人！

这土人正蹲在地上，一手持着火把，一手正在地上用力地挖着。地上已被他的手挖出了一个小小的土坑，可是他还在挖。

这土人的样子，和我在波金家中，和波金的别墅中见到过的土人差不多，正由于我感到了这一点，所以我未曾立即出声。

我的猜想如果不错，那么这个土人，自然也是活了不知多少年，因为有那种超级抗衰老素在维持他的生命的。

我自然不想出声，因为他极可能和波金、骆致谦是一的之貉。

我静静地望着他，实在不知道他是在作什么，而他则一直在挖着，挖得如此之起劲，过了片刻，只听得地下发出了一阵吱吱声来，那土人陆地直起了身子。

直到这时，我才知道那土人是在干什么，因为他的手中，这时正提着一只肥大的田鼠！而接下来的事情，更令人作呕，只见他用一柄十分钝的小

刀，在田鼠的颈项，用力地戳着。小刀子钝，戳不进去，田鼠扭屈着怪叫，终于。鼠死了，而那土人硬扯下皮来，将田鼠放在火把上烧烤着，不等烤熟，便嚼吃了起来。

等到那土人开始嚼吃田鼠的时候，我知道他定然不是波金的一伙了。

他若是波金的一伙的话，肚子再饿，也可以等到回到那别墅之后再说的，又何致于在这里近乎生吞活剥地吃一头田鼠。我确定了这一点，决定现身出来，我向前踏出了一步。

我的左腿先迈出去，正好踏在根枯枝之上，发出了“拍”地一声响。那一下声响，使得那土人整个人都跳了起来，立时以他手中的小刀对准我。

我不知他是凶恶的还是善良的，是以也立即以手中的标枪对准了他。

我们两人对峙着，过了足有两分钟之久。

在这两分钟中，我一直使我的脸上保持笑容，那几乎使我脸上的肌肉僵硬了。

终于，那土人脸上疑惧的神色也渐渐敛去，他居然向我也笑工笑。

当一个文明人向你笑的时候，你或者要加意提防，但当一个土人向你笑的时候，那你可以真正地放心了。于是，我先垂下了标枪。

那土人也放下了小刀，将手中半生不熟的田鼠向我推了一堆，我自然敬谢不敏。我在他又开始嚼吃的时候，试图向他交谈。

可是我用了好几种南太平洋各岛屿中，相当多土人所讲的语言，他都表示听不懂。

然而，他对我手中的标枪却十分有兴趣。他指看标枪，不断地重覆着，道：汉同架，汉同架。

我也不知道“汉同架”是什么意思，我尽量向他做着手势，表示我想到海边去。

至少化了一小时，再加上我在地上画着图，我才使他明白这一点。

而他也花了不少的时间，使我明白了，原来他也是想到海边去的。

我发现大家画简单的图画，再加上手势，那是我们之间最好的交谈方式。在以后的一小时中，我又知道了他是从那所别墅中逃出来的！

因为他在地上画了一幢房子，这土人很有美术天才，那座有着特殊的尖顶的屋子，一看就知道是波金的那别墅。而他又画了一个小人，从别墅中出来。

然后，他指了指那小人，又指了指自己的鼻尖。我便在那个小人旁，也画了面小人，手中提着两支标枪，然后也指了指那小人，又指了指自己的鼻尖，告诉他，我也是从这别墅中逃出来的。

他以一种十分奇怪的眼光望着我，那显然是在问我为什么逃出来。

我没有法子回答他，那么复杂的事，我自然无法用图画来表达。

他拍了拍腰际的竹筒，又以那种怀疑的目光望着我。我不知道那竹筒中有什么乾坤，也以怀疑的眼光望着他，他迟疑了一下，打开了竹筒来。

我向竹筒内一看，只见竹筒内盛的，是一种乳白色的液汁，那种液汁，发出种强烈的，十分难以形容的怪味来，我只看了一眼，那土人连忙又将竹筒塞住，显见得他对这筒内的东西，十分重视。我的心中陡地一动，我立即想起了骆致谦所说的一切，那竹筒中乳白色的液汁，是“不死药”。

我望着那土人，那土人将竹筒放到口边，作饮喝状，然后又摇了摇手，向那尖顶屋指了指，再摊了摊手，然后，双眼向生翻，木头人似地站了一会，

这才又指了指那在奔逃的小人。

我明白，他是在向我解释，他为什么要逃亡的原因。可是我却难以明白他这一连串的手势，是代表了一些什么语言，他先饮不死药，后来又指了指波金的别墅，摇了摇手，这大约是表示波金不给“不死药”他饮。那么，他双眼向上翻，木头人也似一动也不动，那又是甚么意思呢？

我一再问他，他也一再重覆着做那几个动作，可是我始终没有法子弄得懂，我只得先放弃了这个问题，我邀他一齐到海边去，他表示高兴，然后，他又在地上画了一个小岛，向那小岛指了指，道：“汉同架！”

我总算明白了，“汉同架”是那个岛的名称，他是在邀我一齐到那个岛上去！

我心中一动，他是那个岛上的人，对于航海自然是富有经验的了，我要离开这里，他应该是最好的向导，我们可以一齐出海。

而且，“汉同架”岛乃是“不死药”的原产地，我实是有必要去察看一下的，也许到了那个岛上，我就可以知道“不死药”的秘密了。

所以，我连忙点头答应。

在那一晚中，我们又藉着图画而交谈了许多意见，第二天，我们一齐向前走去，我知道，在一个岛上，要寻找海边，只要认定了一个方向，总是走得到的，就用这个方法，我和那土人一齐来到了海边。海滩上的沙白得如同面粉，而各种美丽的贝壳，杂陈在沙滩上，最小的比手指还小，最大的，几乎可以做那土人的床。我们在沙滩上躺了一会，又开始计划起来。我们化了三天的时间，砍下了十来株树，用藤编成几个木筏，又箍了几个木桶，装满了山涧水，我又采了不少果子，和捕捉下十几只极大的蟹，将之系在木筏上，那十几只蟹，足够我们两人吃一个月的了。然后，我们将木筏推出了海，趁着退潮，木筏便向南飘了出去。木筏在海上飘着，一天又一天，足足过了七天。

像这样在海上飘流，要飘到一个岛上去，那几乎是没有可能的，可是，那土人却十分乐观，每当月亮升起之际，他便不住要高声欢呼。

到了第七天的晚上，他不断地从海中捞起海藻来，而且，还品尝着海水，这是他们认识所在地的办法，然后，拿起了一只极大的法螺，用力地吹着。

那法螺发出单调的呜呜声，他足足吹了大半夜，吹得我头昏脑胀，然后，我听到远处，也有那种呜呜声传了过来。

我不禁为他那种神奇的呼救方式弄得欢呼起来，远处传来的呜呜声越来越近，不一会，我已看到几艘独木舟，在向前划来。

这时，正是朝阳初升时分，那几艘独木舟来得十分快，转眼间已到了近前。

独木舟一共是三艘，每一艘上，有着三个土人，他们的模样神情，和我的朋友一样。

我的朋友在经过了近半个月的相识之后，我完全可以这样称呼他了叫了起来，讲着话，发音快得如同连珠炮。

独木舟上的土人也以同样的语言回答看他，我们一齐上了独木舟，一个土人立时捧起了一个大竹筒，打开了塞子，送到了我的面前。

那竹筒中所盛的，正是乳白色的不死药！

在这半个月中，我每天都看到我的朋友在饮用不死药，他十分小心地

每次饮上一两口，绝不多喝，我固然不存着长生不老的妄想，但是却也想试一试，我也没有向他讨来喝，但是我的心中却不免认定他是一个相当小器的家伙。这时，有一大筒“不死药”送到了我的面前我自然想喝上一些的了。我向那将竹筒递给我的土人笑了笑，表示谢谢，然后，我的朋友忽然大叫了一声，将我的竹筒，劈手抢了过去，他抢得太突然了，以致使竹筒的乳白色液汁，溅出了一大半来！

他瞪着我，拚命地摇头！

他的意思实在是非常明显，他是不要我喝用“不死药。”

这时我的心中不禁十分恼怒，他自己腰中所悬竹筒中的“不死药”不肯给我饮用，也还罢了，我也不会向他索取，可是，连别人给我饮用，他都要抢了去，这未免太过份了。

我这时心中之所以恼怒，当然是基于我知道这种白色的液汁，乃是真正的“不死药”之故，我曾亲眼看到过这种白色液汁的神奇功效，我当然想饮用一些，使我也可以不惧怕枪伤，长生不老！

所以我不由自主，发出了一声怒叫，一伸手，待将被抢去的竹筒抢回来。可是就在那时候，那土人突然伸手将我重重地推了一下。

那土人向我这一下突袭，也是突如其夹的。我已经将他当作“我的朋友”，我当然想不到他说翻脸就翻脸，是以，当他向我推来的时候，我一个站不稳，身子向后跌去，几乎跌出了船去。

那土人这时，也怪声叫了起来，他一面叫着，一面挥着手，像是正在对同船的土人在叨嚷些什么，直到此际，我才发觉到这个土人-我的朋友，在他的族人之中，地位相当高。

因为在他挥舞着双臂，像一个过激派领袖一样在发表演讲之际，其余人都静静地听着他。

独木舟仍然在向前划着，突然之间，轰隆的巨浪声，将那土人的话声，压了下去。

那土人的话，似乎也讲完了，他向我指了一指，在我还未曾明白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情之间，一个巨浪，和四个土人，已一齐向我扑了过来！

如果是四个土人先扑向我身上的话，那么我是足可以将他们弹了开去的。

可是，先扑到的，却是那一个巨浪！

那个浪头是如此之高，如此之有力，刹那间，蔚蓝平静的海水变成了喷着白沫的灰黑色，就像是千百头疯了的狼，向我扑来。

当然，那浪头不是撞向我一个人，而是向整个独木舟撞来的，在不到十分之一秒的时间，独木舟便完全沉进了海水之中！

这个突兀的变化，使我头昏目眩，一时之间，不知该如何才好。

也就在这时，那四个土人也扑了上来。

他们将我的身子，紧紧地压住，他们的双臂，各箍住了我的身子的一部份，而他们的另一只手，好像是抓在独木舟上的。

我并没有挣扎，因为我知道他们不是恶意的。

他们四个人紧紧地抓住了我的身子，只不过是为了不使我的身子离开独木舟而已。

而事实上，就算他们是恶意的话，我也没有法子挣扎的，因为这时候，涌过来的浪头，实在太急了。

我只觉得自己的身子突然缩小了，小得像一粒花圭样，在被不断地抛上去，拉下来。

这种使人极度昏眩的感觉，足足持续了半小时之久，我也无法知道我在这半小时之中，究竟是不是曾经呕吐过，因为我已陷入半昏迷的状态之中了！

我有过相当长时间的海洋生活经验，但这一坎风浪是如此之厉害，每一个浪头卷来，简直就像是要将你的五脏六腑，一齐拉出体外一样，使人难以忍受。

等到我终于又清醒过来的时候，我只觉得自己，仍然在上上下下地簸动着，但是我至少也觉出我的身子已不再被人紧抓着，我双手动了一动，突然，我的手，碰到了泥土！

在一个曾经经历过那样大风浪的人而言，忽然之间，双手碰到了泥土，那种欢喜之情，实在是难以形容的，我双手紧紧地抓着泥土，身子一挺，坐了起来。

在那一刹那间，我昏眩的感觉，也消失无踪了。我睁开眼来，首先看到一片碧绿，我是在一个十分美丽的小岛的海滩上。

那一片碧线，乃是海水，它平静得几乎使人怀疑那是一块静止的绿玉。

但是，再向前望去，却可以看到在平静的海水之外，有着一团灰黑色的镶边，那道“镶边”在不断翻滚和变幻着。

我立即明白了，那便是我刚才遇到风浪的地方，在这小岛的四周围，终年累月，有巨大的浪头包围着，一年中只有极短的时间，浪头是平息的，这当然就是这个小岛会成为世外桃源的原因。

我将视线从远处收回来，看到在我的身旁，站着不少土人，他们的样子，看上去都是差不多的，但是我还是可以认出我的朋友来。

当我认出他来的时候，他也正向我走过来，在那一刹那间，我当真不知是继续做他的朋友好，还是不睬他的好，因为在独木舟上，他会用如此不正常的手段对付我。

那土人直来到了我的身边，向前指了一指，示意我站起来，向前走去。

我在站起身子的时候，身子晃了一晃，那土人又过来将我扶住。

看来，他对我仍是十分友善。我自然也不会翻脸，但是我既然来到了这个岛上，我非要饮用一下那种白色的液汁不可！

我跟着那几个土人，一齐向前走去，那岛上的树木并干十分多，正如骆致谦所言，岛上大部份全是岩石口但是，岛上的岩石却干但形状怪异，而且颜色也十分美丽，这就使得整个岛屿，看来如同是想像中的仙境一样。岛上最多的，是巨大的竹子。

但是那种外形和竹子相类似的东西，实际上却并不是真正的竹子。

因为我看到它们开一种灰白色的花，和结成累累的果实，那自然便是制造不死药的原料。

我从海滩边走起，走到了一个山初中停了下来，我估计我所看到的那种植物，它所结的果子之多，足足可以供那岛上的人，永远享受下去。

而岛上的土人，几乎也以此为唯一的食粮和饮料，他们每一个人的腰际，都悬着一个大竹筒，不时打开竹筒来，将竹筒内的汁液喝上几口。

我被安排在一间竹子造成的屋中，那屋子高大而宽敞，躺在屋中，有十分清凉的感觉。过了一会，有人送了一大盘食物来给我。

我一食，那盘食物，几乎全是鱼、虾，还有一只十分鲜美肥大的蚌，我趁机向那土人的腰际，指了一指，意思是要他将竹筒中的东西，给一点我喝喝。

可是，那土人却立即闪身，逃了开去，而且，立即又退出了那间竹屋。

他的行动，使我十分愤怒，我忍不住大叫了起来，向外冲了出去。

我刚一冲出竹屋，就看到我的朋友，急急地向我奔了过来，使我吃了一惊的是，他的手中，竟然抱着一柄冲锋枪。

在那一刹那间，我实在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我连忙缩回了竹屋中，那土人却随即走了进来，但是他以后的动作，却使我十分放心。因为他将手中的冲锋枪，放到了地上，又向我作工个手势，是示以我去动那枪的。

我俯身在地上拾起那柄冲锋枪，检查了一下。

那柄枪，一看便知道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的物事，但是仍然十分完好，而且还有子弹，它是可以立即发射的。那土人指了指枪，又向我做了几个手势。他是在问我会不会使用这枪。

我点了点头，那土人高兴了起来。

我还不知道他的用意是什么，但是这时，我已听到了咚咚的鼓声，当我向外看去的时候，看到许多土人，自屋中奔出来，聚集在屋前的空地之中。

那土人在地上蹲了下来，用竹枝在地上画出了一个鱼一样的东西，那东西显然是在海水之下的，他又在那东西之中，画了两个人，这两个人手中都是持枪的，然后，他又画了一个岛，表示这两个人会上岛夹。而这两个人中，有一个是挺着大肚子的胖子。

在他刚一画出那鱼形的东西来之际，他想表现什么，还十分难以明白，然而到了如今，那却是再明显也没有了，他画的是一艘小型的潜艇，而那个大肚子，当然就是波金。

他的全部意思，也变得十分易于明白，他是说，波金和骆致谦两人，将会乘坐潜艇，持着枪，来到他们的这个岛上！

而他要我拿起这柄冲锋枪来的用意，也再也明白不过，他要我来对付波金和骆致谦两人！

我完全明白了他的意思之后，便点了点头，又向他画的那两个人指了指，再扬了扬枪，表示我完全可以对付他们两人。

但是这时候，我的心中，也不免又产生了新的疑问。

因为这个岛上的人，全是每日不停地喝着“不死药”的，他们当然有着极神奇的力量，是不怕枪击的，那么，他们何以会怕波金和骆致谦带着枪来呢？

骆致谦曾在这岛上生活过好几年，岛上的土人，当然也应该知道，骆致谦是不怕枪击的，何以那土人还要我用冲锋枪去对付他们两人呢？

我将我心中的疑问，提了出来，要使对方明白我心中的疑问，这需化相当长的时间。

而等到我终于明白这一点的时候，那土人拉着我的手臂，向外便走。

我们走出了竹屋，发现许多人都坐在旷地上，鼓声仍然沉缓而有节奏地在一下一下敲着。我看了一下，土人大约有三百名之多。

的确，他们之中，没有老人，也没有小孩，每一个人看来，都像是三十来岁的年纪。

当我看到了这种情形之后，我的心中，陡地想起了一件事来：那种白

色的液汁，的确是极有功效的抗衰老素，可以便人的寿命，得到无限的延长，但是，可以肯定地说，它也必然破坏人的生殖能力，要不然，这岛上的人口，不应该是三百人，而应该是三百万人了。而岛上根本没有孩子，这岂不是证明岛上的人，是完全丧失了生殖能力么？

我一面想着，一面被那土人拉着，向前走去。

我不知道那土人要将我拉到什么地方去，我们走了好久，才来到了一个山头之上。

在那个山头上，有四块方整的大石，围成了一个方形，在那方形之上，另有一块石板盖着。

那土人来到了大石之旁，一伸手，将那瑰石，揭了开来，向我招手，示意我走向前去，去看被那四瑰大石围住的东西。

我的心中充满了疑惑，但是我还是走了过去。

当我来到了大石之旁的时候，我不禁呆住了。我看到的物事，其实绝不算是稀奇，但是却又绝不应该在这个岛上出现的。

我，看到了一个死人！

第九部：不死药的后遗症

那人毫无疑问地是死了，虽然他看来和生人无异，他是一个土人，肤色棕黑，头发发曲，他坐着，看来十分之安详。

而在他的心口，却有着两个乌溜溜的洞。

我是带着冲锋枪走来的，这时，那土人指了指枪口，又指了指死人胸前的两个洞，面上现出了十分可怖的神情来。

我立即明白了！

这岛上的土人，未必知道他们日常饮用的“不死药”，可以导致他们走上永生之路，他们可以说根本不知道这人会死亡这件事的，这个人居然死了，这当然造成他们心中的恐怖。

而这个人是怎样死的，我也很明白，他是被冲锋枪的子弹打死的。

冲锋枪的子弹，如果击中了他别的地方，他可能一点感觉也没有，但是如果子弹穿过了心脏，那么他就会死，也就是说，服用不死药的人，并不是天不怕、地不怕，什么都难以使他致死的，他也有致命的弱点，那弱点便是心脏！！

当然，骆致谦是知道这一点的，这个人，可能就是骆致谦所杀死的！

骆致谦为什么要我将他在死囚室中救出来，道理也十分明显了，因为在高压电流过人的身体之际，必然会引起心脏麻痹。

换言之，电椅可以令骆致谦死亡！

所以骆致谦当时的神情，才如此焦切，如此像一个将死的人，这也是他令我上当的原因之一！

我后退了一步，和那土人，又一齐将那瑰石板，盖了上去，同时点了点头，表示明白了如何可以使波金和骆致谦死亡的法子。

那土人又和我一齐下山去，在下山的途中，我故意伸手拍了拍他腰际

的竹筒，可是他却立即将竹筒移到了另一边。

我心中暗忖，这岛上的土人，可能生性十分狡佞。

他们要利用我来对付骆致谦和波金，可是却不肯给那种白色的汁液给我喝。我当时就十分不高兴地拍了拍他的肩头，等他回过头来的时候，我扬了扬手中的枪，又向他的竹筒指了指，然后，我将冲锋枪抛到了地上！我的意思，是谁都可以明白的，那便是，他如果不肯给“不死药”，那么，我将不用这柄枪去和他对付波金和骆致谦。我这样做，其实是十分卑鄙的，因为对付波金和骆致谦，并不是和我完全无关的事情。但这时候，我认定了对方是十分狡佞的人，所以我也不妨用这些手段，趁此机会去威胁他。

那土人顿时现出了手足无措的样子来，现出了为难之极的神情。我则双手叉着腰，等待着他的表示，同时心中不免在骂他拖延时间。

他要解决这个问题，其实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因为只要他将不死药给我饮用，我必然不会再要胁他的，可是看他的情形，却绝没有这样的打算。

我怕他还不明白我的意思，是以又伸手向他腰际的竹筒指了指。

他苦笑着，也指了指竹筒，作了一个饮用之状，然后，伸直了手，直着眼，一动也不动。

这个手势，我看他做过好多次了，可是一直不明白是什么意思。

我也曾思索过，他这样做，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可是我却想不出来，直到这时，我仍然不明白。但是，他这时又摆出了这样的姿势来，却至少使我明白了一点，那就是他不给我喝“不死药”的原因。

难道说，喝了不死药之后，人就会直挺挺地死去么？他想用这种谎言来欺骗我，那实在非常幼稚，也只有使得我的怒火更炽。

我坚决地伸手，向他腰际的竹筒指了一指，他这时，却急得团团乱转了起来，从他棕黑色的脸上，冒出了豆大的汗珠来。

我心中在想，我快要成功了！

但同时，我却实在不明白这家伙何以那么紧张，因为在这个岛上，这种白色的汁液，是取之不尽，饮之不竭的天然所产生的东西，它绝不珍贵，就像是环绕着这个海岛的海水一样！

他为什么那样小器，坚持不肯给我饮用？而且，显然是由于他的通知，这岛上的土人，没有一个肯给我饮用这“不死药”的。

可以说，这也正是使我愤怒不已的原因之一。

我仍然站立不动，那土人突然俯下身来，他口中一面说出我绝听不懂的话，一面又在地上画着。

他先画一个人在仰头饮东西，手中持着一只竹筒，接着，那人手中的竹筒不见了，我明白，这里表示那人不再饮不死药了。

然后，他画了第三个人，那人是躺在地上的。

这三幅画，和他几次所作的手势，是一样的音思，也同样地可恶，他是企图使我相信，饮用不死药，是会使我死亡的！

我瞪着他，摇了摇头，表示没有商量的余地。

他急了起来，指着他所画的三个人，又指了指他自己，而他也直挺挺地躺了下去，然后，双眼发直，慢慢地坐了起来。当他坐了起来之后，他的双眼仍然发直，身子也像僵了一样。

在那电光石火的一刹那间，我陡地想起了我曾经见过的一些事情来。

我突然想起的，是我第一次潜进波金的住宅，闯进了一间房间时的情

形。在那使我看到了事情的真相！

那土人的意思，并不是说饮用这“不死药”，会造成这样的结果，他是说，如果饮用了不死药之后，又停止不饮，那便会造成这样的恶果！

因为当中有了这样一个转折，他要表达，当然困难得多，所以我不容易明白。

我现在明白了，长期饮用不死药，当然可以使人达到永生之路，但是如果一旦停止，还不知停止多少时间，那么，人便会变成白痴，人还是活的，可是脑组织一定被破坏无遗！

这种情形，我已经见过了，波金住所房间中的那一批土人，当然是因为得不到不死药的供应，而变得如同死人一样。

同时，我也知道了波金和骆致谦害怕我的真正原因。

因为他们计划出售的“不死药”，你必须不停地服食它们，如果一旦停止，那么，人就会变成白痴了！

那土人之所以无论如何不肯给我喝一点不死药，当然也是这个原因。

因为我除非永远在这个岛上居住下去，否则，绝不可能永无间断地得到“不死药”。

在一间极大的房间之中，我曾看到很多土人。

我曾在波金住宅内所见到的那些土人，和“汉同架”岛上的土人显然是同种，

他们一定来自这个岛上，那些土人，几乎没有一个像是生人，他们在长时间内，都维持同样的姿势不变，十足是白痴。

而如今，僵直地坐在地上的那土人，看来和波金住宅中的那些土人，就十分相似。

当我一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我觉得有重新考虑那土人表达的意思的必要了。

我又仔细地看他画的那三幅图，第一幅，一个人在喝不死药，第二幅，只是一个人，第三幅，那人躺在地上不动了，而他为了强调这一点，他自己现身说法，也躺在地上不动。

这当然是他要强调说明的一点，他是什么意思，他想说明什么！

突然之间，我明白了！

那是真正突如其来的，一秒钟之前，我还什么都不知道，心中充满了疑问，但是在一秒钟之后，像是有一种巨大之极的力量，突然将所有一切迷雾，一齐拨开，药”的供应。

而如果永远在这个岛上生活的话，对我这个来自文明社会的人言，那是不可想像的，在那样的情形下，即使得到了永生，又有什么意思？

而且，我更进一步地想到，不喝不死药的间歇时间，一定相当短，说不定只有几十小时。骆致谦固然对我讲过，他是离开这个岛后，曾有几年时间，找不到这个岛，但是他的话，定然是不可靠的。这正像他们拥有潜艇可以来这个岛上，而他未曾向我提起过一样。

而且，在骆致谦认为遭到了谋杀之后，在他的“遗物”之中，有一只十分大的竹筒，当然，没有人知道这个竹筒的用途，那是用来装“不死药”的。

这可以证明，他一直未曾停止过饮用“不死药”。

就算他不怕电椅，他也有理由要逃出去，因为，他带在身边的不死药，

快要吃完了！

在极短的时间之内，我想通了这许多问题，我心中的高兴，实是难以形容的。

我连忙将我的朋友从地上拉了起来，向他行着岛上土人所行的礼节。

而他自然也知道我终于明白他的意思了，所以他咧着大嘴笑着。

这时候，我的心中十分惭愧，因为我一直将对方当作是小器、狡佞的人，而未曾想到他是如此善良，处处在为我打算。

我拾起了枪，跟着他一起下了山，回到了他们的村落之中。许多土人仍在旷地上等着，我的朋友走到众人中间，大声讲起话来。

直到此际，我才看出，我的朋友，原来是这个岛上的统治者，他是土人的领袖！

他发表了大约为时二十分钟的“演说”，我全然不知他在讲些什么，只看到他在讲话的时候，曾不断地伸手指向我站的地方。

而当他讲完了话之后，所有的土人，忽然一齐转过身，向我膜拜了起来。

这种突如其来的荣幸，倒使我手足无措起来，使我不知该如何是好。

也就在这时候，在海滩的那一面，突然传来了一阵惊天动地的枪声。

那七八下枪声，由于岛上全是岩石的缘故，是以引起了连续不断的回声，听来之旁，指着竹子，要我跳进去。

那段“竹子”，足有一抱粗腰，我人是可以躲在里面的，我也想到，那七八下枪响，一定是波金或骆致谦发出来的，他们已经来了！

他们自然是想不到我也会在岛上的，我躲起来，要对付他们，当然是容易得多了。

我爬进了那株“竹子”，站着不动。

土人仍然坐着，鼓声也持续着，而有不少土人，将一大筒一大筒封住了的竹筒，搬了出来。这些竹筒中，当然是载满了不死药的。

半小时之后，我又听到了一排枪声，这一次，枪声来得极近了。

我小心地探头出来，看到了骆致谦和波金两人。

别看波金是个大胖子，他的行动，却也相当俐落，两人的手中，都持着枪，但是，当土人开始向他们膜拜的时候，他们得意地笑着，放下了枪。

冲锋枪变成了挂在他们的身上了。

我的朋友这时也躲了起来，另外有两个土人迎了上来，骆致谦居然可以用土语和这两个土人交谈，那两个土人十分恭敬地听着。

我在这时，心中觉得十分为难。

如果我暴起发难，当然枪声一响，子弹便可以在他们的肝脏之中穿过，但是，我却不想这样做，至少，我要活捉骆致谦！

因为，如果我将骆致谦也杀了的话，我将永远无法回去了，我有什么办法证明我是无辜的呢？我唯一证实自己清白的方法，便是将他押回去。所以，我必须指吓他，使他放下武器，可是这又是十分困难的。虽然我躲在竹子中，他绝不知道我在，但是别忘记，我必须射中他的心脏，才能使他死亡！

而骆致谦对我是了无顾忌的，我一出声，他疾转过身来，那么我就凶多吉少

因为他对我绝无顾忌，而且，我也不是只有心脏部位才是致命点，他

射中我任何部份，都可以致我于死命，但是我却必须直接射中他的心脏部份。

如果，只有骆致谦一个人的话，那么我或许还容易设法，但他却是和波金一齐夹，我实是没有办法同时以枪口指住两个人的心脏部份的！

所以，我只是藏匿着，在未曾想到了妥善的办法之前，不能贸然行动。

骆致谦在不断地喝叫着，他的神态，像是他毫无疑问地是这个岛上的统治者一样。

在土人的神情上，可以明显地看出他们人人都敢怒而不敢言。

我看了这种情形，心中也不禁暗暗叹息。

因为，骆致谦本来是绝无可能，也不应该在这岛上占统治地位的，土人全是服食过“不死药”的，他们也只有心脏部位中枪，才能死亡。那也就是说，他们如果起而反抗的话，至多只要牺牲一两个人，便可以将在骆致谦完全制服的了。

但是我相信我的朋友带我去看的那个死人，一定是骆致谦在全岛土人之前，下手将之杀死的。这个岛上的土人，是从从来没有“死亡”这个概念的，他们在突然之间，见到一个人忽然不动了，不讲话了，僵硬了，他们心中的恐惧，实在难以形容。

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他们除了害怕之外，不及去想其它的事，当然，他们更不会想到，反抗骆致谦是十分容易的事！

我的心中暗叹了一口气，骆致谦只不过射死了一个人，便令得岛上的人，全都慑伏在他的淫威之下，他可以说是一个聪明人！

由我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我的心中，又为之陡地一动：骆致谦能够用杀一个人的办法，使得全岛的土人，都屈服在他的势力之下，那么，我是不是可以如法泡制，也杀一个人，而令他屈服呢？

我当然不会去枪杀土人的，但是我却可以杀死一个该死的人。

这个人，当然就是波金！

我手中的枪，慢慢地提了起来。这时，波金正在骆致谦的身旁，背对着我，离我大约有二十步，我要一枪射中他的心脏部位，那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但是当我瞄准了之后，我却暂时还不动手，我必须考虑到射死波金之后，骆致谦的反应如何！

骆致谦当然是立时提枪，转身，向发出枪声之处，也就是向我藏身之处发射，我应该怎样呢？

我想了并没有多久，便已想通了。

而且，我也觉得，这时候，我非动手不可了，因为有好几个土人，已经急不及待地向我的藏身之处望来，他们的这种动作，是必然会引起骆致谦的注意的，而如果骆致谦先发现了我，那就糟糕了。

我将枪口对准了波金的后心，在人的背后放冷枪，这实在是一件十分卑鄙的事情，我的心中只好这样想，波金和骆致谦两人，本是十分卑鄙的家伙，我用卑鄙的手法对付他们，似乎也不算太过份。

我只有这样想，我才有勇气扳动了枪机。

“砰”地一声枪响，令得所有的人，都受了震动。所有的土人，都跳了起来，波金比骆致谦更快转过身来。在他的心脏部位，出现了一个深洞，但是却不见有血从伤口处流出来。

他的脸上现出了一种奇怪之极，不像哭，也不像笑的奇怪神情，他张

大了口，身子像是电影的慢镜头也似，慢慢地向下，倒了下去。

他的身子还未曾倒向地上，骆致谦也已疾转过身来了，他的动作，一如我所料，他陡地提起了枪，准备向我的藏身处扫射。

可是，他才一将枪提了起来，我第二发子弹，也已射了出来。

又是“砰”地一声，我的子弹，射中了他手中的枪，骆致谦双手一震，他手中的枪落在地上，而且已经损坏，不能再用了！

骆致谦应变十分快，他立即向后退出了一步，想去拾波金的枪。可是这时，我伸手一按，已然从藏身之处一跃而出。

我一跃出来，骆致谦的面色，便变得比死人还难看，他一定以为我已经死在帝汶岛上了，我的突然出现，是他做梦也想不到的事！

我的枪口直指着他的心口，再加上波金已然死在我的枪下，骆致谦是聪明人，实在不必我再开口讲些什么，他已知道，我明白令他致死的秘密了，所以他立时站定了不动，举起了双手来。

我直到这时，自第一坎玻他受骗以来，在心中郁结着的愤怒，才得到宣泄。

我连声冷笑起来，我的冷笑声，在骆致谦来，一定是十分残酷的了，因为他的身子发起抖来，我冷冷地道：“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他颤声道：“你不是要杀我吧，你，你不是想我死在这岛上吧！”

我本来是无意杀他的，但是他既然这样想法，那就让他去多害怕一阵也好，所以我并不出声。

他继续哀求着：“波金死了，这不死药的秘密，你和我，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我们是可以利用它来发大财的。我们可以合作！”

我笑了起来：“骆先生，我看你的脑子不怎么清醒了，如果要发大财的话，我一个人发，不要比与你合作更好么？”

骆致谦完全绝望了，他面上的肌肉开始跳动，我看出他像是准备反抗，我必须先制服他再说。

我正在考虑，我该如何向土人通信息，要土人去制服他之际，我的朋友出现了，紧接着，一大量土人一涌而上，在不到两分钟的时间内，骆致谦的身体都被一种十分坚韧野藤紧紧地捆绑了起来。

我松了口气，放下了手中的枪，向他走了过去，骆致谦在大叫：“你不能将我留在这里，你不能让这些土人来处罚我，你必须将我带走！”

我点了点头：“的确，我会将你带走的，我会将你带回死囚室去。”

骆致谦竟连连点头：“好！好！可是，你得不断供应不死药给我！”

我笑了起来，如今，我已彻底制服了一个狡猾之极的敌人，我心中的畅快，是难以形容的。

我冷笑道：“当然会，在将你交回死囚室之前，我不想使你变成活死人也似的白痴！”

骆致谦像捱了一棍也似地，不再出声了。

我又道：“但是，当你再被囚在死囚室中之后，我想，你的大嫂，只怕不会再有不死药送来给你了，你在死前，先丧失了知觉，这不是很好的事情么？活着知道自己何时要死去，这滋味总不怎么好的。”骆致谦有气致力地道：“你，原来什么都知道了！”我哈哈大笑了起来道：“当然什么都知道了，来，我们该走了！”我转过身，来到了“我的朋友”面前，向他指手划脚，表达我的意见，我要他派独木舟，送我和骆致谦两人离开这个岛。

他听明白了我的意思之后，却只是斜睨骆致谦，并不回答我。

骆致谦在他的凝视之下，急得怪叫了起来：“卫斯理，你……不能答应他将我留在这里。”

我故意道：“将你留在这里？那也没有什么不好啊，你可以不断获得不死药，你可以长生不死，我相信他们本是不死之人，当然不会有死刑的。”

骆致谦喘着气：“不，不，我宁愿跟你走，跟你回到文明世界去。”

我冷冷地道：“这里本来就很文明，很宁静，我想，就是从你来了以后，才开始乱起来的，他们要怎样惩罚你，我当然不会阻止他们的，等他们惩罚了你之后，我再带你回去好了。”

骆致谦道：“别再拿我消遣了，我已宁愿回去接受死刑了，你还捉弄我作甚。”

我实在是想不到为什么害怕，因为他曾告诉过我，他是连痛的感觉都没有的，那么，他怕什么呢？这里的土人，会用什么刑罚来对付他呢？我向他走了过去，向他提出了这个问题。

他额上的汗珠，一滴滴地向下落来：“你别问，你再别问了。”

我厉声道：“不，我非但要问这个问题，而且还要问别的很多问题，除非你能够一一回答我，要不然，我就先让你留在这里。”

骆致谦立即屈服了，他一面喘气，一面道：“在……这个岛上，有一个山洞，山洞的里面，有一个水潭，水潭中生着一种十分凶恶的小鱼，是食人鱼的一种，他们会将我的双腿浸在水潭中！”

我冷笑道：“那怕什么，你根本连痛的感觉也没有，而且，你的肌肉生长能力也十分快疾的。”

骆致谦苦笑道：“不错，我不怕痛，但是眼看着自己的脚一次又一次地变成了森森的白骨……不，你千万别将我留在这里！”

我听了之后，身子也不禁一震，打了一个寒颤！

这种处罚，只是见于神话之中的，却不料真的有这样的事情，这的确是受不了的！

我转向我的朋友，再一次提出了要他立即派独木舟送我和骆致谦离开这里。那土人这次点了点头，但是他却走了过去，狠狠地吐了一口痰，吐在骆致谦的脸上，这才挥手高叫。可能由于我坚持要将骆致谦带走，他对我也生气了，并不睬我。

但是那“统治老”的土人对我的生气，并没有维持了多久，便又开始向我比手势了。

有两个土人，抬着骆致谦，我则和我的朋友一齐，向海滩走去。来到了海滩之后，已有一排独木舟在，我的朋友亲自上了一艘相当大的独木舟，在那独木舟的两旁，有鸟翼也似的支架。

有着这种支架的独木舟，不会在波涛中翻倒。但是我想起我夹的时候所经过的巨浪，我的心中，仍不免骇然。

我在临登上独木舟之前，仍未曾忘记向我的朋友要了一个竹筒“不死药”。

那一竹筒“不死药”，和骆致谦一样，被绑在独木舟之上，我当然不是要用这

一筒不死药来牟利，而是我要使骆致谦保持清醒，假使他变了白痴，那无疑是我在自己找自己的麻烦。

我已经完全替以后的行动作好了计划，离开了这个岛之后，我估计在海上飘流的时间不会太长，而我一获救之后，第一件要做的事情，便是设法通知在黄老先生家中避难的白素，告诉她，我要回来了，一切都可以恢复以前一样！

一个人，一直在过着那样的日子，并不会觉得特别舒服的，但一旦失而复得，

那就会觉得这种日子，格外可贵，格外幸福了。

第十部：喝了不死药

几十个土人，将独木舟推下海中，独木舟上，约有二十个人，独木舟一出了海，十来支桨，一齐划了起来，去势十分快。

一小时后，独木舟已来到了巨浪的边缘了，此起彼伏的巨浪，在消失之前，都有一刹间的凝滞看来像是一座又一座，兀立在海中心的山峰一样。

独木舟到了这时候，已不用再划桨了，那些巨浪，使得海水产生了一般极大的旋转力，令得独木舟像是被人拉着一样，一面打转，一面向着巨浪，疾冲了过去，终于，撞进了巨浪之中！

从独木舟撞进了巨浪的开始，一切都像是一场恶梦，和我来的时候相同，开始我还勉力挣扎着，我相信如果没有几个土人压在我身上的话，我一定被抛下海中去了。

但是，过不多久，我便又昏眩了过去。

等到我醒过来时，已经脱出了那环形的巨浪带，已在风平浪静的海面之上了。

“我的朋友”已开始解下另外两只较小的独木舟，他显然是准备向我告别。我站了起来，他指着几个竹筒，告诉我那里面是清水。

他又伸手指着南方，告诉我如果一直向南去，那么就可以到达陆地。其余的几个土人，在我的独木舟上，竖起了一枝桅，放下了帆。

这些土人，都是天才的航海家，因为他们的帆，全是用一种较细的，野藤织成的。

可是效果却十分好，而且，他们立即使得独木舟在风力帮助下，向南航去。

我的朋友和我握着手，所有的土人，全都跳上了那两艘较小的独木舟，向前划去，他们越去越远，我很快就看不见他们了。

我打开了一个竹筒，自己喝了一口清水，并且用一点清水，淋在头上，盐花结集在脸上的滋味，实在不是怎样好受的。

但骆致谦当然未曾受到这样的待遇，我只是倒了一口不死药在他的口中，以免他在“抗衰老素”得不到持续补充的情形下，变成白痴。

我在独木舟上躺了下来，独木舟继续地向南驶着，船头上“拍拍”地溅起了浪花。

我先睡了一觉，在沉睡中，我却是被骆致谦叫醒的。

我乍一听到骆致谦的怪叫声，着实吃了一惊，连忙坐起了身子，直到

我看到，骆致谦仍然像粽子一样地被捆绑着，我才放心。

骆致谦的声音十分尖，他叫道：“我们要飘流到什么时候，你太蠢了，我和波金是有一艘小型潜水艇前来的，你为什么不用这艘潜艇？”

我冷笑了一下：“当我们离开的时候，你为什么不提醒我？”

骆致谦道：“我提醒你，你肯听么？”

我立即道：“当然不听，潜水艇中，可能还有别的人，我岂不是自己为自己增添麻烦？我宁愿在海上多飘流几日——”

我才讲到这里，心中便不禁“啊”地一声，叫了出来。我没有利用那艘潜艇逃走，是因为怕节外生枝。但是如果潜水艇中还有别的人，他们久等波金不回的话，是一定会走上岛去观看究竟的。

那样，岂不是给岛上的土人，带来了灾难？

我一想到这一点，立即想扬声大叫，告知我的朋友，可是我张大了口，却没有任何声音发出来。这时已经太迟了，那一批土人，不是正在和巨浪挣扎，便是已经回到了他们的岛上，就算我叫破了喉咙他们也听不到！

在刹那间，我可以调整风帆，向相反的方向航回去，但是，我却无法使独木舟通过那个巨浪带，我踌躇了片刻，才道：“潜艇中还有什么人？”

骆致谦的脸上，开始现出了一丝狡狴的神情来：“还有一个人，他是二次世界大战时，一艘日本潜艇上的副司令。”

我望了他一会：“你是有办法和他联络的，是不是。你身上有着无线电对讲机的，可是么？”

骆致谦点头道：“是的，可是，我如果要和他联络的话，你必须先松开我身上绑的野藤。”

我又望了他片刻，这时，我没有枪在，我在考虑，我松开了绑后，如果他向我进攻，我便怎样，我只考虑了极短的时间，因为我相信，我虽然没有枪，但是我要制服他，仍然是可以的。

所以，我不再说什么，便动手替他松绑，土人所打的结，十分特别，而且那种野藤，又极其坚韧，我用尽方法，也无法将之拉断。

我化了不少功夫，才解开了其中的几个结，使得野藤松了开来，骆致谦慢慢地站直了身子，伸手进入右边的裤袋之中。

在与刹间，我的心中，陡地一动，骆致谦的身上，可能是另有武器的！

我想到这点，身子一耸，便待向前扑去，可是，已经迟了，我还未扑出，骆致谦手已从垮袋中提了出来，他的手中，多了柄手枪。我突然呆住了，我当然无法和他对抗，而，在独木舟之上，我也绝没有躲避的可能的！

我僵住了，在那片刻之间，我实在不知该怎么才好。但是骆致谦却显然知道他应该怎样做的，他手枪一扬，立时向我连射了三枪！

在广阔的大海中，听起来枪声似乎并不十分响亮，但是三粒子弹，却一齐射进了我的身中，我只觉得肩头，和左腿上，传来了几阵剧痛，我再也站立不住，身子一侧，跌在船上。

而我的手臂，则跌在船外，溅起了海水，海水溅到了我的创口上，更使我痛得难以忍受。我咬紧了牙关，叫：“畜牲，你这畜牲，我应该将你留在岛上的！”

我不顾身上的三处枪伤，仍挣扎着要站了起来。

可是，骆致谦手中的枪，却仍然对准了我的胸口，使我无法动弹。

骆致谦冷冷地道：“卫斯理，你将因流血过多而死亡！”

我肩头和大腿上的三个伤口，正不断地在向外淌着血，骆致谦的话一点也不错，这时候，我的情况如果得不到改善，我至多再过三十分钟，便要因为失血过多而丧失性命！

而我实在没有法子使我的情形得到改善。

我就算这时，冒着他将我打死的危险，而将他制服，那又有什么用呢？我也绝无法使我三个重创的创口，立时止血的。

而且这时候，我伤口是如此疼痛，而我的心中，也忽然生出了临死之前所特有的，那种疲乏之极的感觉，我实在再也没有力道去和他动手了！

我只是睁大了眼睛，躺在独木舟上，喘着气。

骆致谦笑了起来，他的笑声十分奸：“有一个办法，可以便你活下去。”

我无力地问道：“什么……办法？”

我已来到了人生道路的尽头，我只感到极度的，难以形容的疲倦，我只想睡上一觉，我甚至于不再害怕死亡，我只想快点死去，当然，我更强烈地希望可以避免死亡！

所以，我才会这样有气无力地反问他的。

骆致谦并不回答我，他只是打开一只竹筒“不死药”，倒了小半筒在竹筒中。

他将那竹筒向我推来，直推到了我的面前：“喝了它！”

我陡地一呆。

骆致谦又道：“喝完它，你的伤口可以神奇地愈合，陷在体内的子弹，会被再生的肌肉挤出来，别忘记这是超特的抗衰老素，和增进细胞活力的不死药！”

我的双手，陡地捧住了竹筒，并将之放在口边，我已快沾到那种白色的液汁

然而，就在这时，我却想到了一点：我开始饮用这种白色的液汁，我就必须一直饮用下去！

而如果有一段时间，得不到那种白色液汁的话，我将变成白痴，变成活死人！

这种可怕的后果，使我犹豫了起来，但是，却并没有使我犹豫了多久！

因为在目前的情形下，我没有多作考虑的余地！

如果我不喝这“不死药”，在不到十分钟之内，我必然昏迷，接踵而来的，自然就是死亡。

而我饮用了“不死药”，尽管会惹来一连串恶果，至少我可以先活下来。

我张大了口，一口又一口地将“不死药”吞了进去。不死药是冰冷的，可是吞进了肚中之后，却引起一种火辣辣的感觉，就像是烈酒一样。

我直到将半筒不死药完全吞了下去，我起了一种十分昏眩的感觉，我的视觉也显然受了影响，我完全像一个喝醉了酒的人。

我看出去，海和天似乎完全混淆在一齐，完全分不清，而眼前除了我一个人之外，我也看不见别的什么东西，我的身子像是轻了，软了似的，只觉得自己在轻飘飘地向上，飞了上去。

渐渐地，我觉得自己的身子，仿佛已不再存在，而我的身子，似乎已化为一股气，和青蒙蒙的海，青蒙蒙的天，混在一起了！

我想看看我伤口在服食了不死药之后，有了什么变化，可是当我回过

头去的时候，我却看不见自己的身子！

看不见自己的身子，这是只有极严重的神经分裂的人才会有这种情形，他们会怪叫“我的手呢？”“我的脚呢？”其实，他的手、脚，正好好地他们在他们的身上，只不过他们看不见而已。

那么，我已经因为脑神经受到了破坏，而变成一个不可救药的疯子了么？

可是，我自己却又知道那是不确的，我不会成为疯子，虽然我暂时看不到自己的身子，但是我的头脑，却还十分清醒，一切来龙去脉，我还是十分之清楚。

我索性闭上了眼睛，过了不知多久（在那一段时间中，我可以根本连时间也消失的），我才觉得自己的身子，在渐渐地下降。

那种感觉，是彷彿自己已从云端之上，慢慢地飘了下来一样。

终于，我的背部又有了接触硬物的感觉。

我再睁开眼来，我首先看到了骆致谦，他正在抛着手中的枪，看来对我，已没有敌意。

我连忙再看我自己，我身上的伤口，已完全不见了，就像我从来也未中过枪。

但是，我却又的确是中过枪的。

不但我的记忆如此，我身上的血迹还在，证明我的确曾中过枪。

我勉力站了起来，仍有点晕配配的感觉，但是我很快就站稳了身子。骆致谦望着我：“怎么样？”我使劲地摇了摇头，想弄明白我是不是在做梦。我非常之清醒，我不是在做梦。

但是在喝了“不死药”之后，那一种迷迷糊糊的感觉，我却实在记不起来了，我苦笑了一下，并没有回答。

骆致谦“哈哈”地笑了起来：“感觉异常好？是不是？老实说，和吸食海洛英所获得的感觉是一样的，是不是？”

他连问了两声“是不是”，我只好点了点头。

因为他所说的话，的确是实在的情形。

骆致谦十分得意，指手划脚：“我相信那岛上的土人，在最早饮用这种液汁之际，是将它当作麻醉品来用的，古今中外，人都喜欢麻醉品，而你会立即喜欢这种东西的！”

在那一刹间，我只觉身上，阵阵发冷！

我饮用了不死药！

我将不能离开不死药了，如果不喝的话，杭衰老素的反作用，就会使我变成白痴！

我呆呆地站着，一动不动，骆致谦则一直望着我在笑，过了一会，他才道：“你不必沮丧，来，我们拉拉手，我们可以成为最好的合伙人！”

我看到他伸出手来，我可以轻易地抓住他的手，将他抛下海去的。可是我却没有这样做，因为，这时将他抛下海去，又怎么样呢？

我已经喝下了不死药，我已成了不死药的俘虏，从今之后，我可以没有自由

而骆致谦如此高兴，竟然认为我会与他合作，那自然也是他知道这一点之故。当然，我固然未曾将他摔下海去，但也没有和他握手。

我心中只是在想，在我这几年千奇百怪的冒险生活之中，我遇见过不

知多少敌人，有的凶险，有的狡猾，有的简直难以形容！

但是，我所遇到的所有敌人中，没有一个像骆致谦那样厉害的，我一次又一次地失败在他的手中到如今，我似乎已没有反败为胜的可能！

骆致谦看到我不肯和他握手，他收回了手去，耸了耸肩：“不论你是不是愿意，我看不出你还有第二条路可走。”

我的神智渐渐地恢复镇定：“我还是可以先将你送回去接受电椅。”

骆致谦却一直带着微笑：“不，你不会的，你已喝了不死药，和一般人想像的完全相反，一个永不会死的人，绝不是幸福的，他的内心十分苦闷、空洞和寂寞，一想到自己永不会死，甚至便会不寒而栗，我没有错，我说中了你的心坎，是不是？”

我的身子，又不由自主地震动起来。

骆致谦又说对了！

的确，当以前，如果我想到自己永不死的时候，或许会觉得十分有趣，认为那是一件十分幸福的事情，因为在以前，这样想，只不过是空想而已，几乎一切都是美好，但是如今刻不同了！

如今，我只要保持着不断地饮用“不死药”，我的的确确可以成为一个永远不死的人，但是每当想起这一点的时候，我实在忍不住心寒！

当你和你最亲爱的人，一齐衰老的时候，你并不会感到怎样，但是试想，如今我将看看我四周围的人，包括我最亲爱的人在内，老去，死去，而我却依然一样，这能说是幸福么？这实在使人恶心！

骆致谦望着我，徐徐地道：“是不是！”

“是不是”好像是他的口头禅，我只是无精打采地望着他。

骆致谦继续道：“在心灵上，我们绝不是一个幸福的人。一个有着这种心情的人，总是希望有一个和他同样遭遇的人，可以同病相怜，互相安慰的。我是这样，你，也是这样的！”

他讲到这里，又停了停，才总结道：“所以，你将不会送我回去接受电椅！”

我仍然无话可说。

我之所以无话可说，是因为他讲得对，我如果是一个人，那么我心中这种空洞的感觉将更甚，有一个人做伴，那会比较好多。

但是，我却又是一个反抗性极强的人，当我想及骆致谦是利用这一点在控制我的时候，我却自然而然地想要反击他的话。

我停了好一会，才冷笑了一声，道：“你想得有点不对了，当然，我需要一个和我有同样遭遇的人，但我为什么一定要选你？”

我以为骆致谦在听了我的话之后，一定要大惊失色了，却不料他若无其事，“哈哈”大笑，由于他笑得前仰后合，是以连独木舟也几乎翻了过来。

我大声喝道：“你笑什么？”

骆致谦道：“你想得倒周到，但是你却未注意两件事，第一，如果我不能避免坐电椅的命运，在我坐电椅之前，我一定将一切全都讲出来，你想想，那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我不禁打了一个寒战。的确，如果骆致谦将一切全讲了出来，那么我必然成为一个和所有人完全不同的人，所有的人，一定会将我当作怪物，我将比死囚更难过了！骆致谦冷笑着：“你以为我是为甚甚将我大哥推下山崖去的？当我向他讲出我的一切之际，他就说，他要将这一切宣布出去，他这

样讲，或者不是恶意，但是我已经感到极度的害怕，所以才将他推下去的！”骆致谦这几句话，总算解开了我心中的一个疑点，那便是为什么骆致谦要杀死骆致逊。但是当然我心中还有许多别的疑问，例如事情发生之后，他身份被误认，或是柏秀琼的态度等等，全是疑问。只不过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之下，我却是没有心情去追问他。而骆致谦又冷笑了两声，才道：“第二，你更忽略了，你是没有选择的余地的！”我一怔，不明白他这样是什么意思，可是，他的手，却已向海面指去，我循他所指的方向望去，看到一艘小型的潜水艇，正从海中浮了上来。我这才知道，骆致谦的确是用无线电联络，通知了那艘潜艇了。

第十一部：我会不会成为白痴

那艘潜艇的式样十分残旧，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遗下来的东西，但是看它从水中浮上来的情形，它却分明有着十分良好的性能。

由于潜艇在近距离浮上海面，海水激起了一阵一阵泪头，独木舟左右倾覆着，我和骆致谦都几乎跌进了海中去。这本来倒是我一个跳海逃走的好机会，但是，我能逃脱潜水艇的追踪么！

是以，我只是略想了一想，便放弃了这个念头。

不多久，整艘潜艇都浮了上来，潜艇的舱盖打开，露出了一个人的上半身来。那是一个十分瘦削的日本人。

骆致谦向那日本人扬了扬手：“你回驾驶室去，我要招待一个朋友进来。”

那日本人立时缩了回去，骆致谦将独木舟划近了潜艇：“你先上去。”

我并不立即跳上潜艇，只是问道：“你究竟想我做些甚么？”

骆致谦一面笑看，一面玩弄着手中的手枪，显然是想在恐吓我，同时，他道：

“关于细节问题，可以在潜艇中商量的，上去吧。”

我凝视了他的手枪一会，他的枪口正对准了我的心脏部份，我如果不想心脏中枪，跌进海中去喂鲨鱼，那就只好听他的命令了。

我一纵身，跳到了潜艇的甲板上，他继续扬着枪，于是，我就从潜艇的舱口之中，钻了进去，骆致谦跟着，也跳了进来。

这是一艘小潜艇，在当时来说，这一定是一艘最小型的潜艇了。而这种小潜艇，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中，当然不是作攻击用，而主要是用来作为通讯，或是运送特务人员的用处的。它至多只能容五个人。

但这艘潜艇虽然小，而要一个人能够操纵它，使它能够顺利航行，也是一件不

容易的事情，这个日本人一定是机械方面的天才。

进了潜艇之后，我被骆致谦逼进了潜艇唯一的一个舱中，我们一齐在多层床之上，坐了下来，骆致谦仍然和我保持着相当的距离，和以枪指着我。

我的心中十分乱，但是我还能问他：“你究竟准备将我怎样？”

骆致谦道：“我要你参加我的计划。”

我冷冷地道：“将不死药装在瓶中出卖！”

“是的，但那是最后的一个步骤了，第一，你必须先和我一起回到汉同架岛上去，将那岛上的土人，完全杀死，一个不留！”

我的身子，剧烈地发起抖来，我立时厉声道：“胡说，你以为我和你一样是疯子么？”

骆致谦也报我以冷笑：“但是你也不必将自己打扮成一头绵羊，你没有杀过人？最近的例子是波金，也就是死在你的手下的。”

我立即道：“那怎可同日而语？波金是一个犯罪分子，而岛上的土人……”

骆致谦不等我讲完，便猛地一挥手，打断了我的话头：“别说了，就算波金是一个犯罪分子，你是什么？你是法官么？你自己的意见就是法律么？你有什么资格判定他的死刑而又亲自做刽子手？”

骆致谦一连几个问题，问得我哑口无言！

我早已说过，在我几年来所过的冒险生活中，遇到过各种各样，形形色色的对手，但是没有一个是像骆致谦那样厉害的。

然而，此际我更不得不承认，骆致谦的机智才能，只在我之上，不在我之下！

在我发呆，骆致谦已冷笑道：“你不愿动手也好，我一个人也可以做到这一点，全部杀死他们，对他们来说，也没有甚磨损失，他们那样和岁月的飞渡完全无关地活着，和死又有什么分别？”

我的呼吸，陡地急促了起来，因为我从骆致谦的神态中，看出他不是说说就算，而是真的准备那样去做的，这怎不使我骇然？

骆致谦贡要在如此宁静安详的岛上，对和平和善豆的土人展开大屠杀，世上可以说再也没有像他那样既冷静而又没有理性的人了。

我心中在急促地转着念，我在想，这时候，如果我能将他手中的枪夺过来的话，那么，或者还可以挽救这场骇人听闻的屠杀。

但是，骆致谦显然也在同时想到了这一点，因为，刚当我想及这一点，还没有什么行动之际，骆致谦已陡地站了起来。

他向后退出了一步，拉开了门，闪身而出，他的动作，十分快疾，在我还未曾有任何行动之前，他已然退到了舱外了。

他手中的枪，仍然指着我的心口：“你最好不要动别的脑筋，我可以告诉你，我在军队中的时候，是全能射击冠军，而且，当我发觉你真的一点也没有和我合作的诚意之后，你是死是活，对我就一点意义也没有了，你可知道么？”

我呆了一呆，他的话很明白了，如果我再反抗，那么，他就不再需要我，要将我杀死！

他话一讲完，便“砰”地一声，关住了舱门。

我立即冲向前去，门被在外面锁住了，我用力推，也推不开来。

我四处寻找着，想寻找一点东西，可以将门撬开夹的，我这时也不知道自己即使撬开了门之后，该作如何打算，但是我却一定要将门打开。

我找到了一柄尖嘴的钳子，用力地在门上撬着，打着，发出“砰砰”的声音来。

但是，我发出的一切噪音，却是一点反应也没有，只是从船身动荡的感觉上，我知道潜水艇是在向下沉去，沉到了海中。

那也就是说，骆致谦已开始实行他的第一步计划了，他要到汉同架岛上去，去将土人全都杀死！那些土人，不但绝没有害他之意，而且，多年之前，还曾经是他的救命恩人！

我一定要做点什么，但是如今这样的情形之下，我却又实在无法做什么！

我仍然不断地敲着门，叫着，足足闹了半小时，舱门才被再度打开，我立即向外冲出去，可是我才一冲出，我的后脑，便受了重重的一击。

我眼前一阵发黑，重重地仆倒在地。

我被那重重地一击打得昏过去了！

我虽然昏了过去，可是，或许是因为我已服食了“不死药”的缘故，我的感觉是十分异常的，我的眼看不到东西，四肢也不能动，也没有任何感觉，耳中也听不到什么声音，但是，我却感到自己十分清醒。这的确是十分异特的感觉，因为好像在那一刹那间，而且，灵魂和肉体，似乎已经分离了！

但是这个灵魂，却是又盲又聋，什么也感不到的。那种情形，才一开始的时候，是感到异特，可是等到感到了什么知觉也没有的时候，那却使人觉得十分痛苦和恐怖，因为这正像一个人四肢被牢牢地缚住，放在一个黑得不见天日的地窖中样！

我的思想不但在继续着，而且还十分清醒，这一阵恐惧之后，我自己又告诉自己，这是短暂的现象，我已昏了过去。但是由于我曾服食过超级抗衰老素的缘故，我的脑细胞定受了刺激，所以在昏了过去之后，使我还能继续保持思想

我这样想着，才安心了些，我只好听天由命。由于我根本一点感觉也没有，所以我也不知道在我昏了过去之后，骆致谦究竟是怎样对付我的。我自然也无法知道我究竟昏过去了多少时候。

等到我又有了知觉的时候，是我听到了一阵又一阵的尖叫声。

我的听觉先恢复，那一阵阵凄惨之极，充满了绝望，可怖的尖叫声，传入了我的耳中，在初时听来，声音似乎是来自十分遥远的地方。

但是，当我的听觉渐渐恢复了正常之后，我却已然听出，与声音是在我的身旁不远处发出来的！

而且，不但是那一阵阵的惨叫声，而且，还有一下又一下的连续不断的枪声，和子弹尖锐的呼啸声，这一切惊心动魄的声音，令得我的神经，大为紧张，我陡地睁开了眼睛来。

在我未睁开眼睛来之前我已然觉得十分不妙了，而当我睁开眼睛来之后，我双眼睁得老大，老实说，我是想立时闭上眼睛的，但是我竟做不到这一点我看到的情形，使我全身僵硬，以致我根本无法闭上眼睛。同时，我也几乎无法思想。

我从来也未曾亲眼目睹过如此疯狂，如此残忍的事情过，骆致谦手中执着手提机枪，他在不断地扫射着，子弹呼啸地飞出，射入土人的体内，本来，岛上的土人，只有在心脏部份中枪，才会引起死亡的。

但这时，骆致谦却根本不必瞄准，因为他只是疯狂地、不停地扫射。每一个土人的身上，至少被射中了二十粒以上的子弹。

在那么多的子弹中，总有一粒是射中了心脏部位的，因之当我看到的时候，旷地之上，已满是死人，有十几个还未曾中枪的，或是未被射中致命部位的，只是呆呆地站着。

看他们的样子，他们全然没有反抗的意思，事实上，只怕他们根本不知该怎样才好。

并不需要多久，那十几个人也倒下去了。

枪声突然停止，枪声是停止了，因为我看到，骆致谦执住了枪机的手，已缩了回去，他已在伸手抹汗了。但是我的耳际，却还听到不断的“达达”声。

那当然是幻觉，幻觉的由来，是因为我对这件事的印象，实在太深，太难忘了。

过了好一会，我才能开始喘气，我喘气声，引起了骆致谦的注意，他转过身，向我望来，并且露出了狼一般的牙齿，向我狞笑了一下：“怎么样？”

我激动得几乎讲不出话来，我用尽了气力，才道：“你是一个……一个……”

正在我不知该用什么形容词去形容他的时候，他将枪口移了过来，对准了我，但是我还是大声叫了出来：“你是一个发了疯的畜牲！”

骆致谦突然又扳动了枪机！

但是，他在扳动枪机的时候，手向下沉了一沉，使得枪口斜斜向上，是以十多发子弹，呼啸看在我头顶之上，飞了过去。

我站了起来，向他逼近过去，那时候，我脸上的神情，一定十分可怖，因为他也出现了骇然的神情来，尖叫道：“你作什么。”

就在他发出这一个问题之际，我已陡地向前一个箭步窜了出去，跳到了他的面前，同时厉声叫道：“我要杀死你！”

他扬起手中的手提机枪，便向我砸了下来，可是我出手比他快，我的拳头，已重重地陷进了他肠部的软肉之中，这一拳的力道极重，骆致谦可能不知疼痛，但是他却无法避免抽搐，他的身子立时弯了下来，同时，他手上的力道也消失了。

所以，当他那柄手提机枪砸到我的时候，我并不觉得怎么疼痛，我甚至没有停手，就在他身子弯下来之际，我的膝盖又重重地抬了起来，撞向他的下颈。

他被我这一撞，发出一声怪叫，扎手扎脚，抛开了手中的枪，身子仰天向下，跌了下去，我立时扑向他的身上，将他压住。

如果说骆致谦用机枪屠杀土人的行动是疯狂的，那么，我这的行动，也几乎是疯狂的。

我在一扑到了他的身上之后，毫不考虑地使用双手，紧紧地掐住了他的脖子，我用的力道是如此之大，以致我的双手完全失去了知觉。我的心中，只有一个意念，那便是：我要掐死他，我一定要掐死他！

我手上的力道，越来越强，我从来也未曾出过那么大的大力，我相信这时候的大力，可以将一根和他颈子同样粗细的铁管子抓断！

他的颈骨，开始发出“格格”的声响，他双手乱舞，双足乱蹬，可是，在他的足足挣扎了五分钟之后，他的挣扎却已渐渐停止了。

同时，这时候，他张大了口，舌头外露，双眼突出，样子变得十分可怖。

我见到了这种情形，心中第一件想到的事，便是：他死了。但我接着又想到，他是不会死的。

当我接连想到了这两个问题的时候，我的头脑清醒了许多，我进一步

地又想到，他不能现在就死，那对我极之不利。

当我想到了这一点的时候，我双手突然松了开来，身子也跌在地上。

刚才，我出的力量实在是太大了，因之这时我甚至连站立起来的力道也没有。在我的双手松了开来之后，骆致谦仍然躺着。

他两只凸出的眼睛，就像是一条死鱼一样地瞪着我，他全然未动，是以我根本无法知道他是死了，还是仍然活着。我喘了几口气，挣扎着站了起来。我的视线，仍然停在他的脸上。连我自己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才看到他死鱼般的眼睛，缓慢地转动了起来，他没有死，他又活了。

他眼珠转动的速度，慢慢地快起来，终于，他的胸口也开始起伏了，然后，他以十分干涩难听的声音道：“你几乎扼死我了！”

他活过来了，任何人，在颈际受到这样大的压力之后十分钟，都是必死无疑的了，但是骆致谦却奇迹也似地活了过来。

看来，除非将骆致谦身首异处，他真是难以死去的！他手在地上撑着，坐了起来。

他脸上的神情，也渐渐地回复了原状，他也站起来了。

他站起来之后，讲的仍是那一句话，道：“你几乎掐死我了！”

我吸了一口气，道：“我仍然会掐死你的。”

他苦笑了一下，跌跌撞撞地向前走出了两步：“看来我们难以合作的了。”

一面说，一面向前走着，我不知道他向前走来，是什么意思，是以只静静地看着他。

可是，突然之间，我明白他是作什么了！

也就在那一刹那间，骆致谦的动作，陡地变得快疾无比了，但是我却也在同时，向前跳了过去，他迅疾无比地向前扑出，抓了机枪在手，但是，我也在同时跳到，双足重重地踏在他的手上。

我双脚踏了上去，令得他的手不能不松开，我一脚踢开了机枪，人也向前奔了出去。

骆致谦自然立即随后追了过来。

可是他的动作，始终慢我半步，等他追上来的时候，我已经握枪在手了。我冷冷地道：“别动，我一扳机枪，即使你是在不死药中长大的，你也没命了。”

骆致谦在离我两码远近处停了下来，他喘着气：“你想怎样？”

我回答道：“先将你押回去，再通知警方，到帝汶岛去找柏秀琼！”

骆致谦道：“你准备就这样离开？”

我向旷地上横七竖八的尸首望了一眼：“当然，你以为我还要做些什么？”

他徐徐地道：“我是无所谓的了，反正我回去，就难免一死，可是你，你准备带多少不死药回去？我可以提议你多带一点，但是你能带得多少？就算你能将所有的不死药完全带走，也有吃完的一天，到那时候，你又怎样？你知道在什么样的方法下，可以制成不死药？”

他一连串向我问了好几个问题，可是这些问题，我却一个也答不上来。

他又笑了笑：“我想你如今总明白了，没有你，我可以另找伙伴，可以很好地生存下去，但如果你没有了我，那就不同了。”

我呆了好一会，他这几句话，的确打中了我的要害了，我后退了几步，

在一个已死的土人的腰际，解下了一个竹筒来，仰天喝了几口“不死药”。

我连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在这样的情形下，会有这样的行动。那就像是一个有烟瘾的人一样，他是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放下一切，而去点燃一支烟的。

骆致谦看到了这等情形，立时“桀桀”怪笑了起来：“我说得对么？”

我陡地转过身来，手中仍握着枪：“你不要以为你可以要胁到我，我仍然要将你带回去，我一定要你去接受死刑！”

他面上的笑容，陡地消失了，他的脸色也变得难看到了极点。他顿了一顿，道：“你一定是疯了，你难道一点不为自己着想？我告诉你，土人全部死了，只有我一个人，才会制造不死药！”

我又吸了一口气：“你放心，我不会乞求你将不死药的制法讲出来的。”

说实在的，那时候，我对自己的将来，究竟有什么打算，那是一点也说不上来的。

但是，我却肯定一点，我要将骆致谦带回去！

我在土人的身边，取下了一只极大的竹筒，将之抛给了骆致谦，我自己也选了一只同样大小，也盛了“不死药”的竹筒。

然后，我用枪指着他：“走！”

骆致谦仍然双眼发定地望着我，他显然想作最后的挣扎，因为他还在提醒我：“你真的想清楚了，你将会变成白痴。”

我既然已下定了决心，那自然干是容易改变的，我立时道：“不必你替我担心，我自己的事情，我自己有数，你不必多说了。”

骆致谦的面色，实是比这时正在上空漫布开来的乌云还要难看，他慢慢地转过身去，背对着我，又站了一会，才向前走去，我则跟在他的后面。

在到达海滩之前的那一段时间中，我心中实在乱得可以，我将我自己以前可能有什么的遭遇一事，完全抛开，只是在想着，到了海边之后，当然我是用潜艇离开这个小岛了。

但如果仍是由那个日本人来驾驶潜艇，我就必须在漫长的航程中同时对付两个人，这是十分麻烦的一件事。我自己多少也有一点驾驶潜艇的常识，如果由我自己来驾驶，那么问题当然简单得多了。

我已然想好了主意，所以，当我们快要到达海边上，那日本人迎了上来之际，我立即喝道：“你，你走到岛中心去！”

那日本人开始是大惑不解地望着我，接着，他的肩头耸起，像是一头被激怒了的猫一样，想要扑过来将我抓碎。但当然，他也看到了我手中的枪，是以他终于没有再说什么，依着我的吩咐，大踏步地向岛中心走去。

那日本人没有出声，可是骆致谦却又怪叫了起来：“那怎么行，你会驾驶潜艇么？”

我并不回答他，只是伸枪在他的背部顶了顶，令他快一点走。

我们一直来到海边上，潜艇正停在离海边不远处，我有了三次失败在骆致谦手中的经验，这次小心得多了，我出其不意地掉转了枪柄，在骆致谦的头上，重重地敲了一下。

他连哼都未曾哼出声，便一个筋斗，翻倒在地上，我找了几股野藤，将他的手足，紧紧地捆绑了起来，再将他负在肩上，向潜艇走去。

到这岛上来的时候，我是昏了过去，被骆致谦抬上来的，可是这时，却轮到他的昏过去，被我抬下潜艇的了，我的心中多少有点得意，因为至少最

后胜利是我的！

我将骆致谦的身子从舱口中塞了进去，然后，我自己也跟着进去，将骆致谦锁在那间舱房中，替他留下了一筒“不死药”。

而我，则来到了驾驶舱中，检查着机器，我可以驾驶这艘旧式潜艇的，而且，我发现潜艇中的通讯设备，十分完美，只要我能够出了那巨浪地带之后，我就可以利用无线电设备求救的。

我先令潜艇离开了海滩，然后潜向水去，向前驶着，当潜艇经过巨浪带的时候，在海底下，暗流也是十分汹涌，潜艇像摇篮也似地左右翻滚着，我直担心它会忽然底向上，再也翻不过来了。

但这一切担心，显然全是多余的，潜艇很快地便恢复了平稳，而且，我也成功地使潜艇浮上了水面，于是，我利用无线地求救。

求救所得的反应之快，更超过了我的想像，我在一小时之后，便已得到了一艘澳洲军舰的回答，而六小时之后，当大海的海面之上，染满了晚霞的光采之际，我和骆致谦，已登上这艘澳洲军舰了。

军舰的司令官是一位将军，我并没有向他多说什么，只是将由国际警方发给我的那特别证件，交给了他检查，同时，我声称骆致谦是应该送回某地去的死囚，而我正是押解他回去的。

司令并不疑及其他，他答应尽可能快地将我们送到最近的港口。

司令完全实现了他对我许下的诺言，二十四小时之后，我们已经上岸，而且立即登上了飞机，我也在起飞之前，实现了我当时许下的愿望：我和白素通了一个电话，告诉她，我将要回来了。

在长途电话中听来，白素分明是在哭，但是毫无疑问，她的声音是激动的、高兴的。

第三天中午，我押着骆致谦回来，出乎我意料之外的，在机场欢迎我的，除了白素之外，还有警方特别工作室主任杰克中校！

杰克中校显然十分失望，因为他是想我永世不得翻身的，想不到我却又将骆致谦带了回来，但是他却不得不哈哈强笑着，来表示他心中的“高兴”。

骆致谦立时被移交到警方手中，载走了。

好了，事情到了这里，似乎已经完结了，但是还有几个十分重要的地方，却是非交待一下不可的，尤其请各位注意的，是最后一点。

要交待的各点是：

（一）骆致谦立即接受了死刑，死了。

（二）柏秀琼在帝汶岛，成了白痴，因为她服食过不死药，而又得不到不死药的持续供应。骆氏兄弟十分相似，但是她是知道坠崖而死的是她的丈夫，然而，她是个十分精明-实在精明得过份了的女人，所以，在她的丈夫死后，她竟和骆致谦合作，欺骗我，将骆致谦救了出来，她以为是可以藉此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女人的，结果却只是一场春梦。

（三）在我回来之后的第三个月，有一则不怎么为人注意的新闻，那是说，在南太平洋之中，忽然发生海啸，海啸夹得十分奇怪，像是有一个岛国因为地壳变动而陆沉了，可是这地方，似乎没有被人发现过有岛屿。由于那里的风浪特别险恶，是以除了空中视察之外，无法作进一步的检查，而空中视察的结果则是：海面恢复平静，不见有岛屿，但似乎有若干东西，飘浮海面之上。

当我听到了这个消息之后，我知道，“汉同架”岛陆沉了。也就是说，

地球上只怕再也找不到由那种神奇的植物中所提炼出来的抗衰老素-不死药了。

（四）第四点，也是最后约一点，要说到我自己了。

我、在和白素团聚之后，我不得不将“不死药”的一切告诉她，我秘密地和几个极著名的内科医生、内分泌专家接头，将这种情形讲给他们听！

几个专家同音对我进行治疗，他们的治疗方法是，每日以极复杂的手续，抑制人体内原来分泌抗衰老素的腺体的作用，使我体内的抗衰老素的分泌，恢复正常，而在必要时，他们还要替我施行极复杂的手术。

那种手术，是要涉及内分泌系统的。他们这几个专家认为，如果抑制处理的治疗措施不起作用的话，那么，就要切除一些的分秘腺。

内分泌系统，一直是医学上至今未曾彻底了解的一个系统，他们能不能成功地切除我身体之内的一部份内分泌腺，而我体内的一部份分泌腺玻切除之后，会附带产生什么的副作用呢？

尽管要对我进行治疗的全是专家，但他们也要我在一厢情愿接受治疗的文件上签字。

当我和这个文件上签下了我的名字的时候，我心中不住地在苦笑着。

我究竟变成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我相信白素的心中，一定更比我难过。

虽然她竭力地忍着，绝不在我的面前有任何悲切的表示，而且还不断地鼓励我。

但是，我是可以看得出她心中的难过的，当我和我在一起的时候，她脸上虽然挂着笑容，但是她的手指，却总是紧紧地扭曲着，表示她心中的紧张，而我，除了按住她的手之外，绝没有别的办法去安慰她，这实在是我不愿多写的悲惨之事。

我是否可以没有事，既然连几个专家，也没有把握，而在那一段漫长的治疗时间中，我必须静养，与世隔绝。

结果会怎样呢？其实大可不必担心，我是连续小说的主角，当然逢凶化吉，不会有事的！

（全文完）

